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總包立劵之新聞紙類

國聞周報

第七卷 第廿一期

中華民國拾玖年陸月貳日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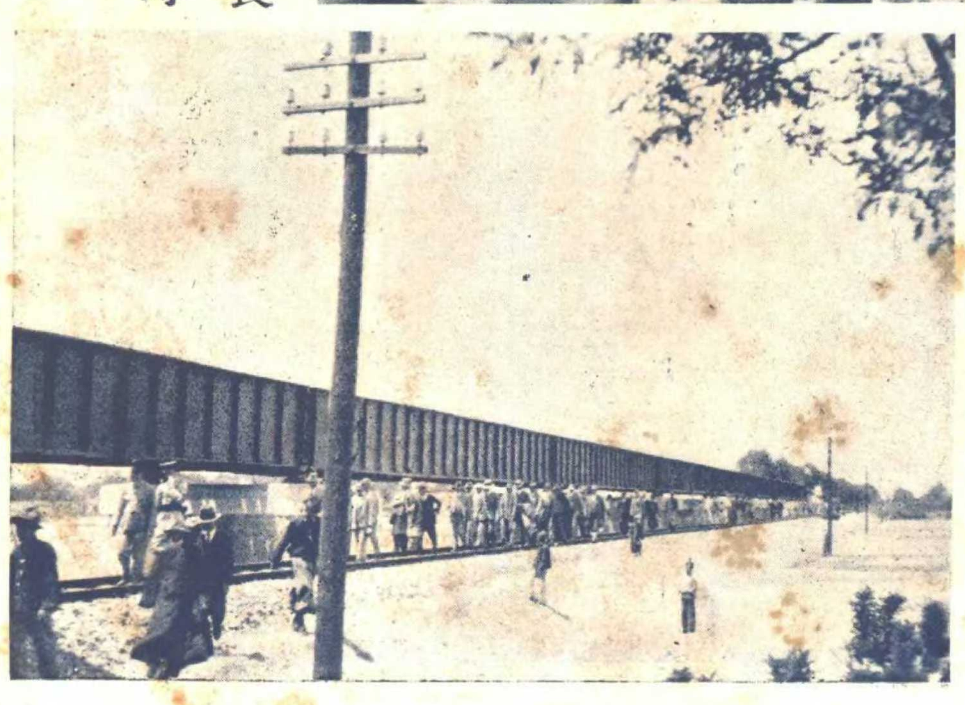
KUOWEN WEEKLY
Vol. VII. No. 21.

膠濟路新橋通車禮

膠濟路白沙河新橋於五月十九日行通車典禮，（上圖）爲舉行典禮時盛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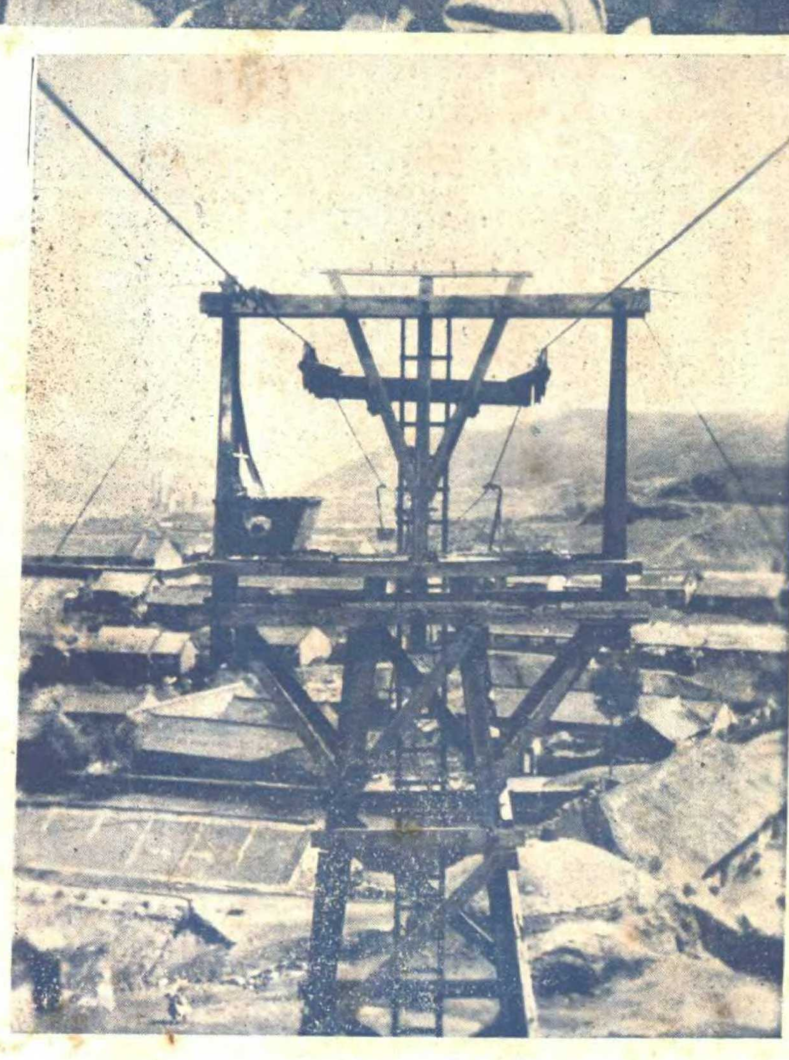
（中圖）爲代理委員長陸夢熊×剪斷紅帶時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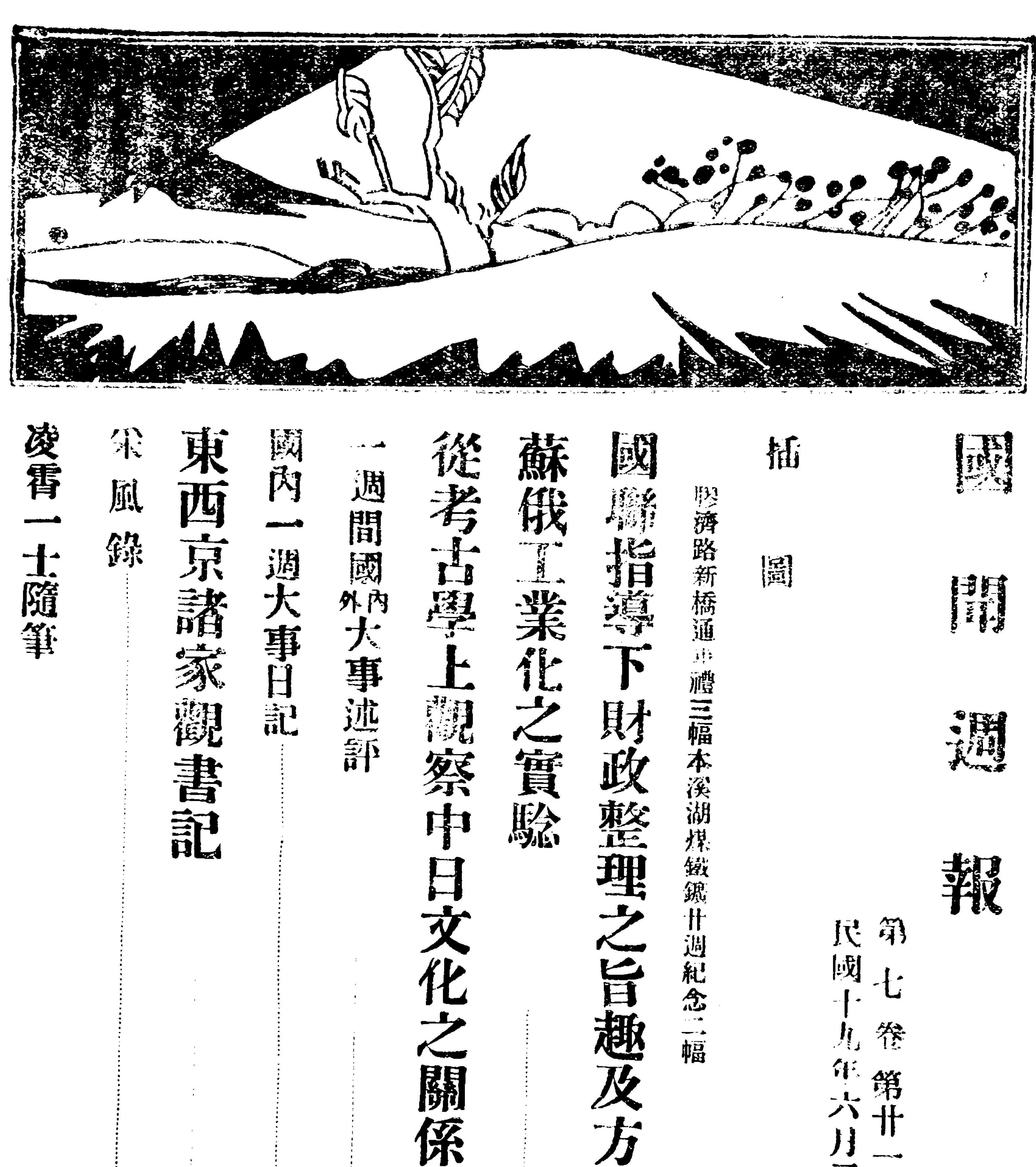


（下圖）爲新橋全景，該橋距青島四十餘里，係按古柏式E五十級設計，作下承式，計有八孔，共長二百五十六公尺，設計者爲該路工程師王節堯，

本溪湖煤鐵鑛廿週紀念

(上圖)紀念會中聞人一斑，右、中國總辦周大文，中、日方大股東大倉喜七郎，左、張學銘(下圖)本溪湖煤鐵礦工場，





國聞週報

第七卷第廿一期目錄

民國十九年六月二日出版



論評選輯

附錄

獨幕劇



國聯指導下財政整理之旨趣及方案（三）

前溪校譯

（4）財政委員會之討論

關於初步調查之手續。業在上節文中詳細敘述。惟關於財政委員會討論整理計畫之事項。則無須逐件敘述。蓋其手續與方法。大致相同。大凡各件整理方案。經過前項各種手續之後。即至財政委員會討論之時期。自某方面言之。可視此爲最後之一時期。一國政府及財政委員會同意之點。亦多爲理事會所同意。而不加更改。財政委員會對整理計畫討論之要點如下。「工作之限定。」「進行之方法。」「完成之時期。」「借欵之數目。」「徵集之辦法。」以及「國聯協助其實行計畫之態度。」

財政委員會在日內瓦進行此項談判時。多與一國政府之負責官員直接單獨接洽。該員多爲一國之總理。或外財兩部部長。（有時此三人一同出面）及中央銀行正副當局。財政委員會所採手續與其他代表團相異者。其他代表團有時或與在野政黨領袖或各實業商業社會團體之私人代表接談。惟財政委員會在日內瓦討論時。向不如此。尋常負責與財政委員會談判之官員。多爲代表該國政府之理事會會員。故在協議時。頗覺便利。

財政委員會討論之事項。常有同時含專門性質並兼帶政治意味者。此二者無從加以顯白之區別。爲明瞭計。姑將二者分述如下。

公家財政所以紊亂者。其可供指摘研究之點甚多。財政委員會在研究之先。多注意於貨幣之跌價。其最重要之問題。即此種幣制。如何能建立於金本位之上。此問題明瞭後。則其他不難迎刃而解。建立金本位之條件。必須有一穩定獨立之中央銀行。有充量之金準備。或國外匯兌金準備。以及「自由滙兌市場。欲求穩定幣制。必須先令預算均衡。但欲令預算永久均衡。計將安出。曰可改革行政。以輕減支出。用適當的徵收手續。以及合理的增稅。以增加歲入。又當改革期中。如何能使預算毫無缺乏。并能使銀行備有充足之準備金。曰可以用借欵之方法。但國家信用破產。如何能得借欵。曰可用下列方法取得信用。一、證明所設計之整理方案。係根據於正確之意見。並曾公諸社會之討論。二、證明藉國聯之協助。此項計畫將付實行。三、證明此計畫實行後。可恢復其國家之財政狀況。使其國家能立於可獨立解決債務之地位。能如是。則一旦信用恢復。其資金自可源源而來矣。

在整理方案之裏面。往往有許多枝節問題。使財政委員會不得不相度情形。斟酌辦理者。例如在保加利亞。其中央農業合作銀行及中央銀行所處地位之重要。須予以細密研究。在奧國及保加利亞。其鐵路問題。含有特殊情形。又如希臘國家度支之集中問題。亦需要特別之考查也。在奧國匈牙利保加利亞及希臘之財政整理方案尚未進行之前。皆經正式或非正式之手續。先解決各該國家因債務問題而生之種種困難。

其債務無論係屬各國政府間之關係。或政府與私人間之關係。皆爲懸案。苟不先加以解決。則無法發行新借欵。

在財政整理方案之外。財政委員會又接受兩件特別問題。即希臘與保加利亞之安置難民問題。兩問題後發生者。爲財政整理問題。蓋考量其公家財政。以解決難民問題。勢須徵詢財政上意見。作發行難民借欵之基礎。也在財政委員會之工作中。對於一國政府借欵。關於其用途及其組織與行政。是否適宜。均可表示意見。以定取去。

在此專門工作以外。財政委員會亦當顧及政治的困難。例如關於保加利亞之難民借欵問題。須設法令保加利亞與其鄰國同意。爲政治原因在某地帶內。不得容納某種之難民。又例如保加利亞建築鐵路問題。其鄰國對於此問題。亦頗有關係。財政委員會進行其半政治的工作。多得國聯之協助。而實行其方案焉。其協助形式。亦多不同。當分述於後。財政委員會將其所決定者。製成報告。送交國聯理事會。在其報告之中。具有計畫大綱。用普通文字陳述之。有關係國家政府可據此作成一正式之國際協定。查是項協定。實爲整理計畫之法律根據。至爲重要。即對於令理事會能以合作。以及發行債務。均須憑藉於是。惟報告中所列計畫。仍須改成法律術語。採取草約之方式。最後始由該政府簽署焉。奧國及匈牙利之最初兩件整理方案。其草約係由國聯秘書處法律與財政股。根據財政委員會之報告所製成。先直接呈交理事會之各委員會。由其轉送理事會。但以後之整理方案。則皆經由財政委員會直接製成。且加以通過。而送交理事會。而以財政委員會報告書附列於後。

(5)理事會之贊同及核准

關於一方案未實行前最後一步手續。即由理事會核准。並經有關係國政府之簽字與批准。是時已藉政治的草約之協商。或私人之談話。預先造成一種政治空氣。送交理事會文件。一爲請求考量之方案。係由財政委員會所規劃。得其國政府之同意者。一爲合法之草約。載明該政府對債務所負責任。幷待其簽字。此項方案或草約中。多含有理事會應做之事項及其所負之責任焉。

理事會之核準。多用決議之形式。茲舉一例於下。以供參考。此項決議。係一九二七年九月十五日理事會通過希臘整理方案時所用。

「理事會接受希臘難民善後報告。贊同及採用財政委員會之報告。贊同送交希臘政府簽字之草約及其附件。並贊同使希臘繼續辦理難民善後之方案。即平衡預算及鞏固幣價。且希望其發行之債欵必能成功。並能令希臘政府與國聯合作之工作。獲得圓滿之結果。」

此項決議案係在理事會公開會議中通過。除一二簡略之祝辭外。並無討論。在一刻鐘內即可通過。蓋各案均已經過詳細之預備與討論。並藉財政委員會之報告及私人之消息。理事會會員及各國政府。早已知其內容。在草約被理事會核准之後。即由有關係國政府代表簽字。每一草約中。均列有關於規定核准辦法之條文。茲列舉一九二六年保加利亞草約中核准規定。以當一例。

「上項草約須經保加利亞批准。其批准文件。應立即寄交國聯秘書處備案。期限自國聯理事會贊同核准之日起。不得越過一月。

下列簽字人。經本國政府適當賦予簽字權力。茲特於一九二六年九月八日在日內瓦簽署此項草約。並允從速將此項草約送交國

聯秘書處請求備案。」
關於一國批准之各種形式。無須詳加分析。因各國情形不同。不能一律。大都須經議院通過。並由政府代表及元首簽字。並刊布於政府公報。

(四)計畫之執行(各種方式)

(1)通論

吾人現時對於各種計畫如何實行。以及國聯採用何種合作方式。不妨加以研究。如欲明瞭此種經過。必先知國聯會議實行各種方案之內容情形。茲特敘列於下。

(一)因發行債欵係由國聯指導。幷因該政府願募得在國聯指導下之低率債欵。故其實行之計畫與條件。須得一般投資者之信任。國聯對於實行計畫之協議。確為樹立信用最重要之主動力。且使借債國對於條件亦表示滿意。

(二)一國家信用已損失之程度不同。因此國聯對於其保守信用應負之責任。亦應有差。故所有條欵。及國聯職員之權柄與責任。均不能一律。應隨各案之情形。各為規定。

(三)理事會及財政委員會對於每件方案。對各方均負有一般的重大責任。尤其對國聯大會及世界公衆負有國際的重責。為十目所視。十手所指。如某一方案一旦失敗。必有損於國聯之名譽。開始即可發生許多害處。不獨此也。國聯並負有其他特別責任。第一•對於整理之國家及政府。有特別責任。因其財政計畫。多借重於國聯之指導與援助也。第二•對於投資者有特別責任。因其投資之債欵。經由國聯倡導。由理事會及其顧問職員。批准贊同。負有重大責任。協助其履行也。第三•對關係各政府及其他國際機關。負有特別責任。因其咸信任國聯之計畫。而拋去各個之要求也。故凡實行任何方案之條約。必須含此種意味之條件。因理事會處於負各種責任之地位也。

(四)每一方案由預備而執行。由蓄意而實踐。皆屬國際性質。無論在政治或財政方面。均非顧全某一方面之絕對利益。

(五)最重要之點。必須取得有關係國之政府同意及容納其國民衆之輿論。以防在野黨之反對。在預備時。可以自由着手。在發生某種需要之事件時。可自由實行。國聯協助進行。無須費力。祇須適宜於該事件之環境及副其國家之願望而行之。

對於一般情形及實行各條欵。不可專隨其政府之願望。蓋政府因國家之環境及信任之關係。不免束縛。故各種條欵不必拘泥。應多所變化。而國聯須根據于其國財政紊亂之情形。以定其進行之方針。所謂條欵者。乃一種有職責有權柄之組織。其職責與權柄。時有更改。係根據於事件性質之緩急。以定其或增或減。例如在保加利亞事件中。國聯委員之權力。較小於在奧國事件之國聯委員權力。蓋國聯辦理情形。先後不同。因近頃請求國聯協助之國。較早先請求國聯協助之國。其信用與穩定之情形。多更好之結果也。奧國情形。最少希望。匈牙利情形。亦非常危險。至保加利亞及希臘之難民問題。尚無若何難處。其財政困難。亦不如前者之危急。埃思湯尼亞之幣制整理。在進行各種整理事項之中。確為最後之一步。藉此可知各種條欵。如不加以變更。則絕不適宜也。

國聯事務由其各機關分任。或為理事會及財政委員會。或為國聯之特別職員。或為所薦舉之財政顧問。或為某項工作所囑託之某人。例如為財政委員會考慮審查某項債務條欵之財政委員會委員。及對學理上

擔任詢問考察之責之指定專家皆是也。

上述各種方式今姑順序加以陳述最先須知凡一草約中必須含有下列之條欵。

(2)理事會

「關於草約之解釋。如發生任何歧見時。應由國聯理事會解決之。在執行此項草約時理事會之一切決議應獲得大多數之表決」

關於工作完成之時日由理事會決定屆時國聯對於該項工作之直接責任即將終止茲將一九二四年匈牙利草約中所列條欵摘錄如下。

「在理事會認定匈牙利之財政已經鞏固時理事會即決定停止特派員之工作。」

在辦理難民善後方案中亦有同樣之規定。並擇錄於下。

「國聯理事會對難民善後委員會之工作。如認爲已不需要時。即可結束……」

在奧匈財政整理方案下理事會遇有關於預算之均衡或抵押借欵之歲收及產業價值之財政情勢發生危險時有權延長國聯合作之時間。

關於匈牙利及奧國之整理方案其主權屬於理事會。匈牙利草約之決定由理事會全體通過。對奧國之計畫則由全體之四分之三通過。在匈牙利•希臘•埃思湯尼亞及保加利亞兩次草約中規定借款抵押之歲入如低過定數之150%則可再要求增加歲入欵項作保障但匈牙利•希臘• 及埃思湯尼亞各政府對其歲入低過定數之判斷如不同意有權請求理事會予以最後決定。關於匈牙利及保加利亞之財政整理草約埃思湯尼亞•希臘•及保加利亞之難民善後草約理事會對整理國之政府有反對賦予權力之保管責任者之意見時有權對於其陳述予以判斷。茲擇錄一九二八年保加利亞草約中關於此點之條文於下。

「如保管人對某種辦法認爲將低減第一節中所列收入總額。甚至將危及執有債券人之安全時保加利亞政府允不採用此項辦法。」

爲奧國匈牙利及保加利亞各國募集之一般公債。均經各該政府簽字發行。並定明理事會對於總契約之條文有加以解釋之權茲特將一九二八年保加利亞發行公債總契約中之此項規定列下。

「關于此案如有任何問題發生須將其問題送交理事會。由理事會負責決定或由理事會指定某人負責決定。此項決定有關係各方必須遵守爲令增進本條效力起見此項決定應由大多數表決通過」

如有此種案件送交理事會時。則理事會即處於仲裁者之地位。以解決一政府與銀行家及債券人間紛糾之問題。理事會對各草約有權指定各種官員。代表理事會對債欵事項負責實行其任期爲二年或三年。理事會職員或政府。須將其工作每月每季或每年報告理事會俾理事會各會員在聚會時藉此得知其工作進行情形。並對其所進行之整理方案亦頗有影響。

(3)財政委員會

協助實行財政整理方案其權多集中於理事會。但在預備該整理方案時多由財政委員會負責爲理事會之顧問因理事會之進行皆根據於財政委員會之意見。茲舉一例以証之在理事會之議程中載有下列項目。

「保加利亞難民善後問題。(一)特派員之報告。(二)財政委員會之報告。」

此報告之來歷。乃保加利亞政府與財政委員會共同預備一整理方案。經理事會核准。並指定各種職員特派員及保管員。此類職員選出之方

法。乃由財政委員會提名。由理事會正式指定。特派員則每三個月造一報告送交理事會。其主要題目。即列入理事會之備忘錄中。但在未送交理事會之前。先交到財政委員會。即由財政委員會對其報告。詳加考查。再對保加利亞政府及特派員之意見。細加研究。而後財政委員會即對該國政府與特派員發表意見。許多問題多用此種辦法解決。財政委員會將經過討論之問題。造成簡要之報告。送交理事會。並同時在其報告中。聲明有無發生他種問題之慮。如有影響於政治之未解決問題。保加利亞政府或財政委員會或特派員當請理事會或公開或秘密特加注意。財政委員會亦當將此點附於報告之中。

該項報告交到理事會時。保加利亞政府之代表為解決其問題。亦得列席。且作為整個會員。財政委員會主席特派員或理事會之任何會員。願對該項問題有所申述。亦可參加理事會接到報告時。已知過去三個月中之工作。其所發生之問題。業經財政委員會詳加討論。理事會除接受財政委員會之報告及其意見之外。亦接受理事會會員簡要之報告。該會員係被指派對一年內之財政事件負報告之責任者。

（4）特派員

國聯特派員。係由理事會指定。作為國聯之職員。其職權詳載草約中。在過去十年中。共選任特派員五名。即由奧國及匈牙利兩案各選任一名。保加利亞案選任一名。先助理難民善後工作。後助理財政整理工作。希臘案選任二名。即辦理難民善後事宜之正副主席。所有特派員皆由理事會指定。自然對理事會負有重大責任。其薪金及職責。均由理事會規定。特派員等有權約請外人協助。但特派員之預算。須由理事會與財政委員會核定及批准。該特派員等由國籍不同之人士中選出。可免去為特別利益利用之嫌猜。該特派員等在任國聯職務之時期中。不得兼任他職。更不得與任何與其地位及職責反對之事務發生關係。該特派員等得享受有關係國政府給與之外交權利。茲先論前列之三委員。因希臘委員有特別之點。故特分別論之。

奧國。匈牙利及保加利亞之特派員。皆在整理時期產出。按在奧國最初之計畫。其任期僅兩年。但因環境關係。後又決定展期六個月。滿期。在此期中。國聯之協助及特派員之職權。逐漸消滅。按匈牙利之計劃。其期限為兩年。到時特派員職務即被理事會取消。並未延長。按一九二六年保加利亞之第一次難民草約。其指定之特派員直至理事會認為不需要時。方能除其職權。但須在難民借款用盡之前。按一九二八年保加利亞之第二次草約。該特派員仍繼續執行其職權。直至不需要時方行停止。其主要原因。亦因借款用盡。

至於三特派員之權限。彼等并不負行政工作責任。對于國聯方案。概由該國政府或該國其他機關負責。特派員等僅處於顧問地步。惟具有表示贊否之權。並負有其他一定之權力。即對於其政府與議院已同意而尚未實行之計劃。有權促其進行也。

所有發行整理債款之收益。概收存於特派員名下。如其政府擬提用時。須得特派員之同意。該款必須用於所規定之用途。該款必須提用時。該特派員亦不得扣留不放。在特派員負責之時期中。對其抵押借款之歲收。亦由特派員掌管。對於其政府應支付之數。並由特派員負責行之。在奧國及匈牙利之計劃下。如其計畫雖經政府同意而尚未實行。特派員所得債款收益。可扣留不發。如按規定之程序進行其計畫。則每月除將作借款抵押之全年總數中扣留十二分之一外。其餘額立即交還其政府。關於上列三項計劃。委員對於賬目須切實負責。不得危害債款之抵押。在整理告終。將派員解職時。須將其賬目交給保管人保存。直至借款還清時為止。

關於上列工作。整理國政府須給特派員以各種之便利。並對於實行工作。政府須接受特派員之意見。特派員對每項整理工作。亦有權應付各種環境。例如奧國之整理工作。特派員認為必要時。有權將其歲入用作

借欵之抵押。並得政府之同意。規定其抵押之產業。如該項產業之價格降低。特派員可不承認其價格。在發行借欵時。如改變歲收之稅率。以致收入降至發行時所定最低限度以下時。特派員亦有權加以否認。如特派員有濫用職權之行為。與國政府。可請之國聯理事會。對於何牙利之草約。特派員之特種權限與前述相同。對於一九二六年保加利亞難民善後之第一次草約。特派員之職責。乃預備安置難民之居住。開拓安置難民之田地。改進為安置難民便利之交通。辦理另外一種借欵。用以借給難民。以及特派員認為安置難民應當舉辦之其他事項。政府為難民問題。可徵得特派員之同意。立一中央機關。負責籌擬一切難民善後之計劃。惟其計劃須得特派員之許可。該機關可計畫難民借欵之用途。惟亦須經特派員之許可。特派員對其所認可之工作。可支付債款。如對其工作不滿意時。可拒絕支付。關於墾務方面。規劃田地及接收難民。皆得經特派員之許可。特派員對于接收難民。須有保加利亞政府之證書。證明彼等純係難民。並願歸化保加利亞。

對於一九二八年保加利亞之整理方案。其債欵有數項用途。即進行事項所需用之經費。還中央銀行之國債。對農業合作銀行投資。歸還為築路及造鐵路所用之欠款。援助因地震所受之損失。特派員並無特別職責。除對債欵之帳目負有全責。並對任何計畫。如與方案不合。及不得其許可者。概不付欵。

保加利亞之第一次難民善後方案。實行有三年之久。但其第二次之整理方案。僅實行一年。在此兩案實行期間。特派員無扣留欵項之舉動。而政府亦未向理事會申訴特派員有濫用職權之行為。

關於希臘之難民善後問題。確發生許多困難。與其財政整理計劃案進行時之情形。自不能同日而語。其困難之點。即因其工作含有大部行政問題。須立即覓得五十萬畝之田地。安置一百萬以上之難民。而應施工作之產業。幾值二千萬金磅。難民安置後。須使之生產。以鞏固希臘政府用歲入作押借欵之權利。因此必須設立機關。掌管其財產。經過一相當之時期。再漸漸交還難民。希臘政府對於該機關。必須加以協助。如遇有政治方面之難題。須請國聯之顧問共同決定。如遇國內發生政治變遷。對該機關。須切實保護。該機關定名為「殖民自治委員會」由四人組織之。希臘政府指定二人。理事會指定二人。理事會所指定之二人。任正副主席。殖民自治委員會乃一合法機關。即用其名稱掌管所有財產。可作其他法團所能作之任何事項。該委員會不得依賴於任何希臘行政機關。其目的係增進難民生產。對于田地。該委員會由希臘政府授以掌管全權。可賣給難民。可亦租給難民。該委員會可接受移民借欵。用以辦移民各事。但對用作抵押借欵之希臘歲收。該委員會則不過問。因該項歲收。向由國際財政委員會負責管保。除用以還外債之利息外。其餘之欵。即交還希臘政府。國際財政委員會。非國聯之機關。乃就其原有之組織。管理移民借欵。免對希臘歲收。再另委派人員。或組織保管機關負責。國聯理事會。對殖民自治委員會。如認為不需要時。即可將其撤消。將該委員會管理之財產。交給國際財政委員會。該委員會每三個月造一報告。送交希臘政府及理事會。並在其章程內載有理事會對於該項報告有權加以評論。如必要時。可投票表決。理事會對殖民自治委員會放棄職責之處。亦有權過問。而希臘國內之政治情狀及其變遷。能使工作之進行。頗為順利。並收得良好之效果。因其大半之工作。多借重於希臘人員。其數目當在二千以上。國聯加入之外人。則祗有三人。總之該委員會確為解決難民問題及能負其全責之惟一機關。

至丹傑• 埃思湯尼亞及希臘第二次財政整理各方案。並未指定任何特派員。國聯對各該案之援助。半由保管人負責。半由中央銀行之財政顧問負責。故國聯未指派外人住在各該國內。例如丹傑之整理案。即由住在國外之保管人負責。由發行之地方銀行執行職務。對債欵之用途。即根據在日內瓦制定方案之規定。與政府共同進行。(未完)



蘇俄工業化之新實驗（上）

Bruce C. Hopper 原著
鮑幼申 譯

——譯自本年四月份 Foreign Affairs, N. Y.——

歐美各國大多數經濟家及企業家，對於蘇俄「五年計畫」（Five Year Plan），大都認爲俄羅斯人一種理想，不易有實現之可能。而在蘇俄當局方面，則以爲工業化之方式，實爲一種偉大且有可實現性之計劃，在此項計劃之下，足以使俄國現態，大爲改變。彼等根據五年計劃之方略，欲於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三二年，或一九二八年至一九三三年之間，在國家經濟上，投入八百萬萬盧布之資本，在五年期間之末，使國家收入增加一倍。在五年計劃制度之下，蘇維埃政府對於奢侈品之輸入及生產，俱加以禁止；應用政策性質之手段，代替經濟性質之供求定律，規定物價；並強迫國內所有一切身體健全之消費者，使其加入生產工作。利用此種方略，消滅商人階級，或避免競爭及生產重複之無益耗費，在經濟方面所能獲得之利益，現雖無法加以測量；但以面積廣闊，物產豐富，人口衆多之蘇維埃聯邦，其對於一種新計劃之需要，當然頗爲迫切。

在蘇維埃聯邦境內之人民，個人在國外擁有之資本甚少，國家之對外投資，則大半用在流動性質之商業經營方面。蘇俄在國外不獨未嘗擁有足以產生國外收入之航業，及其他交通事業；歐戰以後，蘇俄因各種設備需用品輸入數量之激增，戰前國際貿易出超之地位，亦日愈低落。俄人在國外各種讓予權內之投資，總計不過僅有五千萬盧布上下；蘇維埃政府對於少數國家方面，在國際貿易上雖握有若干債權，但仍不能因此提高國外借款之信用。在此等情況之下，蘇俄欲籌集鉅額之資本，謀國內實業之發展，不得不利用國內資本，以圖財政經濟之進展。

蘇俄自從大革命以後，政黨及政府，俱努力從事於有效率之經濟支配制度之建設，以實施工業化爲必需之條件。當一九一七

年共產黨人專權之期間內，俄羅斯尙爲一未開發之農業國家，經濟枯竭，政治紊亂；經過若干年以後，國內人口繁殖頗速，因人口與生產不能成爲適當之比例，於是遂形成一種嚴重問題，引起政府當局之重視。

俄國在帝政時代，此等問題即已發生，十九世紀之末，政府即有採用實業制度，解決國內一切問題之計劃。工業之發展，鐵道之建設，雖可利用籌借巨額外債之方法，促進其完成；惟於軍事準備費用以外，更加以巨額外債利息之償付，實爲國家財力所不易担負。因應付國外之負担起見，俄政府曾竭力輸出國內農產物之剩餘，以賦稅之方法，强迫農業生產者，增加其農產物之輸出數量，結果國內農民本身所需要消費之穀物，亦不得不售出國外。

最近蘇俄共產黨人，亦認實施工業化爲解決人口問題與生產問題之根本原則，並認採用工業化制度，爲達到社會主義之一種途徑。蘇俄黨人增進國家財富之偉大計劃，簡略言之，仍不外移轉以前生產分配獨佔之資本主義制度國家經濟，成爲一種聯合管理之社會主義制度國家經濟；移轉以前階級制度之社會組織，使成爲一種無階級集合團體之社會組織。

經濟支配勢力之鬥爭

蘇俄在共產主義經濟支配勢力之下，進展變化之程序，約可分爲三個階段。在第一個階段之內，即所謂軍事共產主義時期，結果將往時習俗相沿之私有財產制度及個人權利，俱行加以破壞，大工業，運輸事業，國外貿易事業，銀行事業，保險事業，以及各項大農村產業，悉由政府專利獨佔，以將國內各種實業組織成爲一種單純之國家產業爲原則。在一九一九年三月法令規定之下，蘇俄國內由國家經營之各種實業企業，俱以非商業性質之根據爲基礎，取消貨幣之應用。工人以工資單(Payoll)之方式，受領工資，按照其所出之勞力，比例分給食物與商品。分配事業，由供給委員會(Commissariat of Supply)管理，農業生產成爲國家之專利。至一九二〇年間，私人資本已經廢除，生產品不復成爲可買賣之資產，貨幣之法效用亦已消失。在此等情態之下，工業方面已經形成一種經濟支配之組織，惟在農產方面尙未能實現；結果農民生產之穀物，不能與其所需要之他種商品，價値成爲適當之比例，於是農民除去本身所需要之穀物以外，每不願更生產多量之穀物，市鎭內之食糧供給，因是發生嚴重之恐慌。

實行新經濟政策，爲蘇俄共產主義經濟支配勢力轉變之第二個階段。因農民罷業，及一九二一年大飢荒之結果，蘇俄政府乃被迫而不得不採用新經濟政策，重行恢復市塲貿易制度，承認貨幣爲交換之媒介，將國有之經濟企業，移轉於商業性質經營基礎之上，對於私人資本之各種限制，同時亦取消不少。

新經濟政策，曾被人呼爲開倒車轉向資本主義之一種政策。就實際觀察，此種政策，對於決定一九一七年後蘇俄國家進展之兩種內部危機，實具有一調協之作用；由此既可以補救推翻資本主義制度期間所產生之一切恐慌，更可以解除蘇俄國內一萬五千萬人民生活需要上之經濟壓迫，利用私人資本制度之效率，以達到增加生產之目標。在此等政策調協情形之下，資本主義之元素

，仍然於蘇俄國內佔絕大之勢力。最近蘇俄國內之經濟生活，約可別為兩大主要之趨勢；其一為社會化之性質，如國家企業及合作事業等即是；其一為私人之性質，如各種個人經營之企業即是。

根據蘇維埃政府之計劃，對於經濟支配組織方面，在適當之期間以內，即將使社會化部份之經濟生活，擴展至於極度，使私有企業經營不復存在。但就年來之事實而加以觀察，其情形實與理想相反，私營企業不惟不能減少，反進展極速；一九二六年至一九二七年之間，私人經營性質之事業，約佔實業生產總額百分之一七．二，佔農業生產總額百分之九八．一，佔批發貿易總額百分之三．三，佔零售貿易總額百分之三五．三。在新經濟政策制度之下，蘇俄國內之生產事業，雖有長足之發展，惟因此所存留之私有資本主義制度，尤其在農業方面及貿易方面，其勢力實足以成為蘇維埃政府完成社會化計劃之一種重大阻礙。

自從一九二七年十二月以後，蘇俄在積極進行社會化計劃原則之下，已開始其第三個階段。在此階段之內，其目的在增進社會主義化之速率，使農業生產方面成為集產制度之組織，貿易方面成為合作制度之組織；使國內各項實業，另行集中，積極促進工業化之完成，竭力增高國家計劃之效率：應用預算制度，另行分配國家之收入，使財政成為社會化性質之經濟，令國內一切經濟生活，俱為一種緊密的制度所支配。

蘇維埃政府最近之計劃，已決定使用生產工具均等之方法，使私營農業日漸移轉於社會化實業之經營。進行此項計劃所用之手段，即以批發供給政府管理之方法，使國內一切運輸事業，信託事業，貿易事業，俱被迫而置在國家勢力支配之下。此等經濟支配勢方競爭之結果，在農產供給管理之下，農人由輸出剩餘產物所得之代價，即可以支付其各種設備品輸入之價值。

最高之經濟管理

由蘇俄國民勤苦犧牲之特性而觀察，五年計畫之成功，或不難預卜。俄國國內之工人及農民，常在安適生活及奢侈生活之環境中者甚少；俄國人民之理想，對於將來之計畫，較現在尤為注重。例如俄國境內出產之牛酪及雞卵，多半輸出國外，作為家庭中消費品者，實不多見，俄國出產之牛酪，有時在莫斯科不能獲得，而反見於倫敦市上。

在蘇俄國內，共產黨人及青年共產黨機關會員之人數，不過僅佔全人口百分之二，彼等皆努力工作，圖謀將來之繁榮。而其餘百分之九十八人之大多數人口，既未受適當之訓練，在政治方面亦缺乏充分之經驗，僅知為維持個人生存問題而奮鬬。在此等狀態之下，若實施五年計畫，此百分之九十八之人民，一時所感受之痛苦必不少，如何始能使百分之二之小數人民，克服最多數人民，不生反抗，誠為一極不易解決之問題。

關於此項問題，約有以下數個答案。武力暴動之手段，必將引起國內人民公開之反抗，自然決不可能。蘇俄國內現有之農民，不下一萬二千五百萬人，佔全人口總額五分之四，此等農民，多半缺乏效率及組織，但對於政府規定農產物價格之政策，仍頑強反對。最近蘇俄國內共產黨之組織，殆完全建築在工會及一般

平民擁護之基礎上；大多數之工人，個人方面對於社會組織，雖然仍表示不滿，但就全體而論，彼等仍表示與政府合作，不甚攻擊政府之計劃。除此以外，以克列蒙林(Kremlin)爲中心之强固政府組織，亦足以產生少數人支配多數之效用。

在蘇維埃政治制度之下，村鎮爲城市所支配，換言之即農業爲工業所支配；城市爲平民所支配；平民則受共產黨之指揮；共產黨人則須秉承中央委員會及政治部之命令。蘇俄之共產黨，在法律上已成爲一種獨佔專利之性質，否認他黨之存在，在本黨之內，亦不許有派別之區分。關於某項問題之討論，黨人可自由表示其意見，互相爭辯，惟當此項問題公決以後，若有黨人違反大多數之意見，則將受驅逐出境之懲罰。蘇維埃政府中之委員，同時亦即共產黨中中央委員會中之委員，中央委員會議決之議案，即時可成爲政府之法令。

蘇俄共產黨政治部，乃由首領九人組織而成，爲立法之主要機關，且有廢免憲法機關及蘇維埃政府官吏之權。莫斯科爲蘇俄共產黨與政府連合關係之中心點，爲各地方蘇維埃政府與共產黨小團體組織互相聯絡之總機關；每一有選舉權之政府團體，即爲共產黨之一區部，由各地方之黨員，特別組織而成。

中央管理委員會(Central Control Commission)，有受託担任管理內部黨務之權，其主要任務，即爲執行驅逐違反黨綱之黨員出境。一九二八年十一月以內，中央管理委員會曾重復進行肅清特洛斯基左黨反對派之工作；同時更因布克愛林 (Bukharin) 右黨反對派，不盡力於工業化之工作，亦宣告加以懲戒。一九二九年五月之期間，因決定五年計畫之實施，更宣佈普遍淸黨運動，一切反對黨，無論左派或右派，均須受相當之審查，務使黨部成一新的組織，以增加其實施五年計畫之效率。

根據實際上加以觀察。蘇俄國內各項高級政府機關，幾均爲共產黨員之勢力所佔據，國家實業之經理人，有四分之三爲黨員，共產黨實不啻蘇俄實業之金字塔，具有支配蘇俄經濟生活之絕大權力。工農調查會 (Workers—Peasants Inspection)，及國家政治行政部(State Political Administration G. P. U.)，即以適合實施一種單純一致之計畫爲任務。

工農調查會在名義上爲一種政府委員性質，實際上即爲共產黨中央管理委員會之一種擴充機關。其主要之工作，即在研討蘇維埃之制度，使之立於科學之基點上，而補救其一切弊病。近年以來，黨曾給與工農調查會之權柄益大，最近幾成爲黨部及政府之探照燈。

國家政治行政部，爲一種秘密警察之性質，專以稽查革命運動及懲戒階級戰爭爲職務，蘇俄國內或國外之一切經濟性質反動計畫，俱可由此偵訪報告。在此等嚴密組織之下，對於蘇維埃政府企業計畫及產業權利上各種活動，俱有相當之補助。根據蘇俄現行法律之規定，對於國家之犯罪，其懲罰較之對於個人犯罪行爲爲重；殺人兇犯，若被害者非一官吏，不過僅處以十年以上限制自由之懲罰，而破壞或偷盜國家產業之罪犯，則常時可以有死刑之判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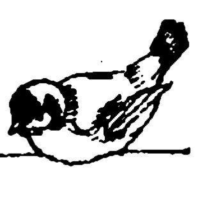
行政方面之管理

蘇俄國內一切經濟活動及財政工作之行政管理，俱委託於勞工保衛公會 (Concil of Labor and Defense; Sto) 處理；會內之會員，多半在蘇維埃經濟地位上，佔有重要之位置。勞工保衛公會可創立經濟總計劃，管理蘇維埃國家所有一切之經濟活動，其議決案可常時變爲法律，勒令中央長官及地方長官遵守。國家計畫委員會 (State Planning Commission; Gosplan) 爲蘇俄國內行政管理方面一種主要機關，對於勞工保衛公會實施工作時，極有輔助，雖無直接立法及執行之權，但在經濟制度之管理上，實處一重要之地位。此種機關之工作，最主要者即爲使國內實業發生均等之效用，避免一切競爭及無益消耗，此種計畫，隨後更擴充於財政，貿易，信用等等方面。在一九二七年一月之期間以內，勞工保衛公會即開始進行五年計劃之工作，預計於此後五年以內，使國內經濟狀況逐漸進展。

此項計畫，因缺乏可靠之農業統計，遂在進行上甚感阻碍。蘇俄境內耕種面積之計算，多根據農民本身之報告，數字常易與事實錯誤。最近所得之統計，其中事實上之報告，僅有一百萬戶，約佔全農戶數四分之一，餘者多由估計而得，不甚可靠。除此以外，有時所得之統計，因時間不完全，亦易在數字上發生錯誤；例如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二八年間之統計，乃在一九二七年夏季作成，當時之穀物收穫，多由估計而得，工業方面之出產，亦僅有八個月之數量。

另一方面，天災及不可預料之政治變遷，亦足以使統計上之數字，形成一種不能確定之現象。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二八年間之計劃書，乃於一九二七年九月內公布，在該年十一月之中，因共產黨宣布社會主義進取(Socialistic Offensive)之政策，積極壓迫農業方面及貿易事業方面之資本勢力，穀物收穫銳減，農民多將穀物藏匿，輸出量大爲低落，於是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二八年之間，國外貿易不惟不能獲得出超，輸入反超過輸出一萬六千一百萬盧布之多，同時農業稅收，亦較之所預算者少四千八百萬盧布上下。除此以外，更因壓制九萬私人貿易會社之結果，實業貿易方面之稅收，亦較之所估計者減少一萬零二百萬盧布；而另一方面，他種稅收，以及工業方面之生產，則較之計畫上之估計爲高。

在蘇維埃政府對於國家計劃短期間之經驗以下，可因以得出一種事實，足以證明經濟計畫，必須與政治政策，同時採取一種調協互濟之步驟，始克收圓滿之效果。



地球的年齡

履冰

近來科學家搜集各方面推測，斷定地球的年齡，在一千兆歲至四千兆之間，且很有多數人贊同斯說，研究地球的年齡，遠在希臘羅馬時代，及至歐洲文藝復興，更有不少的學者，在那裏討論，一般的見解，以爲地球存在，不過六七千年，其後考古家，旅行埃及，發見了一座古墓，裏面遺留的物質，實在年代很遠，一時的推斷，謂人類最初發見，也恐不祗六千年，地球組成，當然須居人類之前，所以上述的地球年齡又根本推翻，認爲不合，於是另用方法，從事推索，因知地球本身，非但超過千萬年，並且至少在萬萬年以上，至於採用以推算地球年齡之方法，我且寫幾種在下面：

㈠海水　用海水來預測地球年齡，這種方法是地質學家認爲很確當的，其理論即謂海水中所含的鹽質，非地球最初組成時期所有，乃因大陸上各處河流，冲激入海，水分日漸蒸發，鹽質陸續沉澱，由此本來味淡的海水，經過長久時期，發生鹹味，且年代愈久，其鹹愈烈，十六世紀海水，所塲造成的鹽量，當然不及十七世紀時同容積所含的爲多，此類鹽量，正可取以推算地球年齡，祇須求得海水須經過若干年，方能變成如此濃度，同時考求沿海河流，每歲輸入海中的鹽質有多少，即可得經過時期的約數，也許可爲地球年齡的約數了，天文學家犂雷氏，曾作上項試驗，發表結果，爲八百兆年以上。

㈡地層　還有一種方法，是推算地層，地球在原始時候，大概是流而不堅，其後逐漸變硬，而一層層的岩石泥土，亦隨時期增厚，所以開掘地層，考察其變化的經過，及重疊壓積造成岩右的情形，也可測知地球由來的年數，從事這樣試驗的地質學家很多，他們考查的結果，都不約而同說，地球的年齡，當在二千兆年之上。

㈢鐳質　最近的一種新法，亦可推求地球年齡，乃是利用鑛物，凡是岩石內，率含有鈾質 Urantum，斯質經過長遠時期，能漸變成鉛，譬如千年之後，其中百分之〇，二，已生變化，再經若千年，則能依量增加，故取一鑛石，中有鈾質及鉛質者，比例推算，結果仍相差不遠，即爲千兆年有餘。經種種試驗，所得約數，歸納之得一斷定，即地球的年齡，約及二千兆歲。



從考古學上觀察中日文化之關係(二)

轉錄大公報
文學副刊

第三講 朝鮮三國時代及日本古代文化中之中國六朝文化

上講樂浪文化，明兩漢文化之影響及於朝鮮日本，今接講由朝鮮日本之考古得以窺中國六朝文化之材料。當中國五胡之亂時，朝鮮之樂浪文化就衰，而握遼東北韓全勢力之高句麗南下滅樂浪，其時南韓崛起新羅百濟，乃成三國鼎立之局，時中國有南北朝，高句麗每與北朝相結，以南脅新羅百濟，故百濟引日本為援，一方又結合南朝以相抗。日本亦懼高句麗之南侵，樂與百濟南朝聯合。政治上如此，文化上亦有密切之接觸。

茲先述研究高句麗之材料。奉天輯安縣有好大王碑。（記者按關於好大王碑之考釋，最近有劉節君極詳博之文，見清華大學研究院國學論叢第二卷第一期，商務印書館出版。）輯安縣及平壤附近出高句麗之瓦。其地多高句麗古墓，惜墓中遺物不多。但墓多屬石槨制，上有壁畫，受中國漢以後六朝之影響甚大。由此可窺六朝之文化及畫風。平安南道江西郡古墓內石室所刻花紋，為中國受佛教影響以後所常見，本自西域中國變化之。壁畫有青龍，各色，非常雄大，非常生動，遠非漢畫可比。北壁玄武之畫亦華美，頂畫飛於雲中之天女，此於六朝佛教畫像上常見之。龍岡郡有一墓，石室畫神像，人有翅，此與前所觀樂浪漆器上畫（參閱前第四圖）屬一統系，惟時代不同而已。壁畫又有畫高句麗風俗者，與魏書北史所述高句麗風俗同，人首插鳥羽，而同時受中國文化影響之處亦可見。又有一畫，畫夫婦對坐，據其衣飾可考六朝之服裝也。次講新羅與六朝文化之關係。慶州（新羅古都）考古所得遺物與日本同時代物在一系統內，與高句麗百濟不同，現將有關於中國文化者述之。【一】瓦器。新羅所出瓦器，其燒法花紋與日本之祝部上器 I-hai-be-do-ki 同處甚多。此種器不知由何而至，成一問題。南京改築中山路，發見許多六朝式瓦器，此種形似漢瓦器而花紋燒法，却是六朝。中國新羅日本瓦器之相同，可見當時三國文化上之交涉。【二】漆器。在五六世紀之古墓中得，不能定是本地製抑由中國輸去。【三】玻璃器。與漆器同出土，有杯，有椀，珠類，耳璫，璧玲之類，大概由中國輸去者。玻璃之容器，如椀盤等，中國晉代尚無良工能製，都從西域來，故晉人甚寶視玻璃器，每出以誇客。晉書崔洪傳記玻璃鍾，晉潘尼有玻璃碗賦，內云「濟流沙之絕險，越葱嶺之峻危，」極言難致。由此以觀，羅馬玻璃器由西域轉輸中國，以所從來之道遠，故中國人珍貴之。北魏世祖時（五世紀）大月氏人傳中國以琉璃作法，魏書

西域傳云「既成，光澤乃美於西方來者」。自此以後，中國自能製極精之玻璃器，價值遂賤。日本仁德天皇陵（當東晉時，四世紀）大風崩壞一部分，出玻璃梳碎片。安閑天皇陵（當梁武帝時，六世紀）出土玻璃椀（見集古圖），日本玻璃器從中國去抑從新羅去不可知，但新羅之玻璃器必從中國去耳。【四】銅器。新羅出銅鐎斗，蓋上蓮瓣，柄上忍冬花紋，柄蓋銜接處龍首，與前述玻璃器同出，亦六朝時輸去。又出馬具裝飾鞍橋及鐙，銅質塗金，花紋六朝式，有蟲翅文，蟲乃吉丁蟲，日本謂之玉蟲Tama-mushi，中國謂之青蟲，廣東安南等產，此種花紋，亦中國六朝時云。

百濟當今朝鮮忠清南道，都今忠州及扶餘之地。今有城址及古墓遺存。我等亦往發掘，但所獲不多。其中得一銅器，不識五六寸，或是冠裝飾。

日本青銅文化末期，始造墳丘，此時厚葬之風漸盛，墳之規模甚大。四五世紀頃，墳式前方後圓，亦有整圓者，方者，後者尤見中國之影響。大概日本古代文化與新羅最相近。而風俗服制等與中國有密切之關係，此可於日本古墳之埴輪上考之。埴輪係日本名詞，讀Haniwa，與中國土俑相似，瓦器。高二三尺，有座半尺許，座埋土中，環列墳地。其作用防止土流，或爲墳墓表飾。普通爲樸素的圓筒形，亦有爲人物鳥獸器具之象者。日本墳墓表飾與中國明器泥象不同，後者埋墓中，而前者則露置，與中國陵墓之石人石獸類，其間或有關係。但日本筑後，肥後，有墳墓具石人石馬石盾等表飾，形式與埴輪同，惟以石製更與中國之翁仲有關係矣。

中國自五胡侵入，南北朝對峙，風俗起極大變化。六朝人禮服祭服仍兩漢，而兵服及俗裝，胡服影響不少。如窄袖縛袴，皆胡風也。日本亦間接受胡服影響，今從埴輪上可見當時縛袴之風。

【記者註】原田先生講演，伴映影片，每一講有數十影片，因記者缺乏參考書籍及本刊篇幅有限，不能多製插圖，深以爲憾。玆將可見縛袴之風之參考材料附記於此，以備研究者之尋閱焉。（一）日本古墓之埴輪。（二）日本河內國墓中壁刻。（三）魏正始彌勒佛臺座彫刻，陳氏舊藏，今在美國費城博物館。（四）六朝土俑。

日本古墓內出刀劍革帶馬具等金屬製裝飾甚多，均可見六朝文化之東漸。內可注意者如龍鳳圖獅首圖紋之刀柄，（銅質塗金）。唐六典武庫令注儀刀「晉宋以來謂之御刀，後魏曰長刀，皆施龍鳳環」云云，今日本所出即龍鳳環刀也。刀柄頭置環。漢已有之。但龍鳳花紋，六朝時始盛行，有北方民族之影響。晉書載記赫連勃勃傳「造百鍊剛刀爲龍雀大環，號曰大夏龍雀」（雀即鳳）。大夏匈奴之後裔。此乃 Scythian type 之圖紋。

六朝時馬飾（金屬）有種種，有對鳳花紋之馬飾，有忍冬紋，而最普通者爲杏葉文樣，懸於韁上。此日本埴輪上（瓦器馬）見之，朝鮮亦有發現。而上言之彌勒佛座彫刻，馬遍身護杏葉（當是金屬），此疑波斯風俗。德人發見之龜玆壁畫上馬亦有之。而間接影響至朝鮮及日本。

樂浪古墓出漢鏡不少，但至朝鮮三國時代，則墓中未出一鏡，此事極可怪，鏡是梳粧要品，何能忽廢不用，或者此時因信仰關係

不以鏡附葬也。此時代之墓，出六朝之中國鏡及當時日本倣造之鏡甚多。日本反之，日本古文獻上有新羅百濟貢鏡之記載，中國魏志倭人傳亦有景初二年賜倭女王鏡百面之文，日本古史上有「鏡作部」，鏡作部者鏡工也，父子世世相傳，以專其業。故日本古墓中多中國式鏡是當然之事。今舉數例看之。(一)甲斐國出土鏡。有吳赤烏元年之銘文。凡有吳年號之鏡，花紋概與此同。(二)上野國出土鏡。有「始六年」三字，上不可辨。察花紋，當是魏正始年物。(三)大和國出土鏡。中國鏡似此者然多。(四)山城國出土日本倣造之鏡。花紋即所謂TLV鏡，日本倣造之鏡風格上總與中國鏡微異。(五)大和國出土日本倣造之鏡。此與樂浪鏡奩(見前)中鏡式相同，但圍紐之四葉花紋，形式不同，四葉外之花紋，迥非中國，日本九州古墳中之壁刻，角製劍柄常有此種花紋。(六)周防國出土鏡。爲日本出土最大之鏡，直徑二尺。(七)大和國出土鏡。甚似中國鏡，但屋形及樹形之花紋非中國鏡所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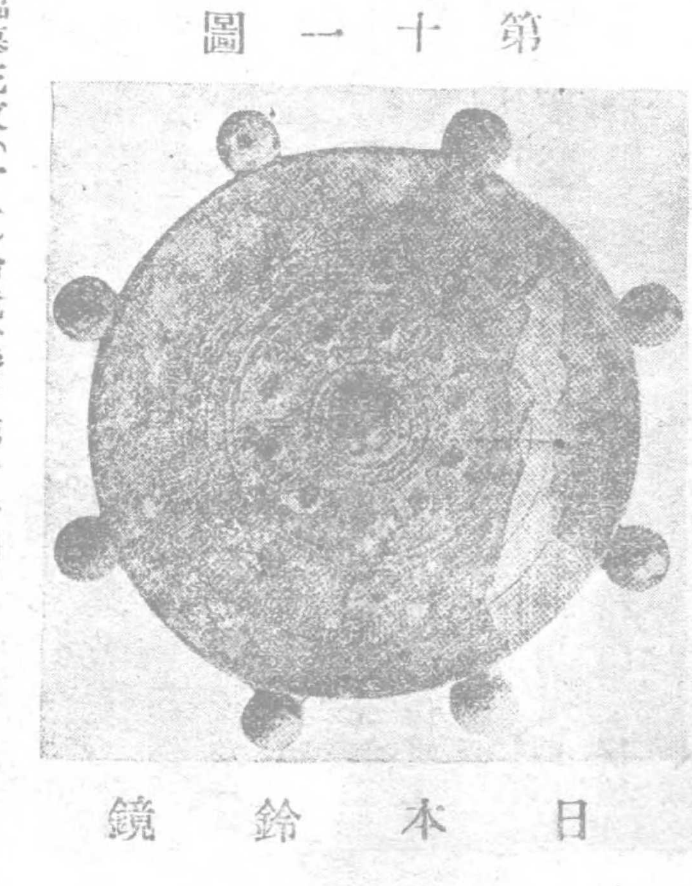
第十圖



日本隅田八幡社所藏鏡

，屋形與日本埴輪中屋形瓦器全同。(八)上野國出土鏡一望而知非中國鏡，作戰鬪游獵之紋。古樸。與日本銅鐸花紋相同。(九)隅田八幡神社所藏鏡(參看第十圖)。花紋甚似中國，邊緣有銘，乃日本文，文云「癸未年八月日十六，王年口弟王在意柴沙加宮時，斯麻念長奉遣開中費直，穢人今州利二人等取白上同二百旱作此竟」意柴沙加 Oshisaka 斯麻念Shimane皆地名，同即銅，竟即鏡也。此銘文爲日本古金文之一，當中國六朝時。花紋倣六朝人物畫像。而河內國出土一鏡，花紋與此全同，是其祖本也。(十)河內國出土鏡。花紋與上鏡同，但多一人，彼鏡當從此鏡同類者臨摹花紋(十一)鈴鏡(參看第十一圖)。日本有鈴鏡，中國無例。鈴鏡者鏡邊緣上加鈴，此爲日本古代習慣杏葉馬具(見前)上亦有，中國決無。上虞羅氏古鏡圖錄收一鏡，以爲是中國物，決

第十一圖



日本鈴鏡

誤。(以上除(九)(十一)外，圖均略。)

日本奈良朝俗用鳴鏑，法隆寺正倉院所保存，鹿角製者甚多。而日本古墓中亦出鳴鏑斷片。凡此皆見中國六朝時代所給與日本之文化。

第四講　隋唐文化之東漸

隋唐統一中國，唐太宗高宗開拓疆土，成中國文化之黃金時代。隋文化及於域外，外國或遣使或派留學生至中國吸收中原文化。隋唐文化之東漸，在文獻上可窺見，而究考日本朝鮮所傳留之文物。尤能得具體之瞭解。茲先從朝鮮講起。

新羅武烈王文武王兩代相繼，完成了統一朝鮮半島之功業，歷史上謂之新羅統一時代，其間代有名主，內則經意民治，外則事唐甚敬，國勢甚強，文化發達。新羅統一時代之文化，即唐文化之支流。細言之，在善德王眞德王時(武烈王之前)已有此文化之蓓蕾，至武烈王而開放燦爛之花。善德眞德兩王吸收隋及唐初之文化在文化途徑上看來，極似日本之推古時代。或廣言之，飛鳥時代。而武烈王文武王朝文化極似日本之奈良時代。今擇此時代顯著之遺物述之。慶州附近有瞻星臺古蹟，臺善德王十六年造（唐貞觀二十一年）今猶存。高日本三十尺七寸，花崗石造，下方下圓，上小下大，半高處開方戶，用梯可攀登，由此戶入，再用梯造頂。頂一半封，一半開，儀器已無存。唐初有李淳風等天文家，築臺觀測天象新。羅之瞻星臺當倣唐式。新羅之有瞻星臺見於文獻，此相傳即是，但規模殊小耳。日本天武天皇白鳳四年（唐高宗上元二年）亦造占星臺，後於新羅三十年，今遺跡無存。今日具中國唐時占星臺式樣者。僅此新羅一古蹟矣

善德王芬皇寺石塔甚偉大，原有九層，今毀。上層得遺物，可窺見當時文化之性質。中國在唐初尙沿六朝文化，善德王正當唐初，其時之文化亦沐六朝，當日本飛鳥時代。

新羅統一時代宮殿建築無遺留，但留瓦當礎石供考古材料。雁鴨池古蹟側是文武王臨海殿遺址，其處得一瓦當上印儀鳳四年，儀鳳四年應是調露元年，邊裔未改耳。（記者按唐高宗六月始改元，儀鳳可有四年也）。臨海殿之磚方一尺，唐代風格。同時受唐文化甚深之渤海國(今東京地)亦出同樣之磚，日本筑前國大宰府遺址亦見，而新羅所見者最精，此種磚上花紋，唐鏡上有之。新羅瓦當上多見二鳥相對之花紋，此亦唐時盛行者也。

慶州南山西叢有曲水遺址，此爲當時建築之遺存。曲水址亦名鮑石亭，因形似鮑魚也。以花崗石砌水溝，楕圓形，縱徑日本尺十四尺半，橫徑十八尺半，通貯水池。溝上原有亭，今毀。新羅末王(景哀王)與其妃嬪於此正作曲水之宴，而敵兵至，王即死於亭上，國亡。地極幽靜，游者莫不興衰感焉。曲水流觴，中國晉以來士大夫游宴之事，新羅及日本奈良朝亦盛行(惜無遺址)，當倣自中國。中國河南省有宋代曲水遺迹，惟是方形不是圓形，構造與營造法式所載同。新羅此遺址相當於唐代，最古矣。日本其後曲水之宴仍行，惟不另築砌，但就自然之溪流行之。平安朝（其時中日文化已融合）園亭中有溪流。係特作曲水之用者。

其次論墳墓。新羅統一時代之陵墓有特點，今於後論之。先觀武烈王陵。陵在慶州西岳里，此尙沿未統一時代之制。圓塚，塚前

一巨碑，碑身已不存，但存螭首龜趺，均初唐體制螭高三尺三寸，三對龍糾盤，銘文曰「太宗武烈王陵」。龜趺自首至尾十一尺、厚二尺八寸領卜花紋及甲紋極工，邊緣雲紋。碑身惜不見，調查尋覓終不獲，否則可供給無數與新羅中國日本有關之史料也。碑額相傳金仁問篆， 武烈王之子文武王之弟，極有功於新 羅統一者。

武烈王陵一單純之圓塚而已，而所謂文武王陵則始見新羅統一時代陵墓之特點。陵名「掛陵」，相傳是文武王陵，無確證。東京雜記(記載慶州故實之書)云「俗稱文武王陵，文武王葬於水中，掛柩於石上，因築土爲陵，故名焉。」陵爲圓塚，欄土石基，下再以石柱支之。柱陽刻十二生肖，首尾是動物，而服人衣冠，分文武，各按方向列。此新羅統一時代陵墓之特色也。日本刻十二生肖之例不見，但奈良附近那富山陵(葬聖武天皇皇子)近側數石，刻裸形動物(無衣冠)，且有一「北」字可識，疑是十二生肖，此名「隼人石」，究不知當初在墓前如何安排耳。中國唐墓誌上有刻十二生肖者，北京大學所藏一墓誌上，且穿衣服。又唐墓中有十二生肖泥象。新羅當然被此影響。掛陵前有二對石獅，二對石人，一對石華表，此全是唐俗，而石人且全作唐服裝，由此可知新羅之全接受唐文化也。上所述是帝王之墓，其時一般庶民盛行火葬，亦唐俗云，因用火葬，墓之形式驟變。葬骨殖之甕，與唐俗同，外施綠釉。火葬之墓，無附葬品，惟與甕同出者有開元通寶錢及小玉石。以中國錢埋墓中，日本奈良朝亦有此風。忠淸南道，扶餘(百濟最後之都城)有蘇定方大唐平百濟碑塔及劉仁願紀功碑，均初唐制。新羅遺物關於佛敎者最多，有佛塔，佛像。去慶州四里有吐含山石窟菴，石窟出於人工，穹窿頂，以花岡岩雕大佛像，高丈六，以石像而論，鴨綠江以東，此爲第一傑作。

今於結束隋唐文化東傳朝鮮一節之前，一述新羅所造墨。此類墨藏日本正倉院。上有「新羅楊家上墨」「新羅武家上墨」等字樣，持與同處所藏中國開元墨比，至有趣味。從此一二塊小墨上可見隋唐文化之東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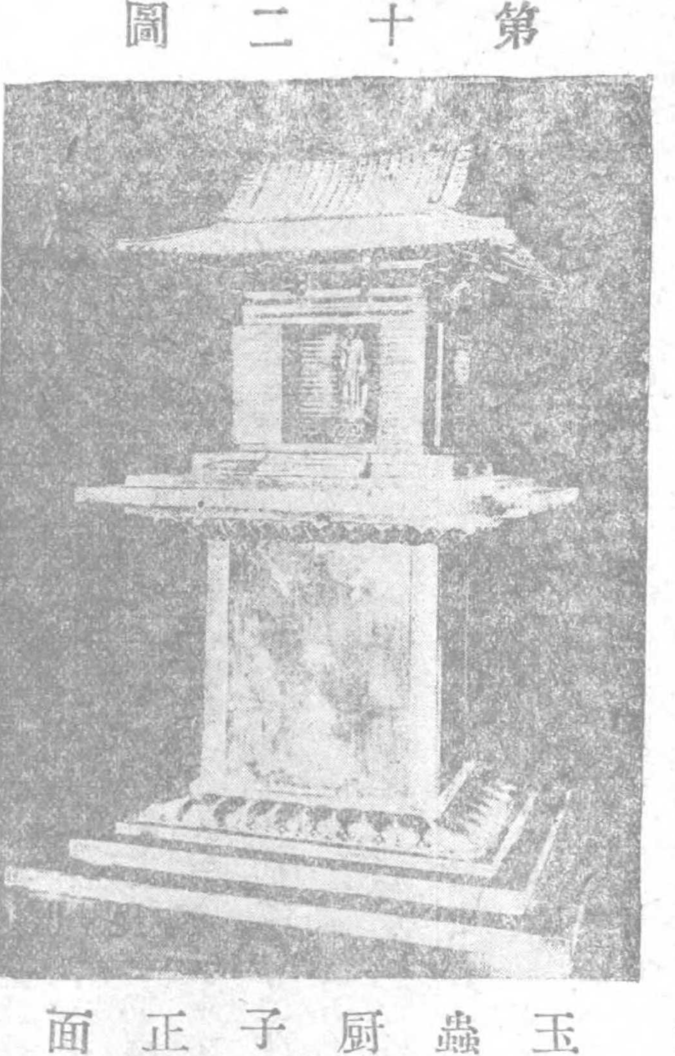
以下述隋唐文化之影響於日本

※ ※ ※ ※ ※

日本欽明天皇十三年(梁元帝承聖元年)由百濟得佛像經論，至推古天皇元年(隋文帝開皇十三年)聖德太子攝政，佛敎大興。同時朝鮮半島以及中國南北朝文化流入日本，於是日本種種工藝美術發達，日本文化史上稱之爲飛鳥時代，爲奈良時之前驅。遺物甚多，有法隆寺金堂及五重塔木造建築今尙存，其中殘存佛像器皿。飛鳥時代之建築雕刻，借逕於百濟，間接自南朝來，日本建築學家均承認，今不能詳言。單就瓦當研究之。當聖德太子新建法隆寺，造伽藍，由百濟招聘瓦博士製瓦，見於日本文獻，今法隆寺瓦與忠淸南道忠州扶餘所得瓦同樣，此考古所得與文獻一致符合也。當時新羅亦從百濟招致瓦工，慶州所得瓦與扶餘所得亦同樣。瓦之特點，周邊甚高，花紋作蓮瓣，中間有花蕊，蓮房蓮子或七枚或九枚。百濟之建築從何處學來歟。當時彼與中國南朝交通頻繁，深相交結，當然從南朝來。但尙無實證。此次余至南京，見第一公園掘一荷池，深十尺處，得許多古瓦，其式樣又與百

濟新羅日本法隆寺瓦全同，此當是南朝四百八十寺中一寺之遺址。由此以觀，則當時南朝文化傳布至百濟，由百濟轉影響及日本，其迹不亦可尋歟。（中國向來重視秦漢瓦當因其有文字，而此種無字粗瓦，丟棄不顧，殊可惜。不知六朝以來瓦均無文字，多蓮瓣花紋，此可見佛敎影響六朝以來文化，亦有價値也）。法隆寺金堂內玉蟲厨子（參看第十二圖）可代表飛鳥時代各種工藝美術，如建築雕刻繪畫等。厨爲高日本尺七尺七寸之佛厨，時代當中國隋代，其所以名玉蟲厨子者詳後。由建築學上看，此玉蟲厨子爲飛鳥時代伽藍之一小模型，從百濟得來南朝影響，從高句麗得來北朝影響，融合成所謂飛鳥時代之佛敎建築。玉蟲厨子上層四面，每面有一對扉，上有彩漆畫，畫金剛力士及菩薩。下層爲須彌座，亦有彩漆畫，畫舍利供養及佛本生傳圖在舍利供養圖上，上方有二飛天人，筆致與高句麗古墳中壁畫同。此種畫今定爲彩漆畫，從前一說以爲是密陀畫，聚訟莫決。「密陀僧」者由波斯傳入中國之一種畫料，以酸化鉛油煮調粉者。但今樂浪出土漆器多漆畫，研究不乏專家，因得定爲漆畫。實則疑而莫能決者，倘取一片以化驗，便可解決，何如此厨子爲唯一表見飛鳥藝術珍品，不容任意剝取也。但無論其爲漆畫或密陀畫，總之，不特由此可窺日本飛鳥時代之繪畫，且可作中國南北朝（厨子當隋代，美術上仍承六朝風，與中國雲崗美術可比較）古畫看也。

第十二圖



玉蟲厨子正面

玉蟲厨子金屬飾均鏤空花紋，此亦承中國六朝花紋之舊也。金飾鏤空之處，嵌玉蟲翅子，極精工美麗，此玉蟲厨子之所以得名。玉蟲Tamamnshi日本名稱，長寸許，翅極綠有光澤，綠色上又有紅直條，細巧美麗，年久不壞，以故取以爲飾，在日本不始於飛鳥時代，友人在日向國古墓內得玉蟲翅。而飛鳥以後，奈良時代所沿用，正倉院藏箭羽處用玉蟲翅飾，藏刀亦有玉蟲飾。前講新羅馬具鏤空金屬飾有玉蟲翅子（見本刊第百二十期此篇）今朝鮮不產玉蟲，或當時不然歟。玉蟲翅之飾，恐亦淵源中國。唐六典中尙署乘輿器玩中宮服飾，廣東安南貢品紫檀香木翡翠象牙眞珠，其中有一青蟲，想來便是玉蟲一類。現廣東安南產吉丁蟲，雖美不及日本之玉蟲，實是同類。可想見隋唐間此種工藝裝飾之存在。

飛鳥時代之佛像，流傳至今者甚多。有銅鑄，木雕，泥塑種種，可注意者如中宮寺彌勒像等，此等佛像，姿態風格，近從三國時代之朝鮮傳來，遠則皆淵源於中國之南北朝也。（第四講未完）

一週間國內外大事述評

自十九年五月廿三日起至十九年五月廿九日止

國內

戰局入決戰時期

近兩週來之中原大戰。似已入決戰時期。此次決戰。係蔣方先取攻勢。以是亳州之孫殿英與歸德之萬選才兩軍。頗爲吃力。孫部堅守亳州之線。迄未動搖。而萬部則遭重大變化。歸德之攻守戰極爲劇烈。雙方損失均重。而萬選才竟被其部屬劉茂恩扣禁。架往徐州。變起肘腋。影響綦鉅。蔣軍乃一鼓作氣。欲挾戰勝之威。攻入開封。詎以二方面軍聞萬變之耗。即調生力軍隊東趨。向蔣迎擊。激戰結果。蔣軍頗爲失利。二十四日以後。嚮滬即無蔣方戰報。空氣甚形緊張。且有蔣傷左臂之說。復謂蔣受傷後已由徐返滬云云。惟尚未證實耳。蔣軍被創後。近更力調兵力。期再決勝。故隴海津浦平漢各路連日均在激戰中。將來勝負。尚難逆睹。爰誌本週時局情形如次。

馮報告萬選才被扣

馮玉祥於二十一日自鄭州發出通電。報告萬選才被扣之經過。電文云。急(銜略)密頃接徐總司令次辰(文昌)由開封電話稱。萬得英(選才)與劉茂恩二人。因劉鎭華之關係。歷來私仇甚深。號(二十日)晨萬由歸德赴右翼視察。適經過劉茂恩軍防線。劉堅邀萬入營休息。即將其扣禁。劉扣萬後。曾電楊總指揮效歐報告。謂部屬因私憤出此。決無他意。楊覆電令劉釋放。並派大軍前往監視。劉懼。即於號(二十日)夜率衛隊一營。携萬乘汽車南去。刻其部隊五千餘人。已由楊效歐總指揮接統。萬之部隊。已派其師長石振清代理總指揮。仍集結於歸德寗陵睢州一帶。與敵對峙。蔣軍因連日來犯。受挫損失甚大。號(二十日)晨後即未來攻等語。現第二方面軍孫良誠・宋哲元・龐炳勳・張維璽・劉汝明・孫連仲六路第三方面軍楊愛源・孫楚・楊效歐・張會詔四路會同石漢章・孫殿英樊醒民各部。已自今夜起實行全線攻擊。務將敵軍一戰即包圍殲滅之。特此電知。馮玉祥馬(二十一日)印。

歸德戰役之追溯談

萬選才被扣之先。歸德方面。迭有苦戰。第六路總指揮部參軍徐希賢等二十二夜因公到平。談歸德戰事經過云。蔣於十三日赴馬牧集。當日下令

進攻。是日馬牧集即有小接觸。迨十五日始下總攻令。其戰鬬編組（一）總指揮爲劉峙。左翼指揮爲第一軍軍長顧祝同。右翼指揮爲第三師師長陳繼承。此外附以第五師熊式輝之一部。正面軍教導師馮軼裴。此爲蔣之主力軍。蔣本人親在前線督戰。飛機炸裂機在空中助戰。十七・十八・十九三天戰況異常猛烈。蔣於十九日回抵徐州。寧軍此次攻擊。係舉全力。約有七師以襲我軍。第六路在前方部隊爲批五師師長萬殿尊。第三十六師師長宋天才。三十八師師長石振春。僅三師軍隊。極力抗拒。十六日至十九日歸德城內落下砲彈飛機炸彈。不下數萬發。歸德城垣完全燬於砲火。民房亦燬去十之七八。死者不可勝計。皆暴骨未殮。萬殿尊師長奉令守城。祇率兩旅兵士。十九日車站爲寧軍佔領。砲火如注。彈丸雨落。士兵有壕溝可以掩護。最苦者爲老百姓。祇有束手聽砲火洗刧。萬主席於戰事激烈時。親在柳河督戰。時大雨如注。萬氏冒雨指揮。足下水深尺許。仍不之顧。第三十五師第一團團長畢世誠。十八日在歸德城內指揮士兵。堅守城垣缺陷處。一彈飛至。左臂折去。畢不之顧。直立如初。又一彈至。適中面部。遂爾陣亡。第三團團長李世誠行蹤不明。此歸德戰事激烈時之一幕。當前方緊急時。萬即向閻馮兩總司令報告。第三方面軍騎兵趙承綬。第一軍軍長孫楚。向前線增加。現負有此方指揮重任之徐永昌總指揮。亦由鄭州轉到開封。二十一日宋哲元孫良誠。梁冠英各部。均向前線增加。宋哲元並即向指定地點開進。前方形勢甚優。此次作戰。寧軍砲火奏效不少。我軍則士氣旺盛。白刃相接。以一當十。在歸德俘獲寧軍團營長甚多。以火車站之戰。最爲激烈。寧軍之損失約倍於我軍云云。激戰之烈。可想見矣。

豫東大戰捷報紛傳

追萬選才被劉茂恩扣禁以後。形勢一轉。蔣軍壓迫愈甚。二三方面均各推進。主力戰於焉開始。接戰之後。蔣方頗爲失利。閻於二十五日通電告捷云。軍急。太原總部趙。省政府商。北平戍衛總部。河北省政府。警備司令部。察綏省政府。天津市政府。警備司令部鑒。據劉總參謀有（二十五日）辰電報告。今日拂曉我右翼軍擊破敵人。我中央左翼繼之。敵全線總退卻。我軍各部向敵跟進。已達三十里。俘獲甚衆等語。特電告。閻有（二十五日）午印。

又外交處接到總參謀處電云。朱外交處長鑒。頃據前敵鹿徐總司令電報稱。自漾日起。敵以全力向我陣地全線。猛烈突擊。我左翼石軍及中央軍孫楊各部。拚命反攻。敵人屢退屢進。敬日拂曉。我孫良誠吉鴻昌龐炳勳各部猛烈反攻。戰鬬異常激烈。吉師傷亡千餘。中央各軍戰鬬亦非常激烈。敵軍死亡枕藉。今日拂曉。全線復大舉出擊。敵勢不支。紛紛潰退。孫軍已追出三十餘里。中央左翼各軍同時追擊中等語。特電知。總參謀處有（二十五日）

外電述隴海主力戰

據二十七日新聞聯合社北平消息云。關於二十三日起隴海線正面之主力戰。據可靠方面所得詳報如下。先是反蔣軍之布置於蘭封以東之線。由徐永昌指揮之下。配有孫楚楊效歐等山西軍主力約九師人。取迎頭邀擊之姿勢。及接前線萬選才部之敗耗。二十二日副司令馮玉祥總指揮鹿鍾麟均親至開封協商作戰計畫。結果於二十三日調宋哲元一師及孫良誠一師向前線增援。其間寧軍進攻蘭封已有三四次。但均未奏效。二十四日馮令主力軍轉取攻勢。並令考城之石友三軍南下應援。於

是猛烈之戰鬪。遂自二十四日夜半開始矣。一方在杞縣方面不知去向之孫良誠。突向前線發下「後退者槍決破壞敵軍主力」之悲壯命令。二十五日拂曉。乃率精銳五萬人。由野雞岡開封之間。向北推進。以拊寧軍之側背。同時鄭大章騎兵師迂迴寧軍後方。出於永城。齊向寧軍猛攻。寧軍劉峙顧祝同之主力部隊。遂不支大敗而走。是爲兩軍對峙以來之主力戰。反蔣軍最後之大獲全勝。雖爲孫良誠部奇襲之功居多。一方開戰以來。死守亳州・鹿邑・柘城・之孫殿英之奮鬪。亦與有力焉。前傳亳州失守之說全係子虛。藉是可以證明。是役也。寧軍傷亡之詳數。雖尚不明。於此後戰局有重大之影響。當不難想像。至西北軍主力現尚駐洛陽許昌間。閻馮夜間隨時至鄭州會商軍務。一方自津浦線南下之山西軍一部李生達師。已自武定在黃河下游渡河。占領青城。津浦線禹城寧軍只駐有韓復榘軍一團而已。

津浦戰局之形勢談

豫東決戰之後。魯北亦入接戰時期。據熟悉津浦線情況之某氏談稱。連日平津間及津浦北段軍車絡繹。均係張蔭梧・馮鵬翥・王治安三部。向前方開拔。傳作義李生達張蔭梧馮鵬翥王治安等。現在平原指揮戰事。禹城已被包圍。正商治條件。城內之韓復榘部。表示願開城投降。日內當有確訊。晉軍之渡河者。爲陳長捷段樹華兩師。李生達本人亦曾一度渡河。現已返平原。二十九日青島濟南間電報不通。其阻礙地點在周村附近。周村至天津之電報亦不通。聞陳長捷師已逼進周村云。又據代理天津警備司令袁慶曾氏談。前方戰況云。自津浦軍事接觸後。傳作義李生達兩部。早經調往作戰。日前第九軍馮鵬翥第三軍王靖國兩部。亦開赴前方。此外李服膺軍將開至津滄間駐防。李本人擬於日內來津會同負責維持地方。其北平警備事宜。已另由平憲兵司令楚溪春氏担任。楚有兵力一師。將佈置於平津間。故後防極爲鞏固。至前方戰況。亦節節順利。經過情形。各報均有披露。對方之韓復榘部。數僅兩師。駐守黃河沿岸。馬鴻逵范熙績陳調元等部。則散布於運河及濟寧一帶云。

魯北戰地形勢

又軍事機關消息。津浦線方面軍事。此方除將魯北敵軍完全肅清外。沿鐵路線正面。雙方仍在洛口對峙中。尚無特別進展。其已經渡河之李司

令及陳段各師。昨又攻佔章邱周村。前鋒距濟南不遠。其各路別動隊。約共二萬餘人。俱積極向膠濟線進展。俾敵人首尾不能並顧。兼斷敵方失敗後東退之路云。

閻馮李禁銷寗債劵

閻馮李於二十三日電津滬漢粵銀行團。禁止銷售南京新庫劵電文。云上海天津漢口廣州各銀行團均鑒。蔣氏禍國。婪索商民。自當政以來。未及三載。發行公債見於公報者。數逾四萬萬三千餘元。其各項秘密借欵。尚不知凡幾。以國民錙銖血汗之資。供個人泥沙揮霍之用。發行抵押。則虧折多寡。在所不計。交易做價。則輾轉操縱。惟便私圖。近復派銷公債二千四百萬元。加重人民負擔。而延長國內戰爭。害國病民。有加無已。請君俱為中國國民。當不忍為虎作倀。助長禍源。令全國陷於民窮財盡萬刦不復之境。茲再鄭重聲明。凡各銀行認銷之公債。其在本年四月一日以前者。統俟大局稍定。即當逐案嚴密審查。另定辦法。其在本年四月一日以後。對於蔣氏發行之新債劵。仍復認銷者。即是甘心附逆。自絕國人。定將其財產全部沒收。並將承銷人從嚴治罪。以伸法紀。而儆效尤。特電警告。其各與省勿貽伊戚。閻錫山馮玉祥李宗仁梗（二十三日）

兩廣罷戰後之進展

兩廣罷戰之後。各軍分向北發。援粵軍已奉蔣令調回。張桂軍則分道北攻。桂軍入湘。何健似取放任態度。不加阻攔。張發奎部則由永州進攻贛邊。據二十七日廣州路透電。據飛機報告。張發奎軍已抵祁陽。開赴衡州。一部留守祁陽。其他則開赴江西。桂軍大部駐湘境龍虎關。（在粵邊北境）大部份粵軍繼續開向韶關。一小部分向東江上溯。以防桂軍侵入。據一般相信。倘贛軍與粵軍合作。則將開入湘境抵禦。否則祇保境自守。桂

省善後則由陳濟棠處理云。

黨務問題波折重重

北方黨務問題。近經趙丕廉之奔走接洽。似有急轉之勢。粵二屆單獨宣言稿。西山會議派方面業已同意。滬二屆之宣言。已由鄒魯擬就。內容分三段。（一）西山會議經過。（二）特別委員會經過。（三）討蔣之原因與必要。此項宣言稿今日將交粵二屆方面傳閱。徵其同意。惟另有一問題。即粵二屆方面主張將來成立之中央擴大會議。應定名為「中國國民黨第二屆中央執行委員會擴大會議」。滬二屆分子。以為汪精衛所起草之聯名宣言簽名人員之上。未冠以第二屆字樣。故主張此項擴大會議亦不冠以第二屆之名稱。粵二屆方面人。以為此問題重大。須請汪決定。特由陳公博電汪報告。倘汪同意不冠第二屆字樣之主張。則宣言發表。別無問題。不然。尚須再經疏通。故聯名宣言究竟能否發表。尚待汪之一電。嗣據調查。又知問題尚不如是簡單。改組派下級幹部。對於陳公博趙丕廉間最近之接洽。始終認為係陳氏之私人行為。聞陳亦未以粵二屆代



揮戈北上之張發奎

表自居。除將北平方面情形隨時電汪報告並請示外。未負任何特殊責任。惟下級幹部以日來發表聯名宣言及召集擴大會議之空氣異常濃厚。故向陳公博、王法勛、白雲梯諸氏表示反對。二十九日下午並在某處舉行談話會。陳王等均出席參加。聞下級幹部領袖堅決主張、粵二屆中執會宣言發表以後。在第三屆全國代表大會召集以前。全國黨務仍須完全由粵二屆中執會主持。擬議中之擴大會議。並須受粵二屆中執會直轄。除粵二屆中委外。所有擴大會議委員。僅能加入各種委員會。如政治委員會。軍事委員會。經濟委員會等等。不得參加最高黨務行政。如各領袖能依此辦理。則可允許。否則反對。談話結果。陳王表示對下級幹部主張。應予接受。至下午四時散會。據接近陳王者談。依此情勢觀察。粵二屆宣言。非俟汪氏北來。或有明確電報。恐不能發表。是以聯名宣言及粵滬二屆宣言發表之期。殆又有延緩之勢矣。

國外

日海約案仍僵化

日海約案仍在僵化中。其難關在統帥權問題。日政府態度認爲決定兵力當然由政府負責辦理。雖有尊重軍令部之意見而加以參酌。但無徵詢其同意之必要。但二十九日軍事參議官會於舉行非正式會議時。曾通過議決案一項。稱日政府不顧軍令部之勸告。逕行簽署海約。於手續上不合。即軍令部對於統帥權問題之態度。亦仍然強硬。據一般觀測。財部海相之位置。或有動搖之虞。故此次軍事參議會之推移。實堪注意也。二十九日在海相邸舉行之軍事參議官會議出席者。有伏見大將。東鄉元帥。岡田大將。鈴木大將等。海相財部彪亦列席。財部歷訪東鄉元帥伏見大將等接洽。與加藤軍令部長前後會見五次。頗形活動。惟海約案是否能容易諒解。此時仍難判定。因統帥權問題不易解決。近頗引起一般對國防組織缺陷之注意。町田大將近提議倡設國防會議。糾正此種缺點。令軍財各部。可以完全融和一致。政府一部對此議頗表贊成。惟大部則存觀望。倫敦會議軍縮之結果。日政府財源。因以得有剩餘。據二十六日藏相於大阪經濟與振會席上宣稱。擬用此欵施行減稅。以輕減國民之担負。但據一般觀察。以爲軍縮剩餘金中。實際上能用之於減輕國民負担之財源。爲數甚微云。

英人對印之高壓

印度英當局於五月二十一日將國民會議會長那瑞曼等逮捕後。那氏已判處尋常徒刑四月。其他會員處嚴厲徒刑六月。又奈杜夫人被判尋常徒刑九月。各地反英義勇團團員亦陸續就逮。二十二日大沙那軍警將該處義勇團帳幕拆毁。幷佔據該區。印督已開始採行高壓政策。至於印度地方秩序問題。休拉浦爾戒嚴令。雖已於本週撤消。但二十六日亞邁哈巴德附近之加拉戈大地方鹽棧被搗。傷百餘人。有三十人被逮。據瓦大拉訊。有英籍警官一人在木丹附近被害。孟買情勢緊張。英僑要求宣布戒嚴律。二十七日勒克諾又發生大暴動。死四人。傷三十餘人。印事

一時似不易平息也。

印度大臣彭恩。二十日在英下院宣布印政府截至二十四日止之印局報告。謂航空軍在西北邊境之活動。令各部情勢。確見弛緩。西北邊省內部情勢。亦有進步。本加勃各村中敵意的宣傳。仍在繼續中。但除在古奇拉以外。農民階級所受影響甚小。回部中信和平反抗運動與彼等之利益及安全矛盾者。日漸增多。又現時工人均屬穩定。彭恩又稱。雖有各種事件發生。印度大部分人民仍能享受穩定政府之幸福。度其日常生活。印度情形。可用商務為其重要之指數。在已往五年中。印度商務每年獲得有利之出超約五千八百萬鎊。現時印度抵押物品之價格。已較一月間為高。印人輿論必須能指導排除困難之方法。倘令能獲得實質上的同意。大概政府不致加以漠視。英人不能為其自身之私益。而利用印度市場。倘有任何不能顧及全印利益之政策。前途必至失敗。蓋英人不能用強迫手段令印度農民購買英貨。欲置身印度市場。必須以善意與了解為秘鑰。倘令因已往數星期之紛擾。能促英印人民良知達到實際。則可謂轉禍為福。印人對於理想不難了解。而英人心中亦常充滿寬大之精神云。



甘地近影

印度法律調查委員會主席西門爵士所擬報告書。已於二十六日由各委員一致簽署。大概不日即可宣布。其內容頗堪注意也。

緬甸突發生騷動

上週緬甸仰光船塢罷工。雇主方面雇用華工補充。激起工人反感。二十五日突然發生嚴重衝突。有攜棍棒之緬甸人。由帶短刃之教士率領在街上游行。覓華工尋釁。並使用殘酷手段。印緬人民間亦發生衝突。據估計暴動中死二十八人。據醫院報告。院內容納受傷人二百七十六名。未住院者有三百名。死傷者大半為丹米爾人。二十七日下午。印度人與緬甸人間繼續發生衝突。又戕害印度人十名。二十八日晚。有印度回教徒攔截電車。攻擊緬甸乘客。當地武裝警察迫不得已。開槍射擊印度回教徒。於發見武裝警察時。曾用碎石向警察攻擊。暴動中死亡二人。騷動尚未停止云。

菲土人抗美激戰

菲島獨立運動。近頃無甚消息。本週摩羅部落與美當局間。忽發生激戰。

原因尚未明瞭。據馬尼拉五月二十九日路透電訊。述此事經過稱。頃在明大諾島拉挪省發生美人佔領菲島以來最激烈之摩羅部落戰事。有武裝警士九十人圍攻加奈希蘇丹營壘。該摩羅酋長抗拒甚爲頑強。築有堅固戰壕。有部衆若干。使用自製兵器與火藥。在機關槍臼炮與淚氣彈攻擊下。支持至八小時之久。警士因天晚始退却。待明日黎明繼續攻擊。警士隊督戰員爲明大諾省司令斯蒂文斯副將。現時蘇羅警方正徵募曾經訓練之美菲戰士。決心撲滅叛徒。拉挪省省長海分頓氏曾向該部發出一限三日答覆哀的美敦書。但未接摩羅答覆。故警長那孰斯德將軍取得菲督台維斯核准後。即直接下攻擊令。又以前在另一地點抗拒當局。槍斃警士五名。摩羅士八十名。並擊傷警士九名之瑪末爾蘇丹。現亦在加奈希蘇丹處。與彼携手反抗。此次交綏中。發生死傷事件數起。但因交通不便。消息頗爲混沌。不能證實云。

義國對法之威脅

倫敦會議中。法義談判僵化。前曾經英外長韓德森氏從中調解。但談判迄無進展消息。而義方近更整軍講武。對法頗有威脅之勢。五月二十四日爲義大利參戰十五週紀念。並爲殖民紀念。舉行海陸軍大校閱。墨索里尼演說。表示此屆紀念日更應注意於繼續講求武備之需要。二十六日墨索里尼又在米蘭演說。激起法方反響。巴黎鐘報稱「此項演詞無異兇殺狂的爆發」。并稱較墨氏演詞更令人不安者。爲義人受其催眠力。狂呼打倒法蘭西之舉。法國保守派報紙。對墨氏近頃演詞之印象。亦漸捨棄贊助法西斯主義之同情心。第巴新聞報稱。墨氏演說。與尋常外交軌道不合。名記者潘體耐氏在巴黎回聲報宣稱。對墨氏唯一之莊嚴答覆。應停止法義談判。倘令法人繼續在威脅下與義談判。第一即將受墨氏本人所藐視。用威脅以促進對方政府之談判。實非正當辦法云。

義國追加海軍預算案於二十八日通過下院。總額爲一千四百七十六兆里爾。較上年多二百四十四兆。增加原因由於海軍人員增薪又爲建設工作花去一百九十二兆里爾。現定撥六百兆以供一九三零年新建築之用。其水面噸位較一九二九年無大分別。側重點在潛艇方面。海長希里亞尼在下院提出追加海軍預算案時。述及法義海軍談判。有恢復可能。在辯論時。下議員比里亞狄宣稱。義大利對他國海軍軍備不能加以漠視。義國需要有力的艦隊。故通國對新宣布之程序。非常滿意。下議員包傑斯堅持。倫敦會議失敗。令義大利除恢復海軍軍備競爭外。並無他法。現時義人願準備限制生活需要。以供應政府所需之一切艦隻云。

英注重失業問題

英工黨政府上週發生內部風潮。左派穆斯萊爵士因失業問題與專管失業問題大臣杜瑪斯意見不洽。提出辭職。並於二十二日在工黨議員臨時會議中提出彈劾政府動議。以二百十票對二十九票遭否決。幸未發生政潮。據保守黨方面消息。不贊成早日舉行總選。著名政治家均稱。保守黨大部不欲於現時推翻政府。舉行總選。因鑒於印事嚴重。以及西門委員會報告即將發表。據一般意見。政潮發生大概將在本年秋間云。二十八日保守黨領袖包爾溫在下議院動議。削減監璽大臣杜瑪斯（管理失業救濟事務大臣）薪額。結果以二百七十票對二百四十一票

遭否決。自由黨議員及極端工黨議員五人未參加表決。其他工黨左派議員均贊助政府。包爾溫氏主張保衛政策為失業問題唯一之救濟方法。首相麥克唐納請各黨合作。稱政府擬與各市區洽商。以促進公共工作。穆斯萊爵士對政府促進輸出可以削減失業之理論。表示反對。主張由首相主持。設立一中央失業機關。並懇切請求承受此項計畫。則八十萬人均可獲得工作。路易喬治氏向麥氏呼籲。請其盡力解決失業問題。以實踐工黨普選時諾言。並允如政府能令自由黨得悉內部意見。該黨可加以贊助。並請組職一各黨聯合委員會。以應付此項問題。保守黨邱吉爾氏。覆述該黨保護稅主張。最後杜瑪斯發言。對穆氏計劃。加以譏諷。於此亦可見英人對失業問題聚訟盈庭之一斑矣。

奧國政潮之醞釀

奧國近頃因工黨與汎繫黨發生意見。政潮在醞釀中。汎繫黨有哀的美敦書致政府。五月二十二日政府將國防隊哀的美敦書條文公布。全奧均甚震動。該哀的美敦書係由國防隊領袖史泰德爾與佛雷穆二人簽署。發出由二人親呈總理許白。許氏允於閣議中決定答復。同時宣稱社會黨與汎繫黨之武裝。將一併解除。工黨與汎繫黨現均在積極準備中。但政府方面樂觀。以為兩黨不致發生武力衝突。工黨領袖發表宣言。請黨員冷靜態度。但同時將抵抗汎繫黨攫取政權。並反對政府解散其武裝。但彼等將祇用憲政方法取得政權。不如汎繫黨使用武力云。二十二日夜間閣議一致通過對汎繫黨哀的美敦。不加答覆。因該項文件無討論之價值。汎繫領袖之哀的美敦書。迄未得報紙贊助。即保守派之農黨機關報亦責此項哀的美敦為不能容忍之武斷舉動。基督社會黨對汎繫黨政綱雖表同情。然曾公然指摘其所用之方法云。據德國政界觀察。許氏得奧國國民會議大多數贊助。故信汎繫黨必能三思。不致貿然引起內戰。因果令如此。則將受軍警雙方之反對云。

美海部反對海約

美國對倫敦海軍條約。仍在上院委員會審查中。海軍派對海約。一致表示不滿。至海約是否能在本屆上院開會期中提出。因消息歧出。尚未能明瞭。大概如此屆上院不能提出。則胡佛總統將在六月中旬召開特別會議。加以專門之討論。茲將海軍派反對論調。彙誌於次。以見梗概。二十二日許費爾大將在上院外交委員會宣稱。在美國簽署條約種種不利中。以太平洋方面情形為最甚。謂美國在太平洋。缺乏海軍軍港。又瑞夫斯大將表示。海軍條約的祇與英國有益。因約中所允美國八吋砲徑艦數目減少。彼並稱。由卜瑞斯多爾大將領袖之海軍總部。對於約中此點。一致反對云。全日反對派在上院聲稱。倫敦條約。似有允英國廢棄六吋砲巡艦而立時進行建築八吋砲巡艦意義。惟不許其在一九三六年倫敦條約期滿前使用。國務卿斯蒂生對此說。已同意向英日兩國換文。以便證明其不確。斯氏指陳。該約中並不含此意義。彼對於條約不作此項看法。惟因免除誤會起見。彼將與其他三國換文云。二十三日海軍官武蘭司令在上院外交委員會指陳美國在一九二二年華府會議中。曾以不在非島建築砲壘。為取得日本承受五•五•三比率之交換條件。今日本比率在倫敦會議中增加。美代表團並未取得任

何補償實爲失策云。

二十七日海軍副將麥克連在上院外交委員會。陳述赴倫敦會議之美海軍軍官對海約幾一致表示反對態度。麥氏特別注意於該約令日本在潛艇方面獲得與美均等之地位。指陳日本潛艇軍港距菲島祇有三百英里。而美國則距菲六千英里。故美國地位顯然不利云。綜觀以上論調。海軍派多注意遠東方面。日美大海軍派反對政府。東西互相掩映。如出一轍。此項趨勢。甚足發人深省也。

英女飛行家成功

英女飛行家艾梅詹森女士作英澳一萬英里長程飛行。已於五月二十九日飛抵澳洲極東海岸之卜雷斯班地方。誠爲本年航空史上唯一之壯舉。足與美人林德伯飛渡大西洋媲美。茲將其歷略及飛行經過敍述於次。

艾梅詹森女士爲英人。原籍丹麥。今年二十二歲。其初習航空術。係在十八個月以前。女士曾在歇菲爾大學獲得文學士學位。任倫敦某律師秘書。女士嘗赴鹿巷飛行場。遂引起其航空興趣。女士初學航空時。成績即斐然可觀。獲得駕駛執照後。又進而研究飛機機械學。爲第一次考試合格之女機匠。在伊赴澳前。最長之飛行紀錄。爲自倫敦飛往其故鄉赫爾。計程祇一百四十七英里。伊所經實際飛行時間。祇有九十小時。伊蓄意欲飛往澳洲。曾徵詢各航空專家意見。彼等均加以勸阻。但女士飛往澳洲之志甚堅。其老父乃勉徇其請。購一用過數年之舊機予女士。是機本浩勃隊長物。彼曾駕該機飛行非洲等處。惟該機製造甚佳。爲第海維倫蛾式輕機中引擎係極迫散式。有馬力一百匹。各汽油公司慨允供給女士沿途汽油。其承諾不過一種善意。初未料女士能飛竟全程也。女士於五月五日登程。機上另携推進器一具。以備不虞。客座上悉堆置汽油。女士向老父一揚手間。悄然出發。女士第一程降落處爲維也納。距英七百五十英里。以後着陸地點爲君士坦丁•阿勒坡•巴葛達•班大亞巴斯•與喀拉齊。當女士飛行第六日抵印度後。新聞界始加以注意。女士抵印度時間。較曾造成十五日半英澳飛行紀錄之欣克勒隊長所需時間。尚少二日。於是此一星期前公衆無人知曉之女子。始嶄露頭角。女士抵印途中。在安納多利亞曾歷艱險。在大風雨中穿越濃雲。飛過高八千尺之陶勒斯山峰。抵巴葛達前。在沙漠中遇暴風。雙目不見咫尺。被迫下降。途中並歷酷熱地帶。赴仰光時。途遇雨季。在附近飛行場着路。機陷水溝中。以致躭延三日。遂無機會打破欣氏紀錄。女士飛至曼谷時。大



Miss Amy Johnson 於五月五日自英國 Croydon 飛行場乘蛾式機出發赴澳。此爲女士在英起程前攝影。

雨如注。至新加坡重霧。女士飛機沿曲折海岸飛行。距海面祇有數尺。以後經荷領南洋羣島時。曾備蒙當局之優待。

五月二十四日下午三時五十五分女士飛抵澳洲達爾文港。翩然着陸。由飛機三艘及水面機一艘相伴。政府駐劄官代表澳政府上前歡迎。嗣女士即乘汽車赴總督署。由澳政府以賓禮相待。女士着陸後。第一舉動即將其身上之救命圈卸去。並除去航空眼罩。取梳整理亂髮。按照檢疫規則。由醫生檢查後。與以康健證書。女士向新聞記者聲稱。「請諸君轉告英吉利我父以及全世界。余平安抵此。且甚歡樂。最後一程。經過良佳。沿途縱覽甚快。覓得達爾文港。絲毫無有困難。」

女士身軀瘦削。面帶日炙色。着棕色哈嘰呢短衣與綁腿。頭戴青色遮日小盔。向大羣歡迎人衆。鞠躬答謝。面呈笑容。攝影師爭前為女士拍照。女士雖甚疲乏。且機聲隆隆。震耳欲聾。但仍從容立待。女士自提摩島飛澳途中。顯然未發生事故。惟因途中遇風。行程稍為迂轉。女士敘述自提摩島途中赴澳情形云。「余望見梅爾維耳島時。不覺起立歡呼。將防備墮入海中時所用氣枕拋去。余並攜有一帶鞘短劍。以防跌入海中後與鯊魚搏戰。余是時啼笑間作。後望見查理海角燈塔。遂向達爾文港飛行云。」

廿六日女士由達爾文港飛越北部荒境。抵亞歷山大航空站台。計程約五百英里。二十七日又飛行六百英里。達昆斯蘭之郎雷區。二十九日抵該邦首都卜雷斯斑。（按在澳洲正東海岸）機着陸時遇險。女士飛機與籬巴相撞。機身翻轉。女士在機中被擲出。除震動外。並未受傷。推進機葉與機翅均受重創。此項意外與歡迎事件並無影響。女士受歡迎後。即由衆簇擁乘站車入城。女士此項飛行。誠可謂破天荒之成功矣。

虞山亦稱牛山之滑稽

周礎

曩偕友人游常熟之虞山。或問余曰。虞山又稱牛山。子亦嘗聞之乎。余曰。孟子言牛山之木嘗美矣。此齊國之山。當在今山東省。常熟虞山。不聞亦有是名也。或又曰。有之。虞山以虞仲名。牛山則言其形象也。牛頭則言子墳也。牛角則辛峰方塔也。牛後則老石洞也。又有牛尾。為秦始皇一鞭擊斷。今遺蹟猶存。是牛龐大。乃指常熟一城。為飯牛之桶。其語絕類滑稽。常熟士人。類能言之。余聞是言。未之敢信。後見崑山胡石予先生有虞山謠一首。蓋紀游詩。油印以示友人者。虞山謠其一也。讀之可與上述相證印。詩云。虞山雖小名寰區。幾曾聞以牛易虞。今乘筍輿繞山行。輿人喋喋乃聒余。其言離奇本不經。姑妄言之姑妄聽。云此山以形名牛。牛頭高墳言子游。一城承之飯牛桶。辛峯方塔雙角聳。牛後出矢老石洞。尻下忽斷應負痛。存昔秦帝始皇氏。驅牛西湖牛不起。（尚湖亦號西湖）舉鞭大吼力千鈞。直下一擊斷其尾。其尾稍遠一小邱。至今沒入荒榛裏。盍往觀之吾言信。前行不過一二里。齊東野人語殊妙。余亦謾言幾失笑。琴川七水風冷冷。日對牛兮彈古調

國內一週大事日記

自十九年五月廿三日起
至十九年五月廿九日止

（記者）

五月廿三日　星期五

△馮廿一日通電報告萬選才被劉茂恩架走、

△宋哲元孫良誠徐永昌均率部由開封東進、

△李宗仁部入湘南、

△孫傳芳由瀋赴大連、

△閻馮李通電警告銀行團、禁銷南京新債券、

五月廿四日　星期六

△隴海線決戰中、

△德國實業團過青島赴大連、

△陝中時疫流行、災情益重、朱慶瀾離陝回平、

△遠東運動大會開幕於東京、

五月廿五日　星期日

△隴海激戰蔣軍失利、蔣有左臂受傷說、

△閻通電告捷、

五月廿六日　星期一

△厦門思明監獄爲共黨刼開、逃犯五十餘名、

△莫德惠加拉罕連日開預備談判、正式會議尙無期、

△王正廷續病假一星期、

△德實業團到瀋、

五月廿七日　星期二

△寧方數日未見戰報、滬寧空氣頗緊張、

△唐生智赴石莊謁閻、

△南京開推行國曆會議、

五月廿八日　星期三

△歸德附近仍在激戰中、平漢路臨潁許昌之間亦有戰事、

△黨務問題經趙丕廉之奔走、有解決望、宣言即將發表、

△滿洲里日俄領事簽署賠償協定、以償俄攻滿洲里時之日方損失、

五月廿九日　星期四

△閻在石莊正太飯店宴唐生智、

△黨務問題又有波折、下級黨部多反對聯名宣言、主張以粵二屆爲黨務最高機關、

△南京蒙古大會開幕、

△德國實業團抵平、

詩潮中的柏林

茉莉

戰後的德國，與其說是科學進化的時代，毋寧說是文藝復興的時期；曾經哄動一時的名著「西線無戰事」，不就是德國青年作家雷馬克的作品嗎？但是我們還不能僅僅拿這一種現象就來說德國文藝的復興，原因是還有許多民衆的文藝普遍嗜好，特別的是喜歡作詩，所以柏林城差不多全在詩人的圍氛中了。因此，賣火腿麵包和熱水瓶的，不用再高聲吶喊，祇須寫寫意意地寫兩首詩，它的效力比火氣十足的廣告還要大上幾倍，你們不要竊笑那些賣火腿麵包的人，他們那裏會有好詩，那曉得眞正的詩人，就在這些人的中間呢！

且說離柏林不遠有一所咖啡店，這種咖啡店，本來連啤酒點心都有賣的，因爲同樣的店太多了，常常有老主顧走向別一家店去，所以這一所咖啡店，就在路旁掛了一塊招牌，上面寫了兩句詩，慚愧我不是個詩人不能把它那種流利的語調譯出來，不過大致是這樣的；「請再走上前一步罷！這裏才是你要去的那一家酒排間」，這樣一來，果然大家都到這家咖啡店去，馬上門庭若市，熱鬧非凡，想不到兩句小小的詩會有這們大的效力！

又有一家紙廠，他的廣告詩，就更加可笑了；紙上印的商標，本來是MK兩字的，所以他就這樣的寫了兩句：「不管是寫給我，或寫給她，要寫在MK的紙上才好看！」

柏林的地底電車上，也是貼了些五顏六色，花樣十足的詩句，最多的是賣皮鞋油的，其中有一首是「在我沒有使用開牌皮鞋油以前，我覺得擦鞋是一種痛苦，現在用了開牌皮鞋油，擦起鞋來，又快，又亮，而且式樣又威武！」區區賣一盒皮鞋油，也要這樣絞腦汁，寫成有韻的詩句，足見柏林這個地方，沒有一處不是詩，沒有一個人不是詩人了！最好笑的，是政府的機關也效了這種「雅人深致」的脾氣，柏林市政府有一個民衆失業救濟局，它的任務就等於職業介紹所，它是常替雇主聘用沒有職業的人介紹職業的也出一張告示，這種告示，並不是像我們貴國那種有一定的公文程式，起頭老是「爲布告事，照得……！等，」這一類的套語，它是寥寥地只有兩句，而且是兩句有韻的詩，譯出來就是：「無論你需要何種幫助，我這裏有正當的人兒給你雇！」

東西京諸家觀書記

藏園東遊別錄卷第四

江安傅增湘 沅叔

藏園東游別錄序

昔鄰蘇老人隨軺江戶究心經籍由是訪書之志留眞之譜作焉其後澀江島田嗣有撰述博辨廣蒐咸矜創獲流傳中國咸得寓觀因知滄瀛咫尺古籍多存目想神游卅年於茲矣近以蕭辰淸暇乘興東游碧嶂丹林致饒勝賞更於其間荷雅故之招延窺琳瑯之珍異自祕閣官邸以逮世家儒門僧寮冷肆俱獲討尋疏於短册雖蓬萊道山未遑遍及而隊編散簡幸得网羅嘗鼎飲河差爲饜足迴駕燕京會迫歲暮交好聞知踵門垂問扶桑舊侶馳箋交督迺排比積藁稽鏡前聞略事區分躬自寫定第經眼之始迫於晷刻手記多涉疏簡回省復苦微茫於是手記所不盡者則攷諸羣目以證之回省有未晰者則質諸典守以明之適有張君菊生董君綬金先後訪書見詒筆錄因復撮彼所詳補余所略凡口線邊闌刋工字數卷葉完缺尺幅高廣藉有助證咸著於編偶有異同輒附管見倉卒告成慚於問世刋誤糾謬俾免釁疑大雅宏達庶不余棄嗟夫玉堂寶書邈然天上嫏嬛福地猶在人間視彼守護之勤滋我散亡之懼所幸此邦人士通懷樂善孤本佚帙咸付寫眞古槧唐鈔時假錄副實祛障篚之鄙詎厪投紵之懽夫文章公器天壤所珍王道大同遠近若一在宋夷使求書東坡抗議謂使中國書籍山積高麗雲布契丹茲事於國未爲穩便斯則鎖闢之見未知通譯之宏且當時方以闌干出物爲虞至後世轉以禮失求野爲幸昔人謂

自宋歐陽氏信日本古文之說而後之託安國孝經以暨毛漸三墳豐坊魯詩相繼而出又坊造作古本尚書謂其曾祖得之譯館使際此交親之世甯敢肆悠謬之談乎余茲行也携兒應客經秋涉冬則訪朝衡奮然之流匪抱陳農苗發之願而軒航所戾寶刻紛陳緣茲姤古之懽彌勰同文之誼忘機鷗鳥詫有奇緣相喩蝱蟫媿茲老學雖粗記所得不無挂一漏萬之譏而桉籍以稽或資舉一反三之益區區之微尚冀中外同志咸諒察焉庚午二月藏園居士傅增湘序

東西京諸家觀書記目錄

前田侯爵尊經閣藏書

世說新語三卷

宋刊本半葉十行每行二十字間有多至二十三字者注雙行同白口左右雙闌版心中記世說幾下記刊工姓名有方通楊明宋道楊思江泉方逵劉寶諸人避宋諱至構字止慎字不避字仿歐陽體方整古雅是杭本風範每卷次行題宋臨川王義慶撰三行題梁劉孝標注均下空四格四行低四格標每類題目

後附敘錄一卷下題汪藻二字次考異一卷次人名譜一卷次書名一卷書名今已佚茲將譜中所列二十六家詳錄于左其式自一世以至十餘世皆列表橫排頗便觀覽

太原晉陽王氏譜 六葉

琅邪臨沂王氏譜 十九葉

陳國陽夏謝氏譜 八葉

泰山南城羊氏譜 四葉

潁川鄢陵庾氏譜 五葉

潁川潁陰荀氏譜 六葉

陳郡陽夏袁氏譜 六葉

河南陽翟褚氏譜 四葉

河東聞喜裴氏譜 四葉

陳郡長平殷氏譜 四葉

會稽山陰孔氏譜 四葉

陳留南江氏譜 四葉
吳郡陸氏譜 五葉
弘農華陰楊氏譜 三葉
陳留考城蔡氏譜 三葉
譙國龍亢桓氏譜 六葉
南鄉舞陰范氏譜 二葉
廬江何氏譜 二葉
潁川許昌陳氏譜 三葉
太原中都孫氏譜 二葉
河東安邑衛氏譜 二葉
會稽山陰賀氏譜 二葉
高平金鄉郄氏譜 二葉
北地傅氏譜 三葉
吳國吳郡顧氏譜 五葉
陳留尉氏阮氏譜 三葉

此後又列無譜者二十六族 三葉

收藏有睢陽王氏朱文大印審其印式當是元以前人又有金澤文庫正書墨印

按此本與圖書寮所藏相同第彼本斷爛漫滅處甚多不及此本之精湛且叙錄考異人名譜各卷爲寮本所無則尤足珍也

（未完）



國風社選

逸塘疊余燕九日柬陳弢老韻見贈次答一首　樊山

文如張衡賦兩京詩如秦系攻長城經國謀能制蠻貊
止戈武可封鯢鯨摩天不數黃鵠子上殿羣推白馬生
合肥靈秀出天賦前李後段爲儀型憶昔春明結交始
十五年來吾衰矣名德君似王安期風節吾敬李元禮
秀才常先天下憂直諒不希府公喜衣繡巡行鄉里閒
抽簪終老琴書裏我來沽上逐兒嬉訪君蘭里養春時
簪勝兒嘲伯伯鬢（時爲袁公子證婚佩花一朵）呼茶奴進哥哥瓷迭
嘗樓護五鯖飯喜對長源一品衣江南又告登陴警滿
樹雜花鶯亂啼世運年年遘陽九牢愁吾輩何有君
詩在馬爲織離其味如魚有石首脫稿香光四照花清
言膽氣三升酒尋常莫付世人看錦瑟一篇人解否夢
裏偎花一樹餐吾詩容易郤艱難詩無人愛如尊橘橘
性帶酸蕁性寒

雨後集玉木氏風月雙淸室席上次韻主人二首　太玄

招攜佳客趁新晴野服寧知戴佩榮寒盡雜花齊爛熳
詩成老筆最崢嶸（謂靑厓翁）傾杯不覺留春久秉燭猶能替
月明自是地偏心更遠幽居眞合署雙淸

捲簾山翠照軒庭坐對人憐鬢髮星萬里未歸滄海客
十年已負草堂靈雨餘斜日還成彩燒後平郊又放靑
更上重樓看雲物盪胸能使宿酲醒

奉和纕蘅移居原韻　息庵

平生氣挽百川東閑寄王城人海中（體）繼游仙文自異
歌成競病武能同名流獨喜詩龕在勝集休悲花市空
亦欲移家學元白莫教對飲讓鄰翁

奉和纕公移居詩次均寄懷　立庵

移居尚是禁城東煙柳斜陽一望中愛好漁洋工律絕
憂時祭酒數歲同（公藏名賢手札甚多有伯羲祭酒數冊頗可資考證）燕台客久
心猶健蜀道歌難夢未空騄和陳王無好語欲將故俗
訪文翁

題仁先廬山詩草並寄訊散原　梅泉

偶飄欬唾落塵寰文字猶憐未盡刪孤抱與天爭劫命
微生何福入窮山松間煑石應同食雲外尋僧暫不還
瀉竇鳴湍無住相流泉誰道比人閑

蒓衷同年屬題燕京叢錄即寄　逸塘

縮造誰知物力殫一篇苦爲補叢殘潛夫無限傷心史
莫作尋常載筆看
論都世議總紛紛忍使河山兩戒分舊侶慈恩零落甚
春明花發每思君

春游雜詩　釋戡

冷官結習信難除舊肆宣南慣駐車陶菜江羹豪舉耳
當時宋嫂定何如（飲廣和居）
尋芳二客（立之纕蘅）能從我買棹驅車鎮日忙何物園官偏
解事隔籬籠燭照明粧（重游崇效寺挐舟南海至春耦齋夜飲稷園）
畫闌玉砌斷腸時細讀周郎絕妙詞千古騷愁無處寄
一春心力有花知（立之贈詞云問千古騷人愁付何處）
照海紅粧不可尋文官花發亦成林雨餘潭水千層碧
未及詩人一往深（國花堂坐雨次立之舊游韻）
春明花事漸闌珊結侶郊原續古歡我爲招提添掌故
雨中呼酒看文官（國花堂題壁）
盡日清游興未闌歸來剪燭競濡翰人間甘苦都無分
占得書窗一味酸（劍暮室聯吟）
舊京三月正花時今歲風寒信更遲立夏鼠姑猶爛縵
殿春未必是將離
不管傍人笑我癡奚囊十日滿新詩豐台婪尾花看發
又費先生撚短髭

木蘭花慢　感春和蒼虬　彊邨

問東欄瘦雪尚消得幾清明對圻繡樓臺差池燕羽佻
巧鳩嗚金鈴未知繫處任蒼苔顛倒藉紅英禁斷尋芳
意緒交加中酒心情　多生有客惜芳盟愁檢瘞花銘
漸教數盡番風强扶倭墮終忍伶俜陰晴問春未準怕
到頭開落總無聲夢裏催歸怨宇香車不勸逢迎



凌霄一士隨筆

官場現形記卷三十六有云。「唐二亂子着實拿師四老爺恭維。又道。現在朝廷廣開言路。昨兒新下上諭。內務府人員可以保送御史。將來貴府衙門又多一條出路。師四老爺縐着眉頭說道。好什麼。外頭面子上好看。裏頭內骨子吃虧。粵海淮安監督。江甯織造。一齊裁掉。你算算一年要少進幾多錢。做了都老爺。都老爺難道就不喝西風。就是再添一千個都老爺。也抵不上兩個監督一個織造的好。這叫做明升暗降」滿員對於「窮都」之心理。此亦可見一斑。明幹者不屑為。任此者多下駟。間有直言極諫者。若鳳毛麟角矣。春冰室野乘云「光緒甲午冬。東事正亟時。一日早朝。福山王文敏在午門外與同列論及軍事。太息曰。事急矣。非起檀道濟為大將不可。蓋指董福祥也。一滿御史在旁聞之。殷殷問檀道濟三字如何寫。或書以示之。次日即上奏。請起用檀道濟。」或非故甚其詞歟。光緒丙午。御史江春霖奏請修改都察院章程一疏。論及滿漢御史。謂「滿員之內。非乏人才。然就都察院而論。則建白少於漢員。衆人之耳目固不可掩也。今新設衙門。皆不分滿漢。本院堂官。亦已融滿漢之界。而章程於滿御史獨照舊例辦理。保非為漢員敢言。裁之惟恐不少。滿員簡默。留之惟恐不多耶。且既以出路較隘。准其三年保送道府矣。而又必由彼察其才品。是否克勝。加考送部。是並此簡默者亦必使之局促如轅下駒。受其束縛驅策而後快也」復謂「明制六科不隸都察院。御史雖隸都察院。統而不屬。國朝體制雖殺。都御史有過。仍許糾彈。所以作言官之氣者。具有深意。一旦舉黜陟之權。盡付之三堂官。三堂官皆賢。尚難保無害。一有不賢。不至於方正不容。諂諛競進不止矣」雖對於滿漢御史。不敢盡情軒輊。而

滿御史之尸位。語氣自見。「簡默二字。即噤若寒蟬之謂耳。清末政治日趨混濁。言路聲勢雖未若明代之盛。而上奏以爭得失攻權要者。亦累有所聞。政府厭苦之。乃更定都察院制度。裁抑言官。並加重都察院堂官權限。以考核爲裁抑之一法。江氏屢言其非是。此疏且附片論劾都御史陸寶忠立法箝制科道。兼及吸煙諸事。以申「統而不屬。」「都御史有過仍許糾彈」之義焉。

給事中旣隸都察院。本職遂不能舉。而六科衙署。仍在禁近。迨廢六科之名。乃令遷出改設於河南道。丁未江氏奏請提議修改都察院新章一疏。論及此事。謂「給事中制昉於秦。自漢以下。或爲加官。或爲正員。要皆取給事殿中之義。至明而分爲六科。專司封駁。列署在午門外。猶此意也。今雖省去六科。仍存給事中之號。其宜在中而不宜在外也明矣。一旦將公署移河南道。是直給事於外也。名實不幾紊耶。就云封駁久停。中已無事可給。然給事中舊制。旣不可復。即何不援民政度支各部爲例。並其名而改之也。且恭査聖祖仁皇帝御製碑亭。尙在朝房。實奉世宗憲皇帝聖諭。令給事中輪流守護。何等愼重。而旣令遷署。竟不言碑亭作何安置。放棄祖訓。莫此爲甚。」斷斷爲給事中名實之爭。並引御碑祖訓以爲重。著遷署之非。然封駁之職旣停。給事中久已名存實亡。其衙署與御史固無分別內外之必要。縱使仍居舊地。亦誠所謂「中已無事可給。」江氏所爭。蓋告朔餼羊之意而已。至謂舊制旣不可復。何不幷其名而改之。所論自允。（都察院堂官旋據給事中等呈。奏請仍在舊署。俾護御製碑亭。）

京曹多喜外轉。然言官自重其職者。亦或安於烏臺。努力建白。不欲舍言責而取膴仕。蓋有一種超越物質的觀念焉。江氏於請修改都察院章程之奏。附片奏請御史俸滿勿拘舊例截取。謂「御史二年俸滿。例應截取知府。吏部則咨院催傳。截取後開罪權貴。多以府缺出之。磊落奇士。扼於俗吏。往往鬱不得伸。無所展布。反不如終老諫職。猶得稍有建白。今當整飭臺綱。若令嗣後御史俸滿。願截取者照例截取。其不願者聽之。勿復拘以舊例。亦所以作敢言之氣而集論思之益。」足見其志所在。且以捐納冗濫。倖門大開。道員流品甚雜。不甘

爲、其、屬、吏。故又謂「仕途之雜。無過今日。運動二字。傳爲捷訣。市井屠沽用銀萬數報捐。更能覓得明保外之可爲監司大員。內之且無難躋於丞參侍郎之位。給事中外升道員。猶得與之同列。御史出爲知府。則屬員矣。朝陽鳴鳳。一旦爲燕雀。役言職不舉。正坐於此」語尤警策。官場現形記卷二十九寫紈絝子弟捐道員謂「幸遇朝廷捐例大開。上代有得元寶。只要撞了出去上兌。除掉督撫藩臬。例不能捐。所以一個個都捐到道台爲止」及卷三十一寫田小辮子以市儈而捐道員。卷三十二寫余藎臣鑽營明保諸狀。雖形容處有不、免、過、於、刻、薄、者。而清末名器之濫。誠爲有識者所寒心。其致亡之重要原因。斯其一、也。戊申江氏倖滿應行截取。特呈都察院堂官辭之。以「按之當躬。參以時局。有不堪外任者五」爲說。其呈中所引乾隆帝上諭「朕留意察其隱微。一生積慮。總不出名利兩途。即偶有建白者。亦并非爲國爲民。思盡言官之責。不過博取虛譽。冀朕之賞識。加以升遷外用。多得養廉耳」輕蔑言官之口吻。有如此者。故江氏申明素志。欲爲、言、官、一雪此言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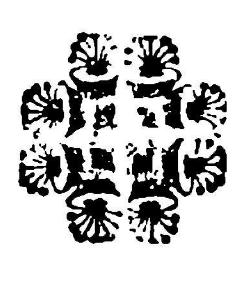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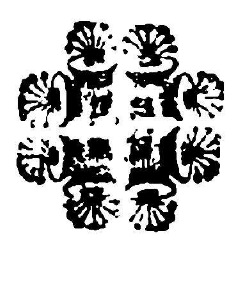
江氏以御史而不欲爲知府。同時、尙有、一、以、知府、而、求、爲、御、史、者。廣西梧州知府高鳳岐値變通舊制推廣保薦御史之途。以侍郎于式枚薦。召試御史。意得甚。謂棄郡入臺。當日取天下利病言之於上。以酬夙願。據林紓贈序。前桂撫首薦高留桂領郡者爲林紹年。其時正居政府。繼者爲張鳴岐。本與高同客岑春煊幕。最相得。均欲其官於桂。岑督兩廣時已欲擢爲桂平道。高不可。鄖傳部又以丞參薦於朝。前後尙書爭相致。又不可。卒入京試御史。其視御史之重如此。足爲「窮都」吐氣矣。旣試名列第一。而慶王奕劻方深惡岑春煊。知其與岑有舊。懼其入臺助岑相攻也。密訐之。竟不獲記名。朝野稱異焉。是言官猶甚足爲權貴所畏忌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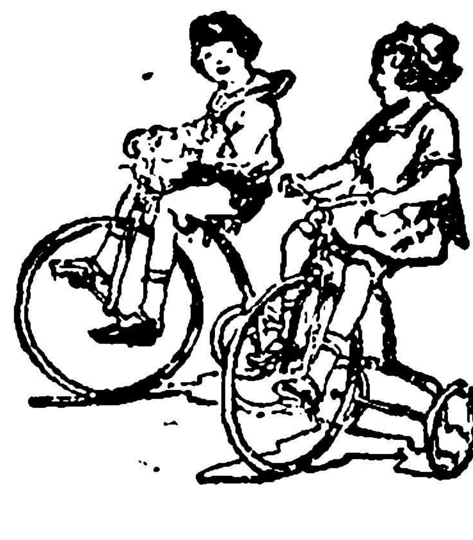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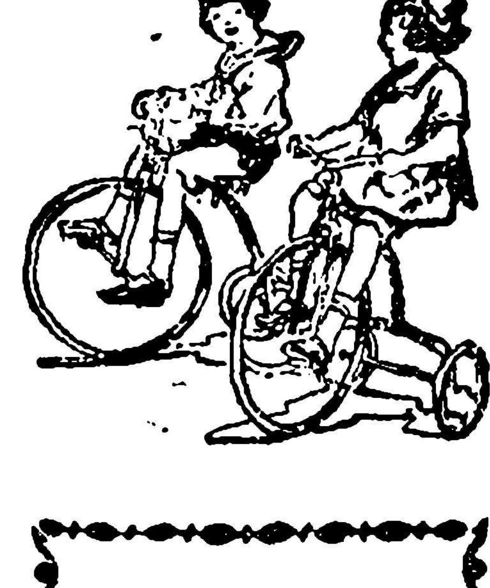
漢科道如內閣翰詹吏禮兩部之例。均論前後輩。所謂清貴衙門也。而滿科道則無前後輩之分。彼此以前輩相稱。與漢科道亦然。滿漢言官身分之不同。是亦一端。劇有「雙鈴記」巡城滿漢兩御史互稱前輩。或嗤其謬。以爲御史旣以入臺之先後分前後輩。何能同爲前輩。而不知滿漢御史之互稱。正是如此。編劇者固不誤。

耳。

「都老爺」本御史之專稱。自給事中隸都察院。得充御史各差。人亦以此稱之。且往往泛稱御史如給事中之巡城者。亦號巡城御史也。故「窮都」乃成為科道公用之諢名。其勇於糾彈者。或戲目為「瘋狗」。

前述同治庚午科鄉試順天解元李璜綸第二場經文某篇。鈔襲成文中式後畏磨勘而自行檢舉。頃閱陳康祺「郎潛紀聞」云「北場鄉試。有不利午科之說。遠則乾隆庚午科。幾成大獄。近則咸豐戊午科。按法誅放數十輩。今年庚午十八魁中以錄舊自請注銷者四人。解元李璜綸與焉。亦所罕見。」是猶不僅李氏一人。當時磨勘之嚴可知矣。至不利午科則附會之談。有清一代。午科甚多。烏可以一二事判其利否乎。此蓋以咸豐戊午之獄。最為一般人所驚聳。故生此說耳。（關於戊午科場案陳氏謂「科場一案為御史孟傳金舉發。衆皆咎其多言。然嘉道以還。公卿子弟幾視巍科為故物。自戊午興大獄。而朱門後起之秀始知束身安分。不致妨寒畯之進身。」又謂「中外皆歸咎刑部長肅順。以為用刑過嚴。蓋肅順素惡科目。又與柏相國有隙。此舉固借以行私。其實慎重制科。法律嚴峻。亦本朝家法然也。」以下引順治時科場諸案前例而謂「厥後衡文獲咎者。尚難枚舉。聖諭煌煌。從未比附輕典。然則戊午一案。同官不聞連坐。家屬亦未長流。聖意哀矜。豈部臣所能持柄哉。」闡明此獄之不容已及辨理未為過酷。以破俗論所見頗卓。）

論評選輯

犯罪社會性之新表現

近來通部要埠。迭出兇惡之殺人慘案。被害者輒在兩人以上。此誠社會病態之一種表現。値得世人注意者也。按此類犯罪事件。自二月七日北平關繼昌砍殺胡桂山及郭永升一案起。四月二十四日上海有郭椿森一家七口被殺案。廿六日天津有趙雲亭殺死楊張氏楊淑貞案。五月九日瀋陽有李鏡洲全家八口被殺案。五月二十一日北平有劉杰三全家三口被殺案。犯罪狀况皆異常殘忍。此中除關繼昌因妻女被佔憤極行兇。當庭一訊即服。判處徒刑十二年。業在執行之中。趙雲亭一案。兇手係屬傭僕。自謂因楊張氏等待遇寡恩。激於怨恨。遂爾下此毒手。說者或謂此案亦與女色有關。既在法庭審訊。不久當可明悉。此外上海郭案。瀋陽李案。北平劉案。正兇均未就逮。眞相尙未明瞭。所可知者。郭李兩案大抵均與女色有關。劉案則財物無損。似係仇殺。而仇從何來。亦堪玩味。吾人從此類犯罪之外表觀察。可信今日社會實已充滿紊亂不平怨恨忌嫉絕望之種種現象與思想。以致激成變態心理。作奸犯科者甘於自暴自棄。大膽爲狠毒之行。其乖戾凶暴之氣。傳播遐邇。影響於世道人心者至爲重大。觀於四五月之間。全家被殺之案。滬瀋平三處竟爾連續發生。此中有無模倣啓示之關係。雖不敢斷言。要之。人心如此。誠有不容忽視者在也。

按昔時對於犯罪。習用威嚇及報復主義。書所謂「辟以止辟。刑期無刑。」以及漢高祖入關。宣布「殺人者死。傷人及盜抵罪。」是其例也。至於近世。人情複雜。科學昌明。乃知犯罪之行。不必槪爲犯人本身之責任。社會環境。往往有以助成之。同時則社會羣衆生活之安全。又有賴於害羣分子之排除。是以一方面社會須爲犯者分擔咎責。預杜罪惡之淵源。一方面社會須爲羣衆維持秩序。減弭公共之危險。因是之故。犯罪責任與科刑標準。不若舊時之簡單明瞭。有時似爲重罪而反從末減。有時似無過失。而竟見糾裁。蓋科罪處罰。必須斟酌乎犯人之客觀環境與社會需要等關係。司法官自由裁量之範圍愈廣。而疇昔讀律之士。乃不得不並治社會。心理。生理諸科。古所謂「得其情則哀矜而勿喜」者。今日刑法學者所爲。乃眞有合於古人「刑賞忠厚」之旨。特其事極爲艱難繁複。盡職殊非易易耳。考今世最新刑律。無過於本年一月一日實行之墨西哥刑法。其中特別引人注意者。有(一)廢止死刑。(二)取消陪審制度。(三)廢棄「刑罰」名辭。而代以「獨身監禁」「隔離」等等稱謂。純以使不良危險分子與社會隔絕。而加以感化爲主旨。蓋祇有裁抑改良。而

不用壓迫。懲罰。其於偵訊定讞。必依兩種考察。一曰社會的。舉凡犯人之家庭情形。生活狀態。宗教觀念。勞働地位等等。皆應分別調查。按入紀錄。二曰生理的。醫理的。舉凡犯人犯罪當時之生理。體質。遺傳。精神狀態等等。皆應作爲參考。三曰心理的。舉凡犯人之智識程度。判斷能力。皆應注意。四曰教育的。就犯罪事實測驗公共教育對於犯罪人之影響。凡此種種考察。實爲判罪定刑之準繩。以是現在各國普通行使之陪審制度。號爲使人民代表。參與司法。以常識爲公正不偏之裁決者。直不能勝任愉快。故別代以專家委員會。其名曰「社會保護及預防之高等顧問會」以社會學者犯罪學者五人組織之。不特可以根據法庭判決而司執行之任。且可主管一切預防犯罪保護社會之種種機關焉。此誠世界最新立法例。足資吾人研究者也。

吾人若本以上學理立論。至少可斷定近來迭次之凶殺案。除犯罪本人不免於責任外。社會自身。當亦不能脫卸干係。蓋思想之變化。經濟之壓迫。羣衆生活之失其表率。行險徼倖之窮於裁制。滔滔天下。正氣消沈。物質之慾。橫決海內。因社會之病態。演爲人心之大變。此即犯罪社會性之新表現。就往驗今。由今思遠。罪惡推演。安知所屆。將欲排除乖戾。共保安寧。決非僅恃法律科罪所可濟事。必也有識之士。洞澈病源。共倡仁厚忠愛之德。發揮慈祥愷悌之義。淨化家庭。改良社會。正人心而厚風俗。重勤勞而絀非分。再以政治。經濟。法律。道德。交相爲用。各施本能。互謀調劑。乃可收防止犯罪糾正惡德之效。苟非然者。率獸食人。此其見端耳。可不懼哉。可不懼哉。

（錄五月二十三日天津大公報）

※ ※ ※ ※ ※

勉參加遠東之中國選手

遠東運動大會。將於今日正午舉行開會式於東京。中國選手參加者自一十九人。其成績如何。全國同胞。同深系念。雖然。於勝敗之外。另有爲我選手諸君勉者。參加國際大會之經驗。甚有益而可貴。是也。以勝敗論。對於此次中國選手之成績。恐不可多所期待。上屆大會。中國得三錦標。與日本同數。此次足球一門。自仍有望。網球則殆無幸理。此次代表出場者仍爲上屆之林邱二選手。徵論林寶華之技藝不進而退。縱令維持上屆之技術。而日本單打選手已易爲第一流之佐藤。在日本成績爲全國之第三位。今春二月。曾在菲律賓大勝。又雙打選手。爲山岸與志村。亦日本斯界名手。林邱此次。極乏勝算。至於最短距之田經賽水泳中國選手。無能逢上屆遠東成績者。而日本選手。則或超過之。中國上屆未能奪得錦標。本屆更無希望。棒球尤劣。直不堪與賽。籃球隊球如何。亦無大把握。是以就選手權論。中國此次不易維持上屆之得數。以個人分數論。恐亦未必能超過上屆之結果。簡言之。勝敗之數甚明。不必過存奢望也。雖然。吾人所視爲最有意義者。爲望中國選手得到一種深切之經驗。俾歸國後喚起體育界之覺醒。蓋坦率言之。中國體育界。本領有限。而習氣已深。技術稍優秀之青年。易陷驕慢。且志氣不堅。淺嘗輒止。即舉數例言之。如林寶華於上屆遠東獲勝之後。技術轉退。去年到津。遂敗於小龍。乾如劉長春。新進氣銳。嶄然顯頭角。然最近成績。已無進境。此次抱病赴東。恐竟不能出場。如孫桂雲。爲女界健者。杭州大會。殊顯身手。然因譽者過多之故。及在滬試賽。乃有遜色。蓋中國社會。昔日輕視體育。故不能鼓勵青年。今則重視體育。乃足長選手驕氣。加以都會生活。誘惑重重。有

一班人以摔角之道待運動家。而運動家亦不知自重。對於修養身心之道。往往忽略。是以全國有如許多數之運動員。而迄未能養成戰勝國際之大選手。誠憾事也。欲挽救此風。惟有賴國際的激刺與觀摩。使中國之男女運動員。悟已身技術之尚弱。慨然於中國劣敗之可恥。旁察外國體育界精進不懈之精神。與一般業餘運動者砥勵品性之風氣。以是悚然愧懟。然與深切感覺中國體育界之缺點。歸而宣傳之。糾正之。則其收效大矣。夫各國何以重視業餘運動。極力提倡。此非特以其能健身體。亦非因其技術之可貴而難能。蓋體育之道。通乎德育智育。一般在學青年。苟循體育之道以從事體育。則心身必俱臻健全。換言之。業餘運動員。非精神健全。注意修養。則不能達到技術上之高度。不然。若只論技術。則儘有職業技術家在。即中國亦不乏奇技異能之流。况世界乎。如長距離賽跑。號稱練習困難之項目。然如捨業餘運動員而他求。則一氣狂奔數英里之人力車夫。通國皆是。何勞各學校求選手乎。是以業餘運動。全為國民教育上之一種設施。而國際比賽。則為表示參加國青年品格能力之一種機會。故在國際運動會場之相形見絀。即不啻表示吾國青年一切之不如人。此誠青年反省發奮之機。其意義甚重且大也。吾人由此見地。以祝此次參加遠東中國選手諸君努力。尤盼其會畢歸國之日。携得深切之經驗。以促體育界之覺醒。勉全國青年心身之進步。能如是則參加此會為不虛矣。海天在望。願為諸君勉之。

（錄五月二十四日天津大公報）

※　※　※　※　※

整理舊醫藥

報載南京政府以全國醫藥團體總聯合會。請仿國術館辦法。籌設國醫館。認為於整理中醫學術有關。訓令行政院。着統籌辦理云云。顯其整理舊醫藥之微意。爰述所見。以為商榷。

在科學繁盛之今日。一切學術均在衍進之中。醫藥學術尤不外此。惟揆諸目前之中國醫藥界。殊有不盡然者。緣中醫本身既不進步。西醫亦多剽襲皮毛以自炫。學術上未收切磋之效。門戶之見已成。甚且互相水火而不相容。再加以中國政治未上軌道。政府對此關係國民健康之大問題。不知加以監督及提掖。一任現狀推移。以致學術既難光大。而懸壺救人者亦多陷於有意或無意之騙子。毀滅學術。兒戲人命。當無甚於此者。南京政府成立以來。設有衛生專部。在理宜對醫藥問題有所擘畫。然其成績。實等於零。甚且沓泄於「中」「西」之間。非僅無補於衛生行政。且促成中西醫之深溝高壘。如教育部布告改稱中醫學校為傳習所。衛生部命令中醫醫院改稱醫室。並禁中醫參用西藥。既劃鴻溝。且存軒輊。結果一經中醫呼號。前案皆翻。而保護中醫之命令頒矣。南京政府茲又有國醫館之籌設。在原則上吾人深為贊同。惟冀政令出自誠意。不若前此之兒戲耳。

學術原無國界之分。善者從之。劣者棄之。醫藥之爭中西。究極言之。實至無謂。環顧國內醫藥界之現狀。實充滿膚淺之氣。所謂中醫僅讀幾本舊書。便自命儒醫。而懸壺問世。餘若藥斗先生。江湖賣藥之流。尤屬騙錢殺人之尤者。至若一般西醫。賢者固多。而藉文憑混飯吃之流。亦不得謂少。其能走一趟外國者。學術未必有所造就。歸國之後。便高懸德醫日醫之招牌。以炫世駭俗。其為驕淺。尤難為諱。實則何中何西。舉應以新的眞理為歸趨。故吾人理想中之醫藥界。既非念兩篇湯頭歌背幾首藥性賦之

中醫。亦非西裝革履純粹繙譯式的西醫。而是含有充分眞理且能截長補短的中國新醫學。

吾人對於西醫之療法。認爲比較切於實際。而中醫之診斷。固多涉玄妙之處。然亦有未可厚非者。蓋中國醫學既有數千年之歷史。自必有其存在之理由。且在實際上不少西醫宣告不治經中醫三五劑草藥而獲霍然者。此爲習見之事。不得謂爲偶然之例外。故吾人以爲習西醫者儘應放寬尺度。對舊醫學初不必持深惡痛絕之態度。庶中西醫學有融滙貫通而創造一種新醫學之希望。此一重擔。實現代醫藥學者所應肩負者也。此猶僅就學術上一方面言也。在經濟上尤有不得不然者。蓋今之業西醫者。其所用之藥品。均屬舶來品。土產藥品非不屑用。直不能用。外國之礦質品固能活人。中國之植物藥。不見得即毫無起死之效。徒以一般醫學者未能突破固定的藩籬。下進一步之工夫耳。在事實上。今日一般民衆之藥物。尚皆乞靈於草根樹皮。設使今日一般民衆之健康一唯舶來品是賴。漏巵之大。當可想像得之。國人陳克恢君近在美國有麻黃精之發明。以科學的方法。整理舊藥品。既開新醫學之華路。復有裨於國家經濟。此最堪矜式者也。此外猶有國人所宜注意者。即業西醫者僅見於都會之區。且索費奇昂。中產以下之病者。鮮能問津。至若鄉鎮之中。尤罕西醫足跡。中醫雖不少自高身價者。大抵較西醫爲廉。故一般平民事實上不能不問病於中醫。甚且有訴諸經驗而以偏方治療者。此爲實際問題。雖欲禁絕。亦患不能。而況今日之西醫在質上尚少精深之造詣。在量上又不能供社會之需求乎。故今後之醫學者。應泯滅中西之界限。以新的科學方法。澈底整理舊醫藥。截長補短。以創造理想中最能適應需要的中國新醫學。此種使命。實至莊嚴而有意義。今日所籌設之國醫館。或不足以語此。而全國醫藥界則不能遜謝此種責任也。

※　※　※　※

全國青年諸君作何感想

（錄五月二十五日天津大公報）

全國青年諸君。已知遠東運動大會田徑賽之成績乎。以南北各校競選而來之中國選手。鬪受全國隆重歡送。越海競賽。而結果僅有司徒光一人得到寶貴之一分。其外並豫賽亦落選。以與日本之一百三十一分。菲律賓之三十二分相較。諸君果作何感想乎。

此次最可注目者。爲日本之進步。查上屆紀錄。田徑賽日本第一。共一百零六分。菲島第二。五十八分。中國零分。然本屆紀錄。日本分數大增。而菲島銳減。尤可稱讚者。日本選手。本屆造成十一種之新成績。如千五百米之四分六秒。一萬米之三十二分四十二秒六。標槍之六十二米一九。尤爲優秀。故日本保持優勝不足異。年年進步爲足驚。大抵菲島分數之減。非因菲之退。乃以日之進也。不惟此也。歷屆大會。日本於足球籃球向不得意。因日本最普及者爲棒球。其他習者甚少。故成績不佳。然昨日足球勝菲。而籃球勝我。以日本論。皆爲第一次之勝。此兩種錦標將來畢竟誰屬。固尚不知。然要已證明日本之進步也。夫中國所最不堪者。即在兩年來之無進步。尚不在技術之不敵日菲。蓋體育事業。與其他事業同。賴漸進向上。非一朝一夕之功。非姑不論。日本則獎勵運動。有數十年之歷史。中國斷不能一蹴而幾之。當上屆大會時。已證明中日田徑賽選手之能力。相差甚巨。爾來匆匆兩歲之間。中國何能一轉而爲優勝。雖然。所可慨者。本優勝之國。更有進境。而劣敗者則故我依然。使無司徒光之一分。則

又落一「零」矣。參加大會之面目何在哉。抑全國青年諸君勿認此爲小事也。吾人前已言之。體育之道。通乎智育德育。體育之劣。即不啻表示一切之不如人。夫由事實上證之。中國一般在校青年。體育固不如人。而其他又寧堪誇耀。一班學生科學之成績如何。文學如何。各大學專門是否年有進步。畢業學生之能力是否有增。凡此皆不待考察。可逕答之曰否否者也。再甚言之。中國學界。除發宣言。開會議。迎拒校長等事。其熱烈與熟練。斷非東西各國學生所及。以外有何特長。可以自豪。藉曰有之。實爲吾人所未知也。夫學生一般之不進步。由於環境者半。由於學生自身者亦半。年來政治不寧。社會窮困。妨碍青年進步者甚大。然畢竟亦因青年本身之不立志。蓋乏勇猛精進之精神。而有驕慢頹唐之習氣。以一般論。尚不如清末初辦學之時矣。大抵一般風氣。才高者易驕。才庸者易惰。普通所表現者。爲隨遇而混。任在何科。以敷衍畢業爲止。最好能不考。其次則少考。但求挾文憑以出校門。以後如何。茫然無計畫也。在此種風氣之下。一般功課成績不好。習體育者豈能獨優。今之全國大小學校。非無運動會。猶之非無一切應有之課門也。然要之俱存敷衍之心。其才力優者。則易於自滿。寧知不用苦功。豈能養成優秀之能力。其明白暴露者。則莫遠東大會若矣。以中國著名學校所推出之著名選手。而一入國際舞台。則並預賽之驥尾而不能附。此誠可謂痛切之教訓矣。全國青年乎。遠東選手之敗。等於全國青年之敗。而體育之劣。即代表一切之劣。吾人不苛責此少數選手。而願喚醒一般青年。當知世界進步。而我獨否。以此立國。國無幸矣。即論個人。亦無以在此新時代生存矣。吾人之感想如是。誠不知全國青年能覺悟發奮否耳。

（錄五月二十六日天津大公報）

＊　＊　＊　＊　＊

極度壓迫言論之惡影響

近年國內政治打破紀錄之事甚多。壓迫言論。其一端也。蓋從前壓迫言論。尚爲有形之方式。近年則採無形之辦法。有形之方式。猶爲公衆所共喻。言論界之苦痛。世多知之。無形之辦法。則被壓迫者直若與之俱化。其形跡莫可得而徵焉。然被壓迫者精神上所感苦痛。乃眞臻於極點。從前壓迫言論。至於消極的禁制揭載爲止。近年則積極的勒令刊登。有時且强令以報館負責之體裁。敬謹宣傳。萬一標明來源。或反有干怒招禍之危險焉。此種惡辣的宣傳政策。殆爲古今中外所未有。近年上海報界受此苦痛最深。其在平時。重重檢查。動輒得咎。固無待論。一至戰時。則奉諭照登之專電。且絡繹不絕。其地位不許另闢。其眞僞務令相混。如最近上海各報所登軍事消息。其標明北平天津專電者。大抵非各該報駐平津記者所發。誠以新聞電訊。例用明碼。檢查素嚴。無從避免。甲地能發出者。必爲有利甲地之新聞。自不能爲乙地所歡迎。是以關涉軍事之消息。不被扣於此。即被扣於彼。其能倖免扣留者。幾於絕無。而僅有各報訪員知其然也。大率忌避不發。以是上海各報所登軍事上顯有利害關係之平津專電。其來源往往可疑。在當局者以爲利用新聞電訊。眞假夾雜。以收宣傳之效。實則讀報之人。不盡愚拙。一經勘破。信仰全失。不特宣傳之說。無人敢信。即令果有眞確事實。亦不能禁人懷疑。毀壞報界之信用。打消宣傳之效力。所謂損人而不利己者。莫此爲甚。然當局者方且自矜神妙。樂之不疲。斯眞令人莫測高深者也。

抑新聞事業。乃近代式一種企業組織。其根本在憑貨賣錢。近年因當局

者濫用宣傳。惡化新聞之故。經營新聞業者不得不於正式新聞之外。別求出路。以圖維持銷路。發展事業。於是相率搜求姦盜邪淫之社會新聞。繪影繪聲。競爭描寫。試翻近年上海各報。此種徵象最爲顯著。影響所被。全社會爲之墮落。此固新聞家之責任。亦當局者過於壓迫言論。逼令走入偏鋒所致。邇來姦盜案件。報不絕書。兇惡犯罪。各地傳染。新聞紙社會版似不能免於罪戾。吾人以爲糾正報界之過失。宜先促有權者之反省。蓋往者國人對於報業。認係無行文人之所爲。不無輕視。近年則認爲政治軍事成敗所關。又嫌過於重視。因之利用操縱。失其正軌。反於報界及當局者本身均屬無利而有害。爲當局者計。宜以不妨害當時當地之治安爲條件。容許新聞家忠實報告。負責紀載。而報界同時亦當於正當範圍內。爲國家建設。民生疾苦。發抒讜論。不必專在社會黑暗面逞其筆鋒。發揮能率。果如此始合於新聞家之本職。願我南北同業共勉之。

（錄五月二十七日天津大公報）

※　※　※　※

國際票據法會議

人有恒言曰。經濟無國界。票據者。金融方面重要之工具也。貨幣之代替品也。市場日益發達。信用制度亦隨之而澎漲。票據之爲用亦愈廣。若國際貿易方面。則票據之爲用尤爲重要。國與國間之交易。動輒累千百萬。若必輦重金而爲往還。其不便孰甚。則惟有賴滙兌以相抵銷。乃省費而迅速。故票據之爲用。亦隨經濟而不問國界者也。票據之流通。不能限以國界。然而各國之法律不相統一。則其效用仍不得臻其美備。是以自十九世紀末葉至於今。各國之法律家及商人。力倡票據法統一之論。各國政府遣代表集而討論者。時有所聞。若今茲國際聯盟召集之票據法統一會議於日內瓦。蓋仍舊繼續以前之工作者也。

向來學者。論票據法系。約別爲三派。爲法國派。德國派。英美派。法國立法最先。於十七世紀中葉已有一部份票據法之頒佈。逮拿破侖編法典。於是完成之而盡歸之商法之中。其特點在着重於票據成立時之契約關係。學者稱之爲商業契約原則。德意志於聯邦成立以前。亦已有類似統一之票據法。其精神爲流通證券主義。不問背後之契約關係。而着重在流通性。一面英美派之有票據法。肇始於十七世紀。精神有似於德意志派。然契約關係並未完全置而不問。可謂前二者之折衷者。英美派其他法律。雖與大陸殊異。惟票據則原係由大陸而輸入。是以此部法律之內容。蓋與大陸小異而大同焉。是以事實上雖云票據法有統一之必要。而在票據法系本身言之。既無鴻溝之別。介於各派之間。是以欲求其統一。固若非普通民法有風俗人情之關係而感有登天之難者也。統一票據法之運動。肇始於一八六九年。意大利之商業會議。惟當時雖有此項提議。未能見之實行。三年以後。德意志之法律學會議決編纂歐洲統一之票據法。於是有國際法學會所議定之票據重要原則二十七條出現。一八八五年比利時開博覽會於安脫宛潑。乘機召集各國政府代表。商議此事項之進行。卒成草案五十七條。後四年。巴黎開國際工商會議。又提出此項議案。卒議決十八條。其後至一九〇八年。德意荷三國政府又重新提倡票據法統一運動。提議於世界各國。將於一九一〇年開國際票據法會議於海牙。各國一致贊同。開會之日。參預者三十一國。以荷蘭代表爲議長。共議決準備法案都一百十四條。後二年。第二次開會於海牙。又議決一百十九條。歐洲大陸各邦均署名焉。

茲屆國際聯盟之統一票據法會議。已決定提出若干點以為討論之標準。吾人以為國聯此次之政策。實使票據法之統一格外有實現之可能性。蓋以整部之票據法、、且而欲求各國盡捨其舊而新是謀。實為一時不易達到之事、不如限於與國際金融有密切關係之一部份。先行着手設法統一。則其事較為易舉。而成效指日可待。其餘則俟自然之要求。然後逐漸化異而為同。則票據法之全部統一。遲早必有實現之一日也歟。

（錄五月二十三日上海時事新報）

※※※※※

陝災急賑應繼續努力

自朱慶瀾君號召陝災急賑以來。平津各界。努力捐助。已表現優良之成績。目下平津尚在進行。遠道亦紛自發起。旬月之後。當更可觀。雖然。有數義願各界注意者。茲請述之。

第一。平津此次陸續滙陝之賑欵。以尋常意義論。已不失為巨欵。惟陝災浩大。所需甚多。斷不能因已籌集有限之欵。便謂救災之責已盡。據昨報所載朱君二十四五日兩電。在咸陽與平醴泉三縣查勘之結果「田畝荒蕪。村舍為墟。孑遺之民。復感疾疫。病日昏瞶。伏枕喘息」「三歲孩提。長纔尺許。尫羸零丁。足不能步。龍鍾老人。道旁號呼。宛轉待斃。情尤慘酷。」又云「災區麥收既無。需急賑尤般。惟因糧欵限制。只能擇災較重之醴泉扶風二縣。查放急賑。武功一縣。亦為災情奇重之區云云。」按朱君往勘之區域。為西安以西最近之三縣。而備放急賑者。則只西區二縣或三縣。就災區全部言。此不過其中二十分之一。而此次託朱君散放之賑欵。則僅此數縣亦尚不足支配。是以救災前途。尚極遼遠。而有賴於全國各界之繼續努力者也。察此次平津募捐。其熱心捐助者。固已甚多。而有力未盡者。亦尚不少。故望平津賑會。仍繼續進行大規模之勸募。凡業已捐助者。可暫不再募。而注重向未曾捐助之團體或個人。積極勸募。一面向上海及東三省大舉呼籲。查上海濟生會等。本陸續滙欵北來。多所盡力。惟滬市財力雄厚。苟勸募得法。成效斷不止此。東三省則接近平津。易通聲氣。近瀋陽哈爾濱吉林等處。皆有人自動發起募捐。苟加以擴大之組織。諒能收效。謂宜請朱慶瀾君自赴滬瀋。說明辦法。要求援助。吾信必多聞風響應之者。當此政局擾攘之時。非使人相信賑欵賑品必及災民。則勸募為無益。故朱君之親往請求。在時勢上為必要也。

第二。災區所需以救命者。不止糧欵。故朱電云。凡資生之具。皆所需求。最近報告。災區大疫。死者極多。需求醫藥。等於賑糧。又自三歲大災以來。一般中小人家。一切資生之具。俱已耗盡。尤如衣服被褥等蔽體之物。缺乏最甚。故望平津賑會。發起於募欵之外。並募藥品衣服。最上請求醫界組織團體。帶藥品赴災區施放。現暑期將屆。醫藥尤急。切望賑務機關及各慈善家注意。至募集衣服辦法。謂宜限一期日。望各界自由捐助成人或兒童之舊衣。或預懸一目標。募集十萬或二十萬件。即以平津論。中上家庭。不下數萬戶。其所認為敝舊不堪用者。在災區皆足為救命之用。每家捐一二襲。即可援助若干萬災民。此皆事之易行者也。

第三。募賑之成績。首繫乎辦賑之信用。故凡關於賑欵賑品之處理。必須明瞭而嚴正。簡單而迅速。此次平津募捐。個人捐助最多者。為溥浩然堂。其所捐皮貨之處理。須求適當之方法。吾人對於此事。以為（一）不可零賣。（二）不可賤賣。昨報載有人擬購其中一件。出價若干者。稱謂零賣辦法一開。則全體將無法處置。因此數百件品質優劣不一。優者單獨銷售

之後。所餘多數。將無辦法。近聞急賑會將公開投標。果係整個標賣。自爲方法之一種。倘各件零售。則殊不可也。惟另有可慮者。全體承買。只有衣商。恐受其挾制。難得應得之價。倘係賤售。則無以對捐者之熱誠。亦難彰急賑會之信譽。或主張不如以此皮件發行彩券。定額十萬元。每券十元。粗計每三十號可中一彩。平津大家。欲得此等珍貴皮貨者甚多。而中彩旣易。費亦不昂。一萬紙之彩券。必易銷盡。是或爲最適當方法之一。甚願賑務機關考量之。

（錄五月二十八日天津大公報）

＊　＊　＊　＊　＊

蒙古會議與對蒙根本方策

據南京電訊。蒙古會議預定今日行開幕禮。在此亂事方亟。內爭正烈之時。居然有是項會議出現。殊予人以好整以暇之感。吾人姑不問參與會議者是否眞能代表蒙古。亦不問主辦會議者是否有爲蒙古謀幸福之誠意與能力。要之藉此會議之名稱。多少表現國人尙未忘却蒙古。要自可喜。故吾人願就今日機會。一論對蒙之根本方策。

查蒙古各盟旗與中原腹地。距離恒達數千里。清代撫綏有道。蒙藏同樣制馭。二百餘年之間。喁喁內向。矢忠矢誠。清季政綱墜落。藩服漸見携貳。民國成立以還。自政府以至人民。對於蒙藏問題。益爲淡漠。北平雖有蒙藏院之設。等於閒曹。罔顧大計。是以藏衛脫離。迄無對策。外蒙獨立。莫知所措。即內蒙各部。亦嘗屢有暗潮。鮮能水乳。以視清代理藩政策。直無從爲之比較。國民黨起自民間。思想清新。對於蒙藏久知注意。惜於實際辦法。尙少研求。故自國民政府創建以來。事實上在蒙藏問題無所表現。祇以少數蒙人參加黨部。仍復陷入內訌漩渦。自相抨擊。而於改造蒙藏之具體方案。從未聞有人提出攻錯研究。吾人以爲收回西藏。關涉外交政治軍事之處甚多。非可簡單討論。獨蒙古問題。儘有妥愼研討之餘地。其要點在先定根本方案。關於此點。吾人以爲從前清代之撫綏外藩。及現在蘇俄之治理異族。種種辦法。皆有參考價値。請申言之。望國人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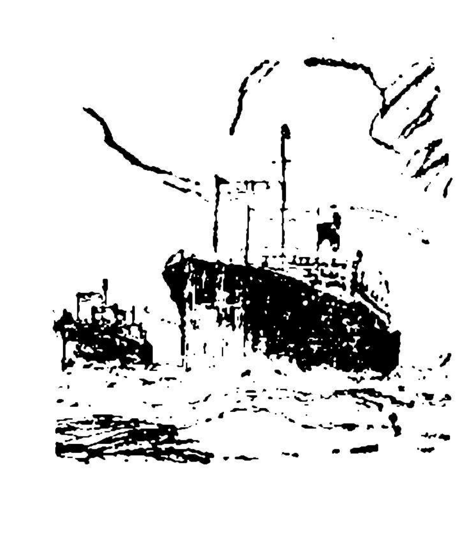
查清代制馭藩屬。有三大政策。一爲宗教羈縻。二爲削權分建。三爲結以恩好。所謂宗教羈縻者。推崇黃敎。廣置寺院。以信仰代征誅。實爲無上妙策。清代諸帝。一脈心傳。衣鉢永守。如達賴之於前藏。班禪之於後藏。哲布丹巴之於庫倫。章嘉之於多倫諾爾等。等備受推尊。萬衆矜式。愛新昭槤所謂「國家崇信黃僧。並非崇信其敎以祈福也。祇以蒙古諸部落敬信黃敎已久。故以神道設敎。藉使誠心歸附。以障藩籬」。魏源所謂「衛藏安而西北之邊境安。黃敎服而準蒙之番民皆服」。此即清代利用宗敎撫綏蒙藏之眞正心理。吾人今日試游故宮博物院。一覩宮內佛殿莊嚴之狀。當知清代諸帝運用宗敎政策之深心。至於削權分建之法。則爲廣分部旗。旗設一札薩克。掌司政令。權小勢散。無集權坐大之弊。更合數部數旗或一部數旗爲盟。設盟長副盟長各一。每三歲簡軍實。檢閱邊防。清理刑名。審查丁冊。集合有定。所仍簡大臣蒞視。而盟長祇有臨時考核之責。初無統治之權。故亦不虞有尾大不掉之患。此外更以年班朝貢之法。令蒙古王公分班入覲。隆其禮貌。示以威儀。或更申之婚姻。賜以邸宅。乾隆時賜宴古蒙王公詩自註有「領宴者大率朕之兒孫輩」之語。其關係可知。由此可知清代統治蒙藏。實有整個的一貫政策。恩威並濟。政敎合一。二百餘年之內外叶和。非倖致也。

再查蘇俄在今日。以扶植弱小民族獨立自治號召於世界。其制馭異民族。亦自有其特點。本來俄國今日之正稱爲「蘇菲埃社會主義共和國

聯邦。」其組織甚爲複雜。舊時帝俄之大部分固爲現在之俄羅斯共和國。此外有白俄共和國。烏克萊共和國。裏高加索共和國。土克們共和國。烏茲伯克共和國。此六國皆以絕對同等之權限。同盟而爲聯邦。其中裏高加索共和國本身又係以三個共和國合組而成。除此之外又有許多之自治共和國及小於自治共和國之自治州亦復加入聯邦之內。是故組成所謂「蘇菲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蓋有三十八個分子。種族甚多。關係各別。其能混一合治之要訣。第一爲以共產黨作統治中心。第二爲盡其尊重各個民族之獨立思想。前者受共產黨有階級而無國界種界的理論之支配。任何分子國家。胥由共產黨專政。其指導精神始終統一。後者則各種民族不但在中央執行委員會有充分之發言權。其在地方更有完全的自治行政權。例如某地俄人最多。則其行政。教育。概以俄語行之。如其地德國人占多數則又以德語行之。其他類推。甚至有一種民族並無特種語言者則創爲一種語言以表現其特異。若夫各該民族之歷史文化等等。更特予研究。聽其發揮保存。不加干涉。要之。現在蘇俄對待異種民族。純用尊重自治之辦法。與舊日帝制時代認爲屬國。動輒壓制鄙視者。完全相反。此爲蘇俄聯邦統一成功之一大原因。最值得吾人注意者也。

吾人觀於上述清代撫馭外藩之方法與蘇俄控制異族之新策。當知所以取捨因益之道。大抵清代方法重宗敎。尊王公。其於文化之進步。平民之樂利。非所問也。蘇俄政策。尙放任。主自治。實則別有其最高控馭之術而欲取姑予之策略。號爲尊重各民族之歷史文化者。結果正可吸收弱小民族之向心力。使於不知不覺中。傾心合作。雖曰時代不同。要其巧妙合理。尤在清代辦法之上。中國今日對蒙根本方案。謂宜斟酌乎二者之間。由清代辦法漸圖過渡到俄國政策。以蒙古民衆利益爲本位。懷師保良友之心理。扶植其生存發達。協助其自治進化。不但將昔日鄙夷藩服之成見。悉行湔除。且宜將利人土地。弱人種族。欺人愚昧之舊嫌。一律避免。使蒙人對我不畏而相愛。不疑而相信。夫然後蒙古問題。乃可眞正解決。抑吾人尤有感者。俄國西比利亞與土耳其斯坦新鐵路業已通車。由俄至新疆不過八日可達。今後蒙古問題。益見急迫。吾人對蒙根本方案。實有亟亟決定之必要。此又願全國民衆急起討論也。

（錄五月二十九日天津大公報）



附錄

商標法（五月二日寧府議決公布）

第一條　凡因表彰自己所生產製造加工揀選批售或經紀之商品。欲專用商標者。須依本法呈請註冊。（商標所用之文字圖形記號或其聯合式。須特別顯著。並指定所施顏色。）

第二條　左列各款均不得作為商標呈請註冊。

㈠相同或近似於中華民國國旗國徽國璽軍旗官印勳章或中國國民黨黨旗黨徽者。

㈡相同於總理遺像及姓名別號者。

㈢相同或近似於紅十字章或外國之國旗軍旗者。

㈣有妨害風俗秩序或可欺罔公衆之虞者。

㈥相同或近似於同一商品習慣上所通用之標章者。

㈥相同或近似於世所共知他人之標章。使用於同一商品者。

㈦相同或近似於政府頒給獎章及博覽會勸業會等所給獎牌褒狀者。但以自己所受獎者作為商標之一部份時。不在此限。

㈧有他人之肖像姓名商號或法人及其他團體之名稱者。但已得其承諾時。不在此限。

㈨相同或近似於他人註冊商標失效後未滿一年者。但其註冊失效前已有一年以上不使用時。不在此限。

第三條　二人以上於同一商品以相同或近似之商標各別呈請註冊時。應准實際最先使用者註冊。其呈請前均未使用或孰先使用無從確實證明時。得准最先呈請者註冊。其在同日呈請者。非經各呈請人協議妥洽讓歸一人專用時。概不註冊。

第四條　以善意繼續使用十年以上之商標。依本法呈請註冊時。不受第二條第六款及第三條規定之限制。准予註冊。但商標局認為必要時。得令其將形式或所施之顏色加以修改或限制。

第五條　同一商人於同一商品使用類似之商標。以作聯合商標為限。得呈請註冊。

第六條　外國人民依關於商標互相保護之條約。欲專用其商標時。應依本法呈請註冊。

第七條　因商標註冊之呈請所生之權利。得與其營業一併移轉於他人。（承頂前項之權利者。非呈經更換原呈請人之名義。不得以之對抗第三人。）

第八條　凡在中華民國境內無住所或營業所者。非委託在中華民國境內有住所或營業所者為代理人。不得為商標註冊之呈請及其他程序。並不得主張商標專用權或關於商標之權利。（前項代理人除有特別委託之權限外。於本法及其他法令所定關於商標之一切程序及訴訟事務。均代表本人。

第九條　前條代理人之選任更換或其代理權之變更消滅。非呈請商標局核准註冊。不得以之對抗第三人。

第十條　商標局於商標有關係之代理人認爲不適當者。得令更換並將其關於商標所代理之行爲作爲無效。

第十一條　商標局於居住外國及邊遠或交通不便之地者。得以職權或據呈請延展其對於商標局所應爲程序之法定期間。

第十二條　凡爲有關商標呈請及其他程序者。延誤法定或指定之期間時。其呈請及一切程序得作爲無效。但認爲確有事故窒礙時不在此限。

第十三條　凡聲明事由。呈請關於商標之證明圖樣之摹繪及書件之查閱或抄錄者。商標局除認爲須守秘密者以外不得拒絕。

第十四條　商標自註册之日起。由註册人取得商標專用權。商標專用權以呈請註册所指定之商品爲限。

第十五條　凡以普通使用之方法而表示自己之姓名商號或其商品之名稱産地品質形狀功用等事者。不爲商標專用權之效力所拘束。但自商標註册後。以惡意而使用同一之姓名商號時。不在此限。

第十六條　商標專用期間自註册之日起。以二十年爲限（前項之專用期間得依本法之規定呈請續展。但每次仍以二十年爲限）。

第十七條　商標專用權得與其營業一併移轉於他人。並得隨使用該商標之商品分析移轉。但聯合商標之商標權不得分析移轉。

第十八條　商標專用權之移轉。非經商標局核准註册不得以之對抗第三人。其以商標專用權抵押時亦同。

第十九條　商標專用權除得由註册人隨時呈請撤銷外。凡在註册後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商標局得以其職權或據利害關係人呈請撤銷之。

㈠於其註册商標自行變換或加附記。以圖影射而使用之者。

㈡註册後並無正當事由。迄未使用已滿一年或停止使用已滿二年者。

㈢商標權移轉後已滿一年未經呈請註册者。但因繼嗣之移轉。不在此限（前項第二欵之規定。於聯合商標仍使用其一者不適用之。商標局爲第一項所定撤銷之處分。應於先期六十日以前通知商標專用權者或所代理人。如受第一項所定撤銷之處分有不服者。得於六十日以內依法提起訴願）

第二十條　商標專用期間內廢止營業時。商標專用權因之銷滅。

第二十一條　商標專用或其專用期間續展之註册。違背第一至第五條之規定者。經商標局評定作爲無効。

第二十二條　商標局應置商標簿册註錄商標專用權或關於商標之權利及法令所定之一切事項（凡經核准註册之商標。分別註錄於商標簿册。並發給註册證。

第二十三條　商標局應刊行商標公報。登載註册商標及關於商標之必要事項。

第二十四條　註册事項遇有呈請變更或塗銷時。經商標局核准後。應登載商標公報公告之。

第二十五條　商標專用或其專用期間續展之註册。應由呈請人於呈請時照繳規定之註册費。但經商標局核駁時應發還之。

第二十六條　呈請註册者應就各商品之類別。指定其所使用商標之商品（前項商品之分類方法。於施行細則定之）

第二十七條　商標局於呈請專用之商標。經審查員審查後認爲合法者。除以審定書通知呈請人外。應先登載於商標公報。俟滿六個月

別無利害關係人之異議或經辯明其異議時。始行註册。（呈請專用期間續展之商標。經審查合法者。應換發註册證。並登商標公報公告之。

第二十八條　商標呈請人對於核駁有不服者。自審定書送達之日起三十日以內。得具不服理由書呈請再審查。（對於再審查之審定有不服時。得於六十日以內依法提起訴願）。

第二十九條　商標異議準用前條之規定。經過異議之註册商標於前條訴願決定後。對手人不得就同一事實及同一證據請求評定。

第三十條　左列事項得由利害關係人請求評定。

㈠依第二十條規定其註册應無效者。

㈡應認定商標專用權之範圍者。（違背第一條或第二條第一至第七欵規定其註册應無效者。審查員得請求評定。註册之商標違背第二條第八欵第九欵第三條至第五條規定者。自登載商標公報之日起已滿三年時。概不得請求評定）

第三十一條　請求評定時。應呈請求書於商標局。凡關評定事項各當事人所呈之書狀。商標局應抄示對手人令依限具書互相答辯。並得發詰問書令之陳述。

第三十二條　評定依評定委員三人之合議。以其過半數決之。（評定委員由商標局長就各該事件指定之。評定委員於該事件有利害關係或向曾參與者。應行廻避。）

第三十三條　評定得就書狀評決之。但認為必要時。應指定日時傳集當事人口頭辯論（關於評定之各當事人延誤法定或指定之期間時。評定不因之中止。）

第三十四條　關於評定事件有利害關係者。得於評定終結以前呈請參加。其准駁應詢問當事人。並由評定委員會議決定之。（參加人為關於評定之行為與其所扶助當事人之行為相抵觸者無效。）

第三十五條　對於評定之評決有不服時。自評定書送達之日起三十日以內。得請求再評定。其一切程序。適用關於評定之規定。

第三十六條　對於再評定之評決有不服時。得於六十日以內依法提起訴願。

第三十七條　關於商標事件經評定之評決確定後。無論何人。不得就同一事實及同一證據請求為同一之評定。

第三十八條　凡非營利事業之商品。有欲專用標章者。須依本法呈請註册。（前項之標章準用關於商標之規定。）

第三十九條　商標註册費及其他關係商標事件應繳之公費。於施行細則中定之。

第四十條　本法施行細則由工商部另訂之。

＊　＊　＊　＊

現任公務員甄別審查條例施行細則

（四月十日寧府明令公佈）

第一條　本條例第二條所稱政務官。指須經政治會議議決任命之官吏。

第二條　本條例第四條所稱各該長官。分官署長官及主管長官二種。各官署職員由各官署長官填載成績。加具考語。各官署長官由各主管長官填載成績加具考語。

第三條　各該長官記載公務員平時成績。須就任職三個月以上者。先行填表彙送。其未滿三個月者。俟滿三個月時填送。

第四條　本條例第五條第一欵所稱特殊勳勞。第六條第一欵所稱勳勞。除由本人開具事實外。須有左列之一之證明。

㈠中央黨部或中央執監委員二人以上之證明書。
㈡國民政府之文件。

第五條　本條例第五條第一款所稱致力革命十年以上。第六條第一款所稱致力革命七年以上。除由本人開具事實外。須有中央黨部或中央執監委員二人以上之證明書。

第六條　本條例第七條第一款所稱致力革命五年以上。除由本人開具事實外。須有左列之一之證明。
㈠中央黨部或中央執監委員二人以上之證明書。
㈡省黨部。
㈢特別市黨部。
㈣海外總支部。

第七條　本條例第四款所稱高等考試。指各地方縣長考試及其他專門人員之考試以薦任官用者。第七條第四款所稱普通考試。指各地方佐治員考試及其他與佐治員相當之考試以委任官用者。

第八條　本條例第五條第二款第六條第二款第七條第二款所規定各級學校畢業之資格。須提出畢業證書。如不能提出時。須有左列之一之證明。
㈠原校之證明。
㈡教育部或該管教育廳之證明。
㈢公報同學錄或其他足資證明之刊物。

第九條　本條例第五條第二款所稱專門之研究。指有專門著作或入研究院研究實習場所實習至二年以上者。前項研究或實習須提出研究院或實習場所之證明書。如不能提出時。準用前條之規定。

第十條　本條例第五條第三款第六條第三款第七條第三款之資格。須提出任命狀或委任令。如不能提出時。須有左列之一之証明。
㈠原官署之證明。
㈡有關係之公文書。
㈢公報職員錄或其他足資証明之刊物。
㈣國民政府任命之現任薦任官以上二人之証明書。前項第四款證明人爲虛僞之證明時。適用本條例第十條之規定交付懲戒。

第十一條　本條例第五條第四款之資格。須提出學校之聘書。如不能提出時。準用第八條之規定。

第十二條　本條例第六條第四款。第七條第四款之資格。須提出考試及格証書。如不能提出時。準用第十條之規定。

第十三條　銓敘部審查結果。除依本條例第九條辦理外。並登公報公布之。

第十四條　各官署接到銓敘部審查結果後。應即轉飭應領証書各員繳納證書費。並兩寸半身相片二張彙送銓敘部

第十五條　銓敘部依照本條例第九款給予各種證書送由各官署轉發。

第十六條　銓敘部發給證書除照章征收印花費外。並依左列種類征收証書費。
(甲)簡任官二十元。
(乙)薦任官一十元。
(丙)委任官四元。

第十七條　本細則第四第五第六第十各條之證明書其格式另定之。

第十八條　本細則自公布日施行。

※　※　※　※

舊曆節日替代辦法

(內教兩部擬定之方案)

九日京訊。內政教育兩部以現在舊曆節日一律廢止。擬另訂相當替代節日。以資民間休息

及娛樂。特呈請行政院。轉呈國府核准施行。呈文如下。

查廢止舊曆。業於本年嚴厲執行。所有舊曆一切節日。亦因之連帶消滅。惟念移風易俗。宜取漸衰漸勝之道。孰因孰革。或張或弛。自當權衡輕重。斟酌變通。以期無碍推行。職部等以爲當此除舊布新之際。似宜另定相當之替代節日。以資民間休息及賞樂。茲謹陳理由辦法如左。

查元宵上巳端陽七夕中元中秋重陽臘八等節。民間習俗相沿。由來已久。恒以此類節日爲休息或娛樂之期。而端陽中秋尤爲一般民衆所重視。良以我國社會習慣。除公共機關及團體外。目前尙未盡採星期休業制。一般民衆若長此終歲勤勞。不於相當期間定若干休息及娛樂日期。以資調節。生活既過感機械。工作效率亦復不宏。國府上年明令公布放假日期。似係適當之休息及娛樂日期。然除總理逝世及七十二烈士殉國兩紀念。舉國均應追悼哀思。不能娛樂外。僅有中華民國開國國慶國民革命軍誓師及總理誕生等四紀念日。可以適用。而上項各日。均係革命紀念。各方尙須注意宣傳。故又只有新年假期。堪以利用。然爲期又僅二日。休息及娛樂之機會有限。是否即能調節終歲之勞苦。不無疑問。故如將來之元宵上巳等獨驟予廢除。似亦尙有未當。惟此類日節之推算。向來均以舊曆爲準。若悉仍舊貫。殊與禁用舊曆之法令相抵觸。自以另定相當之替代節日。通行全國。較爲適宜。現在各方多有此項請求。職部等近揆事實。旁採輿情。謹擬辦法如下。

㈠除中秋外將舊曆節日一律改用國曆月日計算。即以國曆一月一日爲元旦。一月十五爲元宵。三月三日爲上巳。五月五日爲端陽。七月七日爲七夕。十五日爲中元。九月九日爲重陽。十二月八日爲臘八。至於中秋則改用最近秋分之望日。（最早九月九日最遲十月七日）凡民間於沿用舊曆時。所有之觀燈修禊競渡乞巧祀祖賞月登高等娛樂及休息之風俗。均聽其依時舉行。似此一轉移間。於推行國曆之中。仍寓酌改舊俗之意。因革張弛。並顧兼籌。似有合於漸衰漸勝之道。且節日改定以後。尙由各級黨部會同各地方政府及所在地機關團體等盡力提倡。舉行各種應時之娛樂。可以使民衆注意力從此轉移。不再依戀舊曆。亦未始非推行國曆之一助。

㈡各級政府機關暨各級學校似未使以此類節日爲休假之期。仍以國府明令修正公布之各機關及學校放假日期表。爲其休假標準。似不相妨。

㈢新定之替代節日。擬於印行二十年國民曆時。分別載明於國曆月日之下。以新觀聽。而杜紛歧。或謂舊曆既廢。則凡附帶之舊習慣。應一律廢除。免留痕跡。又有謂將舊曆節期。移於國曆。不免牽強。且與原來日期不符。亦失各種紀念之意義者。關於前者。職部等以爲只須不背黨義黨綱。並於風俗習慣公家治安無所妨害。均無廢除之必要。如新年之慶樂。孔誕之紀念。國府均有明令規定。此其顯例。關於後者。職部等。查七十二烈士殉國紀念及孔子誕日。均經國府改爲國曆同月日。奉行以來。無人疑爲牽強。以彼例此。似無所用其疑慮。又如端陽之紀念屈平。寒食之紀念介之推。衆所共知。但屈平於端陽日自沉。僅係傳聞。寒食則隨歷年清明。各異其期。

在沿用舊曆時無定日。而並不因此失其紀念之意義。且查我國歷法及正朔。歷朝迭經更改。自建子建亥。以至建寅。端陽日期亦恒隨而變動。則後者亦不成問題。再查日本自改陽曆以來。亦係將舊行節日移於陽曆。推行已久。極爲便利。尤可供我國之參考。茲經職部等往復會商。意見相同。理合會呈鈞院鑒核。轉呈國民政府核准施行。實爲公便。

※ ※ ※ ※ ※

民法親屬繼承兩編

（胡漢民等提議之先決各點）

立法院民法起草委員會。自將總則債物權等三編先後起草完竣。經院會通過。呈國府公布後。即着手起草親屬繼承兩編。值此國家之基本大法。早告完竣。惟該兩編對於本黨黨綱及各地習慣。所關甚大。倘非詳加審愼。必有扞格。故特由院長胡漢民林森兩氏。將該兩法應先決定各點。呈請中央政治會議決定。經中政會議交法律組審查。現正在審查之中。首都三五法學社。亦以該兩編之關係重大。商請立法院將原文交該社研究。以便供獻意見。記者現探得胡林兩氏所提該兩編應先決定之各點。原文亟錄如下。以供關心此大法者之研究焉。

爲提議事。查民法第一編總則。第二編債及第三編物權。均經國民政府次第公布。第四編親屬及第五編繼承。亟待起草。俾便適用。惟親屬繼承兩編。對於本黨黨綱及各地習慣。所關甚大。倘非詳加審愼。誠恐多所扞格。擬請先由本會制定原則。發交立法院遵照起草。以符立法程序。茲就立法主義上最有爭議各點。提請先決。俾於制定原則時。有所參考。謹此提議。謹請公決。提案人胡漢民•林森

親屬法上應先決之點

（一）親屬之分類及其範圍如何。謹按親屬之分類。除夫妻外•我國舊律向分宗親外親及妻親三類。同一祖先所出之男系血統之親屬曰宗親。由女系血統而連續之親曰外親。由婚姻而生與妻之本生親屬之關係曰妻親。但在外國法律。則分爲血親姻親二類。由血統關係而生之親屬。謂之血親。由婚姻關係而生之親屬。謂之姻親。我親屬法究應如何規定。此請先決者一。如以血統及婚姻爲親屬分類之標準。則夫妻及子女間及姓氏問題。亦應解決。我親屬法究應如何規定。此請先決者二。親屬關係從天然之情形上着想。範圍極其廣泛。如數世過於遼遠。不僅實際上與非親屬異。即於法律上認爲親屬。亦無必要。故各國法律。概設一定之限制。以限定親屬之範圍。我親屬法究應如何規定。此請先決者三。

（二）成婚之年齡如何。謹按各國法律。爲防過早婚起見。多設成婚年齡之規定。惟其標準。尚未一致。舉其著者。如瑞典男二十一歲。女十八歲。德國男二十一歲。女十六歲。瑞士挪威男二十歲。女十八歲。勃魯利亞男十九歲。女十七歲。法國意大利比利時羅馬尼亞荷蘭葡萄匈牙利男十八歲。女十五歲。普魯士男十八歲女十四歲。奧大利男十四歲女十四歲。英國西班牙男十四歲。女十二歲。我國通典。雖謂太古男五十而娶。女三十而嫁。中古男三十而娶。女二十而嫁。然舊律關於成婚年齡。並無明文規定。此次起草親屬法。究應以若干歲爲成婚年齡。此請先決者四。

（三）親屬結婚之限制如何。謹按親屬結婚之限制。各國法律不同。以直系血親直系姻親及三親等內之旁系血親爲範圍。如日本民法是。以直系血親胞兄弟姊妹半血緣兄弟姊妹及直系姻親爲範圍者如德國民法是。以直系血

親胞兄弟姊妹及半血緣兄弟姊妹爲範圍者。如蘇俄民法是僅以直系血親胞兄弟姊妹爲範圍者。如暹羅民法草案是我國舊律關於親屬結婚限制綦嚴。

(一)同宗親屬之妻妾。無論已出嫁或改嫁。均禁止結婚。

(二)半血緣之兄弟姊妹。雖不同宗亦禁止結婚。

(三)外親之尊卑倫次不倖者。禁止結婚。

(四)雖非親屬而顯有尊卑之倫次者。亦禁止結婚。我親屬法究應如何規定。此請先決者五。

(四)夫妻財產制應如何規定。謹按夫妻財產制各國立法例不同。就其大要言之可分三種。

(一)共有財產制。夫妻各以其財產之一部或全部組成共有財產。以管理權屬於夫而其處分須得妻之同意。

(二)共同管理制。夫妻合併之財產。以管理權屬之於夫而各保留其所有權。

(三)分別財產制。夫妻財產之所有權及管理權各別獨立。家庭費用由夫妻共同擔負之。又查各國法律在指定上述制度之一種爲法定財產制度。當事人如另無約定。即視爲採用該制度者。有於法定制度之外。另設數種制度。爲訂立關於財產契約之標準。當事人得就中選擇其一者。亦有不設上述標準。許當事人自由另以契約訂定其財產之關係者。我國親屬法應如何規定。此請公決者六。

(五)妾之問題可否另以單行法解決。謹按我國向有納妾之制。其既納之妾及其子女。其所處之地位如何。如別無明文。難資適用。可否另以單行法解決。此請公決者七。

(六)家制如須規定應如何規定。謹按各國親屬法所採之主義。其家屬主義與個人主義之別。採家屬主義者以家爲社會之本位法律上認家制之存在。採個人主義者以個人爲社會之本位法律上不認家制之存在。但在採家屬主義之國家。有寓宗於家者。如日本是。凡繼家之人即繼宗之人。我國雖實際上有所謂家。然家在法律上之組織及地位如何。迄無明確規定。且宗自爲宗。家自爲家。宗指系統上之關係。家則指實際上之組織。此次起草親屬法應否規定家制。此請先決者八。設使規定家制。則各國法律有以家長權爲本位者。如日本民法是。有共同生活爲本位者。如瑞士民法是。前者之所謂家。以家長權所轄者爲分子。以家長權所及者爲範圍。後者之所謂家。乃以共同生活之人爲基礎。乃應扶養監護之必要。而不置重於家長之權利而置家長之義務。我親屬法如須規定家制。究應如何規定。此請先決者九。

繼承法上應先決之點

(一)宗祧繼承應否規定。遺產繼承是否以宗祧繼承爲前提。謹按我國宗族素重男系。三代以降。諸侯之子。嫡長嗣爲諸侯。支庶之後。種類繁多。周人乃用大宗小宗之法。鞏固其羣。後世儒家言禮。多主宗法。歷代帝王亦折衷於斯。於是宗法之爲宗法。不僅行於王侯之支庶。一般平民亦尤而效之。因襲變遷。遂成今日之族制。我國此次起草繼承法應否規定宗祧繼承。此請先決者一。如應規定宗祧繼承。則繼承宗祧之人。是否即繼承遺產之人。亦應明爲規定。庶免疑義。此請先決者二。

(二)繼承人之範圍次序及其應繼分應如何規定。謹按繼承人之範圍次序及其應繼分各國法律甚不一致。以德日民法爲例。德國分繼承人爲指定繼承人與法定繼承人兩種。法定繼承人以配偶及直系親屬爲限。其繼承次序

除配偶外。以所繼人之直系卑親屬為第一順位。所繼人之父母及其直系卑親屬為第二順位。所繼人之祖父母及其直系卑親屬為第三順位。所繼人之曾祖父母及其直系卑親屬為第四順位。第五順位以下。即為所繼人之遠祖及其直系卑親屬繼承之應繼。除所繼人之生存配偶。因有無第一順位第二順位之親屬。致有不同外。餘則按順位之次序。儘親等最近者均分。無所軒輊。日本亦以配偶及直系親屬為範圍。但以所繼人之直系尊親屬為第三順位。戶主為第四順位。其應分原則上與德國無異。惟直系卑親屬有數人時。庶子及私生子之應繼分為嫡子二分之一。至在我國舊律。

㈠遺產繼承以直系卑親屬為限。配偶及直系尊親屬無繼承遺產之權利。

㈡直系卑親屬之得繼承遺產者。限於男子。女子祇能承受戶絕財產。而無繼承遺產之權利。

㈢分析遺產。除私生子依子量與半分外。不問嫡庶。子男均以子數均分。中外情形。既相懸絕。我繼承究應如何規定。此請先決者三。

(三)配偶應否繼承遺產。如得繼承。其次序及應繼分如何。謹按我國舊律。妻亡夫得繼承遺產與否。尚無明確規定。夫亡無子。守志之妻。雖得承受夫分。然仍須憑族長擇昭穆相當之人為嗣。而以其遺產轉授於將來之繼承人。初非夫亡。其妻即有繼承遺產之權利。此次起草繼承法。所繼人之配偶。應否繼承遺產。此請先決者四。如得繼承。其次序如何。外國法律頗不一致。有與直系卑親屬同一順位者。如德瑞民法是。有在直系卑親屬之後。而為第二順位者。如日本民法是。至其應繼之分。各國法律亦不相同。德國民法所繼人之配偶於所繼人有第一順位之親屬時。取得遺產四分之一。於有第二順位之親屬或祖父母時。取得遺產二分之一。於有祖父母及其直系卑親屬時。除取得二分之一。並取得直系卑親之應繼分。於第一順位及第二順位之親屬及祖父母均不存在時。則取得遺產之全部。瑞士民法所繼人之配偶。於所繼人有直系卑親屬時。得自由選擇取得遺產二分之一用益權。或四分之一所有權。於有父母或其直系卑親屬時。取得遺產四分一之所有權。及四分之一用益權。於有祖父母或其直系卑親屬時。取得遺產二分一之所有權及二分一之用益權。於無祖父母及其直系卑親屬時。則取得遺產之全部。我繼承法究應如何規定。此請先決者五。

(四)繼承人在繼承開始前。如因結婚分居。或營業等原因。已由所繼人受有財產一部之贈與者。於繼承財產時。應如何計算。謹按我國關於此點。尚無成文法律。可資準據。其在外國。有將贈與價額加入所繼人。在繼承開始時。所有財產之價額中。視為應繼財產。再由所算定之應繼分中扣除該贈與價額者。如日本民法是。瑞士民法亦大致相同。我繼承法究應如何規定。此請先決者六。

(五)同有繼承權之人。對於所繼財產有有貢獻者。有無貢獻者。於繼承時應如何分配。謹按對於所繼財產有貢獻之繼分如何。我國舊律尚無何種規定。瑞士民法。關於此點。則有明文解決。凡成年之子與親為共同生活。而給付勞務或收入者。於分析遺產時。除顯然拋棄外。得請求相當之報償。我繼承法究應如何規定。此請先決者七。

(六)特留財產如須規定。應如何規定。謹按我國舊律。祇有應繼分之規定。所繼人對於遺產處分權之範圍如何。殊無根據。我繼承法應否倣多數立法例規定特留財產。此請先決者八。如須規定特留財產。則其範圍如何。亦一問題。德國特留財產為法定應繼分價格之半。瑞士直系卑親屬應繼分各四分之三。父母各二分之一。兄弟姊妹各四分之一。生存配偶與其他法定繼承人同為繼承人。財產之全部。僅配偶為繼承人時二分之一。至日本不但因其為家督繼承人與遺產繼承人而有不同。且因其為某系卑親屬與否而各異。我繼承法究應如何規定。此請先決者九。



芳西（獨幕劇）

劇中人：

芳西

亞爾弗來特

埃塞爾勃

苔莉雅

地點：

巴比倫海濱，柯斯莫波立丹旅館的客廳

佈景：

柯斯莫波立丹旅館的一間高大的客廳，精美地佈置着。後牆有一大火爐，爐的兩邊各放一隻長椅，左邊背對地放置兩張寫字台，台的各面多放着一張坐椅；略遠些是靠牆放着一張睡榻。右邊，在牆之右角處，也放着一張睡榻，一張低桌，和一張有墊的低安樂椅。火爐的右邊另又有一張寫字台，左邊有一隻書箱。在房的一左一右，對角地各開着個雙扇的門。

爐火在燃着，電燈已亮。大約是十點多的光景。

芳西穿着夜間的便服，坐在背對地放着的書桌右邊寫信；他是嬌小美麗的人兒。亞爾弗來特也穿着夜間的衣服，從左門進來；他是一個魁梧而且美貌的漂亮人。

英國William S Houghton著
瑞 譯

芳西 （抬起頭來）怎麼樣？

亞爾弗來特 我已查明了，那最後一次的郵件，是在夜半十二時寄發。現在剛剛十點一刻。

芳西 那麼我還有一點三刻的功夫來結束這封信。

（亞爾弗來特跪在書桌對面的那張椅上看着芳西）

亞爾弗來特 我對你失望了，芳西。我知道總有一天我對你要失望的，我祇希望還不要立刻就遇到好了。

芳西 我親愛的亞爾弗來特，不要忘了這不是普通的信啊。

亞爾弗來特 告訴丈夫私奔的信，也不該這樣的難寫。

芳西 可是我寫信沒有多少經驗，我敢說我要憑練習而進步的。

亞爾弗來特 你寫了多少了？

芳西 我來念給你聽。「親愛的埃塞爾勃——」

亞爾弗來特 停住！你現在應當稱他親愛的麼？

芳西 為什麼不應當？

亞爾弗來特 感覺靈敏的思想覺得這種形容詞不恰當。

芳西 我寫信給他常是稱親愛的底。倘使我這次不這樣寫，我敢保一定會叫他傷心的，況且，我還是很愛他呢。

亞爾弗來特 或許你是對的，但我們不能避免使他傷心。

芳西 （讀信）「親愛的埃塞爾勃，「你聽了要奇怪的吧，自從你上星期

二到蘇格蘭去後，我已決定和亞爾弗來特私奔了。你不曾忘記我們倆在結婚日的誓約的。我不引述我們結婚時所宣述的一切了，祇要我們私相了解，在對方的健康和安樂是不衝突時，我們各人是完全自由和解放的。所以你該明瞭我這次的離開你而和亞爾弗來特私逃，對於我們的結合並不違反。倘使你要提起訴訟，…………。」那是邏輯，對不對？

亞爾弗來特　對。女人的邏輯。

芳西　這是埃塞爾勃所能向我希求的權利了。

亞爾弗來特　你怎樣再寫下去？

芳西　我不知道，那是困難的。

亞爾弗來特　無論如何，芳西，你對埃塞爾勃說明你已離開了他。這就是唯一的要素。

芳西　怎樣？寫「你的忠誠的」好麽？

亞爾弗來特　為什麽不寫「你的故妻」？

芳西　我怕這樣是太刻薄些了。埃塞爾勃是這樣的機靈。

亞爾弗來特　給我看看。「你定要歡喜聽的，我們在此正度着一種極歡樂的時間。」

芳西　我想這或者是埃塞爾勃歡喜聽的。

亞爾弗來特　「柯斯莫波立丹旅館是極精美的一座旅館，約有二百五十多間房，每間房多精緻地及時的佈置着。」

芳西　埃塞爾勃難得住過這種地方。況且，我也並不想到柯斯莫波立丹是如此精美的一座旅館。

亞爾弗來特　這是極奢華的一家。我們還是另選一家和牠一樣舒適而比較住得起的罷。

芳西　我想那麽我們就到倫台芙大旅館去。

亞爾弗來特　倫台芙，不可能吧，更浪費了。

芳西　那是什麽意思？

亞爾弗來特　於你，無甚相干。付帳的是我的事！

芳西　亞爾弗來特，你真經濟。

亞爾弗來特　不要恭維。我有時是希望如此的。

芳西　倘使我証實你搬家携眷是沒有能力，我就要顧慮到是否和你逃走的問題了。

亞爾弗來特　不要到這些，

芳西　（站起）我到房裏去了。這裏我真不能寫完這封信。

亞爾弗來特　為什麽？

芳西　這房太鬧。

亞爾弗來特　我們不是爭吵，我相信，芳西。

芳西　自然不是，我想和你私奔的第一天，怎能有很多的材料和你爭吵。

（芳西拿着信，走向房去）

亞爾弗來特　什麽時候我可以再見你呢？

芳西　夜半最後的郵件寄發之後。

（芳西從左門退下。她剛走，埃塞爾勃就從右門進來。他是魁梧而黴黑的人，穿着夜間的服裝）

亞爾弗來特　（震驚）埃塞爾勃！

埃塞爾勃　亞爾弗來特！

亞爾弗來特　我親愛的朋友。

埃塞爾勃　你好麽，老朋友？

亞爾弗來特　什麽風帶你到這裏來的？我以為你經商出門去了。

埃塞爾勃　是啊。極小的一點私事。

亞爾弗來特　我們遇得多巧啊！

埃塞爾勃　你這裏也有事情麽？

亞爾弗來特　唔——是的。也是極小的一點私事。

埃塞爾勃　來，我們坐下談談。

（他坐在火爐右邊的圈椅上）

亞爾弗來特　我們圖舒服一些還是不要在此談話。

埃塞爾勃　為什麽？

亞爾弗來特　這是一間極陰暗的房。

埃塞爾勃　這是極愉快的房間。

亞爾弗來特　我對你說罷，我在此已半點多鐘了，什麽事多沒有遇見。

埃塞爾勃　那麽我們更能談得安穩些了。

（亞爾弗來特勉強地坐下）

亞爾弗來特　你來此地以前，到那裏去的？

埃塞爾勃　我在美國酒店裏。

亞爾弗來特　寫意！我們再一塊兒同去。

（他站了起來）

埃塞爾勃　停一會兒再去，不忙。

（亞爾弗來特又坐下）

亞爾弗來特　（打呵欠）你明白的，埃塞爾勃，我要去睡了。

埃塞爾勃　睡覺？幹嗎，剛不過十點半。

亞爾弗來特　在我母親未死之前，我曾對他誓約，無論怎樣，十點半睡覺總要辦到的。

埃塞爾勃　可是我要告訴你芳西的事。

亞爾弗來特　芳西的事！你想把芳西的事告訴我麽？夫妻的關係該守秘密的。

埃塞爾勃　我想向你請教，亞爾弗來特。我已開始懷疑到芳西對我是冷淡了。

亞爾弗來特　（看着他的表）真的，我要在十點半之前去睡的，——

埃塞爾勃　為什麽一個女人對男人要冷淡？

亞爾弗來特　因為最末一次的郵件在夜半纔發。

埃塞爾勃　不，因為她另有所歡了。

亞爾弗來特　（興奮地）你懷疑芳西愛上了別人了麽？

埃塞爾勃　我這樣想。

亞爾弗來特　誰呢？

埃塞爾勃　我沒有想到。但我希望能想到，

亞爾弗來特　你不是在想倘使你滯留在昏蒙中更快樂麽？

埃塞爾勃　啊，我沒有想到自己，我祇在想着她呢。

亞爾弗來特　真的。

埃塞爾勃　是的，我要去警告她。

亞爾弗來特　去警告她？

埃塞爾勃　我恐怕她要和那可憐的人逃走了。

亞爾弗來特　（不豫地）為什麽你叫他可憐的人？

埃塞爾勃　芳西是多浪費。她用錢像水一般，尤其是用別人的錢。

亞爾弗來特　（未加思索地）你也發覺了麽？

埃塞爾勃　自然我發覺了，倘使你也像我這樣和她結婚多時，你也會如此感覺的，真的，我怕芳西毀了那可憐的人呢。

亞爾弗來特　你要怎樣處置呢？

埃塞爾勃　我希望我是個有人格的人，亞爾弗來特。我不願見我的最惡的仇敵

失業，況且這個可憐的人或許還是我的一個朋友呢。倘使我這個朋友因爲我妻子的緣故而毀了他自己，我眞非常之抱歉了。我對你說，她不值得如此的呀。憑我的經驗。簡直沒有幾個女人值得如此。

亞爾弗來持　埃塞爾勃，原諒我，倘使我指摘你沒有觀察淸楚事實。

埃塞爾勃　眞的麼？你說我該怎樣去觀察。

亞爾弗來特　你的意思是否說你對於你的妻子和人私奔，你是不憤怒麼？

埃塞爾勃　不僅如此，

亞爾弗來特　那就是你所應當的。

埃塞爾勃　我和芳西結婚時，我們互相訂定各人絕對自由。我是個君子人，亞爾弗來特；你不要以爲我會食言。

亞爾弗來特　可是極不合適！你一些多沒有道德的責任觀念。你自己該知羞的吧。

埃塞爾勃　我常如此。你呢？

亞爾弗來特　自然不。我規律我的生活，我敢說是有我所認爲是可能的指導方針的，倘使我要是失檢，那該多麼壞呢。自然地就要懊悔了。無論如何，我敢自慰，我的主旨不算不嚴我祇違犯過一次。

埃塞爾勃　相信我，亞爾弗來特，主旨太多就是一種錯誤。

亞爾弗來特　爲什麼？

埃塞爾勃　因爲你假使有了太多，那决不能全體的保有他們。我自己就只保持一個。

亞爾弗來特　是那一個？

埃塞爾勃　永不做鄉愿。這就是絕對的格言。只要你不是假意的不做一切，他準能使你做得如意的。我勸你採取這一個，而放棄了你的其他的主旨。

亞爾弗來特　你是否諷示我是個鄉愿？

埃塞爾勃　也不盡然。

亞爾弗來特　那麼你錯了，我是的，

埃塞爾勃　眞是麼？你越說越有趣了。

亞爾弗來特　請不要恭維我。我自知當不起這個。埃塞爾勃，你對於道德的可憐的觀察已促醒了我的良知了。我决計對你不再虛僞了。我想這是極可能的，你立刻就能感覺到這個了。

埃塞爾勃　你是什麼意思？

亞爾弗來特　我早知道芳西和另一個人戀愛了。

埃塞爾勃　怎麼？

亞爾弗來特　因爲我就是那另一個人。

埃塞爾勃　你不要這樣說！請容我把忠誠的哀悼供獻你。

亞爾弗來特　謝謝你。

（他們莊重地握握手）

埃塞爾勃　我能在時機已危迫之前來警告你，是多麼幸福啊！

亞爾弗來特　埃塞爾勃，你必定全知道的。這是太遲了。我已和你的妻子逃走了。

埃塞爾勃　已經！什麼時候發作的？

亞爾弗來特　今天早晨。

埃塞爾勃　今天早晨？那麼——

亞爾弗來特　是的。你對了。芳西現在就在這旅館裏呢。

埃塞爾勃　對於我的靈魂亞爾弗來特，你這次太無変情了。

亞爾弗來特　說罷。我知道我是應得你底

責罵的。

埃塞爾勃　把芳西帶來我所住的旅館，眞太不雅觀了。

亞爾弗來特　可是，在此以前，我們並不知道你住在這裏。你以爲我們故意選這個旅館的麼？我們以爲你在蘇格蘭呢。

埃塞爾勃　唉，眞的。我到蘇格蘭去的。我沒想到這個。請願諒，亞爾弗來特。

亞爾弗來特　（客氣地）那不要緊。

（一息之後）

埃塞爾勃　好，你怎樣和芳西親密的？

亞爾弗來特　我想就是這樣的冒險着偶然的認識而已。

埃塞爾勃　我可以預先供獻你一些忠告麼？

亞爾弗來特　當然可以的。

埃塞爾勃　假使你想管束芳西，你立刻就請停步。

亞爾弗來特　停步？

埃塞爾勃　你今天花費了多少了？

亞爾弗來特　大約七百五十鎊吧。

埃塞爾勃　我也如此想呢。

亞爾弗來特　芳西今天下午買了一輛汽車。

埃塞爾勃　她明天還要買一輛。

亞爾弗來特　我可不能供給了。你怎樣抑制她的奢侈呢？

埃塞爾勃　我恐嚇她說要登報聲明不負我妻子所欠的一切債務。

亞爾弗來特　又不是我的妻子，我能這樣做麼，我能麼？

埃塞爾勃　你登報聲明不負「我的」妻子所欠的一切債務好了。

亞爾弗來特　你莫非以爲這是小事情麼？

埃塞爾勃　或許是罷。

亞爾弗來特　不，埃塞爾勃，祇有一法能解除這困難，就是我把芳西退還你。

埃塞爾勃　也好吧，

亞爾弗來特　（站起）我去找她來，把她交還你。

埃塞爾勃　（也站起）看天帝面上，請不要告訴我妻子說我住在此地。

亞爾弗來特　爲什麼不？

埃塞爾勃　因爲我不是單獨的一人。

亞爾弗來特　不是單獨的一人？

埃塞爾勃　她的名字叫苔莉雅。

亞爾弗來特　（憤怒地）埃塞爾勃！

埃塞爾勃　怎麼，亞爾弗來特？

亞爾弗來特　你眞重重的震駭我了。

埃塞爾勃　你眞容易感觸。你已忘了使你到這旅館來的使命了麼？

亞爾弗來特　（高傲地）這沒有理由，爲什麼你要我因爲自己的失檢來原諒你的失檢呢。你想告訴你的妻子麼？

埃塞爾勃　伊從不需要知道，除非你告訴伊。

亞爾弗來特　我想你是說過芳西和你互相訂定各人絕對自由的。

埃塞爾勃　我們相互間決不會食言。

亞爾弗來特　那麼你爲什麼對他隱瞞這件事呢？

埃塞爾勃　芳西不是紳士，伊是女人呀。伊不懂什麼尊嚴的。

亞爾弗來特　你昏亂了。埃塞爾勃，我不該說要把這全部的悲傷的事情告訴你的妻子。

埃塞爾勃　這對了。我早就想使你違反你

良知底命令的。

（芳西從左邊進來，拿着一封信）

芳西 埃塞爾勃！

埃塞爾勃 芳西！

芳西 多好運氣！我現在就能把這封信給你了。那可以省一便士的郵費的。

埃塞爾勃 謝謝你。我要撕毀這信。

（他把信撕碎投在火爐裏）

芳西 啊，你幹嗎那樣？這是我費了多時繕寫成的。

埃塞爾勃 我早已知道牠的內容了。

芳西 你告訴他了麼，亞爾弗來特？

亞爾弗來特 是的。

芳西 那麼，埃塞爾勃，我可問你在這裏做什麼嗎？我想你這樣的跟着我們，眞太不雅觀了。你自已不當這樣。

亞爾弗來特 埃塞爾勃不是跟着我們的。他是爲了他自已的原故而來到此地的。

芳西 他自已的原故？

亞爾弗來特 是的。我怎樣告訴你呢？停一息）伊的名字叫苔莉雅。

芳西 啊！啊？埃塞爾勃，你怎麼敢？

埃塞爾勃 我親愛的芳西，你記得我們的約定麼？

芳西 我沒有注意訂立的什麼，你是把對待其他女人的憾惡來對待我了。我永不會原諒你的。

埃塞爾勃 但是，芳西，請聽。

芳西 我不要聽。關於她的話，我一句多不要聽。你在什麼地方遇見她的？

埃塞爾勃 她在愛丁堡和我同住在一旅館。

芳西 那也是沒有理由的，你怎該對牠說話呢。

埃塞爾勃 我沒有。她來對我說的。我們在冬園中鄰桌坐着的。

芳西 她故意落了一隻手套？一塊手帕？

埃塞爾勃 你怎麼知道那個呢？

芳西 不要管。

埃塞爾勃 自然是我拾起來的嘍。

芳西 那麼伊對你說些什麼呢？

埃塞爾勃 伊說：「你知道麼，你已經獲得那最愉快的風騷的顧盼了。」那就是開口第一句。

（苔莉雅從右邊走進來。伊是個高長身材的，服裝漂亮的美婦人，一頭金紅色頭髮。）

苔莉雅 （發怒地）眞是，勃帶，這太壞了。你害得我全旅館多把你找遍了。

亞爾弗來特 我敢保這就是成問題的女人。

埃塞爾勃 我親愛的苔莉雅，我極度地抱歉我的滯延，但這婦人是我的老相識。伊實是我的妻子。

苔莉雅 眞的。（對芳西）你是他的妻子？

芳西 是的。

苔莉雅 我很願會見你，假使能有機會告訴你管束你丈夫的方法。

芳西 我沒有管束過他。

苔莉雅 那是我所要訴述的。在這種情形之下，我可以原諒他的，他剩我一人在人地生疎的旅館，但他的吃飯的裝束總顯然的不很雅觀吧。你知道他早餐時讀晨報麼？

芳西 他在家裏從未這樣過。

苔莉雅 你不要使我相信這個。

芳西 這是完全正確的。早餐時，總祗是我自己讀晨報。

苔莉雅　啊，無疑的在辯護了。

芳西　不盡然。

苔莉雅　我想有的時候人家也會習用什麼東西的，即如勃蒂的輕浮的早餐底談話。

芳西　那顯得你和埃塞爾勃的認識是多麼浮淺啊。我歡喜他的早餐底談話，就因為他說得滔滔不絕。其結果又並不需要我費一些注意，而我還能安靜地看我的報。

埃塞爾勃　這是你們的最不和善處。我的輕浮的早餐底談話常是受歡迎的，特別是婦女們。（向苔莉雅）我想你定要改換你的意思，苔莉雅，倘使你明天早晨給我些面子，留心地聽一點兒。

芳西　一定不會。

埃塞爾勃　你講什麼？

芳西　她不會有細心聆聽的機會，

埃塞爾勃　為什麼不？

芳西　因為明天早晨你要和我一同吃早餐了。

埃塞爾勃　啊，很好，那或許你會給我些面子留心地聽一點兒的。

芳西　我想明天早晨你要完全與聽我的呢，也像這樣的一回。但我沒有想到我能否有充分的時間把我今夜要說的話，多對你說完。因為你已供給了我很多的材料了。

埃塞爾勃　但是，我親愛的芳西。我恐怕今夜我們不能追述這個。我們倆顯得有預約似的。

苔莉雅　（向埃塞爾勃）「你，沒有什麼預約。

埃塞爾勃　苔莉雅！

苔莉雅　不要叫我的名字。

埃塞爾勃　你真決絕呀，苔莉雅。

苔莉雅　這是你自己的錯，你怎能希望自尊的女人忍受你所對待我的那種待遇呢？

芳西　我可再要求些你關於我丈夫的訴告麼？

苔莉雅　他沒有禮讓觀念。我想他同我來在這個旅館住，同時你也是住在這裏，實是太不雅了。我以前從未遇到這樣過。

芳西　我想你對於這事的評論很恰當。埃塞爾勃應該抱愧的。

苔莉雅　再會吧，勃蒂，（伊伸着手）我永不願再聽你的輕浮的早餐底談話了。

芳西　那末再會吧，亞爾弗來特。（他伸着手）我的唯一的悔恨就是我，將永不知你的輕浮的早餐底談話是怎樣。

亞爾弗來特　不要說那個，芳西。我們為什麼不四個人在一個早晨同吃早餐呢？

苔莉雅　不，我真抱歉，我就要走了。

芳西　你對了。你有極健全的判斷力，我無限地在羨慕你呢。再會。

苔莉雅　再會。

芳西　晚安，亞爾弗來特。

亞爾弗來特　晚安，芳西。

芳西　來，埃塞爾勃。

（伊拉着他的手臂）

埃塞爾勃　（向苔莉雅和亞爾弗來特）晚安。

（芳西和埃塞爾勃從左邊退下。一息之後。）

苔莉雅　（掀起眉睫）怎樣呢？

亞爾弗來特　怎樣呢？

苔莉雅　我們現在做什麼呢？

亞爾弗來特　吃晚餐好麼？

苔莉雅　不，謝謝，（伊靠着大爐，坐在一張圈椅裏）假使你願意，請替我叫些香濱吧。

亞爾弗來特　可以的！

（亞爾弗來特按了按電鈴，然後坐在苔莉雅對面的一張圈椅上。他們互相凝視了一會）

苔莉雅　（最後，傾前一些）你知道麼，你已經獲得那最愉快的風騷的顧盼了。

（幕下）

法國的女僕

開立根

法國的生活程度，一天高似一天，就目前一般家庭裏雇傭女僕一事說，已可概見，傭金既貴得大非昔比，而且種種待遇方面，要是雇主稍稍菲薄一點，怨聲即隨之而起！因之，女主人雇傭女僕，沒有從前那們稱心適意了，於今要傭一個能幹的女僕，每月雇金，非十六元不辦，膳宿照例是由雇主供給，至其抬高待遇的原因，也頗堪一述，原來法國是世間最繁華的一個所在，人民沉迷聲色，淫靡無極，不啻世間的極樂世界。法國各地，都充滿了遊歷的外籍人士，法國是一個純粹金迷之鄉，只要『腰纏十萬貫』，所欲無不從心，遊歷者一到那邊，便興『樂不思蜀』之念，故存心久居者，頗不乏人，富者起居飲食，樣樣豪爽闊綽，對待各種人士，自然特別優越，而於終日侍候，有命謹諾的女僕，更其待遇增厚，工資頻加，希望她們感激於心，不怠職務，這一來不打緊，倒把許多女僕嬌養得刁惡了。從此她們認定外國人家是一塊肥肉，『非此不食』，便是本國人家要雇傭她們，也非優待不願，試思一般普通人家，如何甘願呢？據許多傭僕介紹所報告：現今普通人家，如要雇傭新女僕，必將她以前歷史調查明白，要是她以前曾服務於外國人家的，便忙不迭的揮手令去，因為她們嬌養已慣，性情又懶，如何能『高攀』得上呢？

法國一般舊式女僕，所求倒也不奢，她如果有了一個整好的煤爐，一個冷水龍頭，和一間寬大的廚房，已經滿意了，至於她的寢室裏，雖然家裏裝備着電燈 要是主人不給她取用，只給她一枝燭或一盞燈，她也從無怨言的，一星期中，她照例可得一個下午的假期，如果擊破了碗盆，立時拿出錢來賠償。

但是現在時過境遷，這種女傭竟覓不到了！

時人彙誌



丁超

丁超字潔忱年五十六歲遼寧新賓縣人日本陸軍士官學校第八期步科畢業民國五年充奉天軍械廠廠長八年充北京步軍統領衛門總參議黑龍江督軍署參謀長兼國防籌辦處處長九年充黑龍江滿海警備總司令東省鐵路護路軍哈滿司令十年調吉林督軍公署參謀長十一年充延吉鎮守使兼吉林陸軍第二混成旅旅長在琿春解除白俄臨時總統狄帖里赫氏全部武裝十三年調充吉長鎮守使兼陸軍第八旅旅長並第一第十第二十六三旅訓練事宜十五年調充濱江鎮守使兼十八旅旅長護路軍長綏司令十八年七月中俄事起奉令爲吉林軍前敵總指揮旋奉司令長官張委爲東北邊防軍東路前敵總指揮現任濱江鎮守使